

股票代號：3008

年報相關資料網址：<http://newmops.twse.com.tw/>

LARGAN

Precision Co., Ltd.

大立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一〇〇年度 年 報

中華民國一〇一年四月二十日 刊印

一、本公司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

發 言 人

姓 名：林恩平

職 稱：執行長

電 話：(04)36002345

電子郵件信箱：invest@largan.com.tw

代理發言人

姓 名：黃印嘉

職 稱：財務部專員

電 話：(04)36002345

電子郵件信箱：josephinehuang@largan.com.tw

二、總公司、工廠地址及電話：

總公司：台中市南屯區文山里精科路 11 號 電話：04-36002345

分公司：無

工 廠：台中市台中工業區 16 路 4 號 電話：04-23593728

台中市台中工業區 16 路 6 號 電話：04-23593728

台中市台中工業區 23 路 14 號 電話：04-23591246

台中市南屯區文山里精科路 11 號 電話：04-36002345

三、辦理股票過戶機構：

名 稱：台新國際商業銀行 信託投資事業處 股務代理部

地 址：台北市建國北路一段 96 號 B1

電 話：(02)2504-8125

網 址：www.taishinbank.com.tw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

姓 名：陳君滿、郭士華 會計師

事 務 所：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 址：台北市信義路五段 7 號 68 樓

電 話：(02)8101-6666

網 址：www.kpmg.com.tw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不適用

六、公司網址：www.largan.com.tw

大立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年 報 目 錄

頁次

壹、致股東報告書	1
貳、公司簡介	2
參、公司治理報告	5
一、公司組織	5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 料	7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15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23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23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 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	23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 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24
八、持股比例佔前十大股東，其相互間之關係資料	25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 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25
肆、募資情形	26
一、公司資本及股份發行情形	26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31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31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31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31
六、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31
七、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31

伍、營運概況	32
一、業務內容	32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37
三、最近二年度從業員工人數	41
四、環保支出資訊	42
五、勞資關係	42
六、重要契約	43
陸、財務概況	44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	44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46
三、一〇〇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查核報告書	48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表及附註	49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	90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關係企業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 事，及對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137
柒、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138
一、財務狀況	138
二、經營結果	139
三、現金流量	140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140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劃及未來一 年投資計劃	140
六、風險管理及評估	141
七、其他重要事項	143
捌、特別記載事項	144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144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148
三、最近年度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148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148
玖、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至，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 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148

壹、致股東報告書

回顧一百年度，由於智慧型手機全球熱銷及手機相機畫素的提升，公司全年度的營收及獲利水準均較九十九年度成長。以下茲就一百年度營運成果及一〇一年度營業計劃簡要報告如下：

一、一百年度營運報告

- (一) 營業成果：大立光電一百年度的合併營業額為新台幣15,984,098千元，較九十九年度12,351,492千元，成長29%；稅後淨利為新台幣5,198,618千元，較九十九年度稅後淨利4,044,368千元成長29%，每股稅後淨利為38.76元。
- (二) 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一百年度財務概況請參閱所附之財務報表。
- (三) 研究發展狀況：本年度投入之研發費用為962,623千元，較去年度的770,184千元成長25%，主要致力於手機用數位相機鏡頭與其他新產品之開發，並擴大研發團隊規模。

二、一〇一年度營業計劃

- (一) 經營方針：大立光電仍將秉持著「創新、專業、速度、彈性」的經營理念，全體同仁在面對瞬息萬變經營環境的同時，仍將不斷自我要求與成長，致力於產品開發與品質提昇，持續創造獲利成長。
- (二) 預期產銷概況：許多國內外研究機構都預期今年度智慧型手機仍然會持續成長，加上平板電腦的興起與體感遊戲的新運用，綜合判斷今年度光學鏡頭產業的成長將值得期待。今年度的產銷重心將集中於手機相機鏡頭及平板電腦鏡頭，並積極提昇生產技術及產能規模，以期能維持公司製造成本上的優勢，使整體產銷體系更具競爭力。
- (三) 研發計劃：持續投入手機相機鏡頭的研發工作，並擴大產品範圍、新增產品線、提昇產品的值與量，並致力於其他光學產品運用的開發與製程能力，以維持長期產業競爭力。

今後，大立光電將持續努力，以不斷求新求變的精神，認真踏實的做好每個產品，充分發展公司的核心專長領域，不斷提昇公司的各項競爭力，以因應外部競爭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同時，面對法規環境之變遷，公司依法遵循辦理，並善用法令機制適度調整因應。本公司對所有客戶、供應商、股東及全體員工長久以來的支持，在此敬上最誠摯的謝意。

董事長：陳 世 卿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中華民國 76 年 04 月 17 日

(二)總公司、分公司及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總公司：台中市南屯區文山里精科路 11 號 電話：04-36002345

分公司：無

工 廠：台中市台中工業區 16 路 4 號 電話：04-23593728

台中市台中工業區 16 路 6 號 電話：04-23593728

台中市台中工業區 23 路 14 號 電話：04-23591246

台中市南屯區文山里精科路 11 號 電話：04-36002345

(三)公司沿革

- 民國 76 年 大立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創立，創立資本額新台幣壹千萬元整，從事掃描器、相機、投影機等鏡頭、鏡片、觀景窗之零組件生產。
- 民國 78 年 現金增資伍拾萬元，實收資本額增為壹千零伍拾萬元。
- 民國 79 年 台中工業區廠房新建完成並完成遷廠。
辦理盈餘轉增資陸千零玖拾萬元，實收資本額增至柒千壹佰肆拾萬元整。
- 民國 80 年 國內民營企業首先引進超高精密非球面模仁加工機，並自行開發加工技術，於同年成功量產塑膠非球面鏡片。
- 民國 81 年 現金增資壹千貳佰陸拾萬元，實收資本額增至捌千肆佰萬元。
國人首先開發成功應用於傳統相機之 Hybrid lens 並進入量產。
- 民國 82 年 獲得經濟部工業局工(八二)二字第 041004 號主導性新產品開發計畫。主導性新產品開發計畫案內容「F35-70mm 自動對焦伸縮鏡頭及相機研製」。
- 民國 84 年 榮獲經濟部 84 年度工業自動化十大績優廠商，並獲總統親臨本廠參觀。同年為擴增產能、降低成本並提高市場佔有率，投資大根香港有限公司，並以其轉投資大根（東莞）來料加工廠。
- 民國 86 年 為提升研發技術，提供更高品質的產品，由日本進口放電加工機及超精密 CNC 車床。
辦理盈餘轉增資壹千萬元、資本公積轉增資貳千捌佰萬元，實收資本額增至壹億貳千貳佰萬元整。
國人首先開發成功應用於 Scanner/Barcode 之 Hybrid lens。
成功開發 Projector 用之光學元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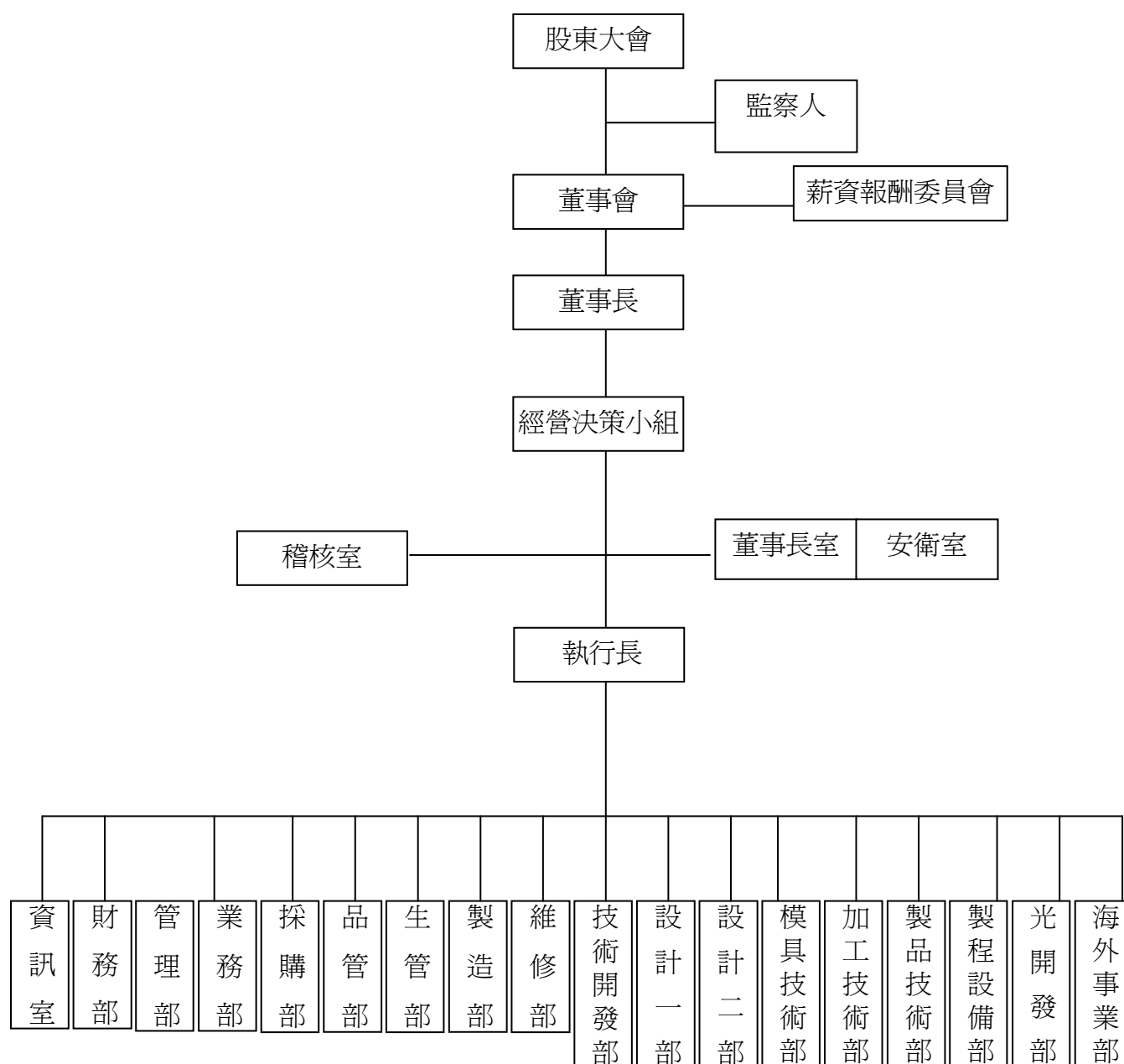
民國 87 年	為跨足新興科技產業數位相機領域，轉投資大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辦理盈餘轉增資參千捌佰萬元，實收資本額增至壹億陸千萬元整。 Scanner Hybrid lens 成功進入量產。 國人首先開發成功 2X 變焦實像式觀景器並進入量產。 成功開發數位相機用 Hybrid lens。 成功開發 SVCD、VCD 用之精密光學元件。
民國 88 年	為整合關係企業及子公司間之內部流程及有效運用整體資源系統，斥資建構 IBM 硬體及鼎新 ERP 流程整合軟體系統。 成功開發 4000 dpi Scanner lens。 開發成功世界首具 600 dpi Scanner Hybrid lens 開發成功數位相機自動對焦模組。 成功開發 DVD 用之精密光學元件。
民國 89 年	辦理盈餘轉增資陸千萬元、現金增資捌千萬元，實收資本額增至三億元。 辦理股票公開發行。 國人首先開發成功 4X 變焦實像式觀景器並進入量產。
民國 90 年	通過 ISO9001 品質認證。 辦理盈餘及員工紅利轉增資貳億參千參佰肆拾參萬肆千元，並為不斷成長與永續經營，達成經濟規模以提高企業整體競爭力，以增資發行新股方式合併大根精密光學股份有限公司，實收資本額增至陸億貳千壹佰陸拾貳萬壹千陸佰肆拾元整。
民國 91 年	3 月 11 日上市掛牌成功。 辦理盈餘及員工紅利貳億參千參佰壹拾捌萬貳千伍佰玖拾元轉增資，實收資本額增至捌億伍千肆佰捌拾萬零肆千貳佰參拾元。 9 月核准成立營運總部。 成功開發投影機變焦鏡頭。 成功開發手機用相機鏡頭。 成功開發數位相機 300 萬畫素三倍光學變焦鏡頭。
民國 92 年	辦理盈餘及員工紅利壹億零肆百零貳萬壹千玖佰貳拾元轉增資，實收資本額增至玖億伍千捌佰捌拾貳萬陸千壹佰伍拾元整。 為擴充產能，降低製造成本，透過第三地投資公司 Net International 轉投資設立蘇州大立光電有限公司。 成功開發 3 倍變焦數位相機鏡頭。 成功開發 130 萬畫素手機相機鏡頭。 一廠擴建完成。

- 民國 93 年 辦理盈餘及員工紅利壹億壹千伍百肆拾貳萬貳千陸佰壹拾元轉增資，實收資本額增至拾億柒千肆佰貳拾肆萬捌千柒佰陸拾元整。
成功開發 200 萬畫素自動對焦手機用相機鏡頭。
- 民國 94 年 辦理盈餘及員工紅利柒仟壹佰玖拾萬貳仟肆佰肆拾元轉增資，實收資本額增至壹拾壹億肆仟陸佰壹拾伍萬壹仟貳佰元整。
成功開發 300 萬畫素自動對焦手機用相機鏡頭。
二廠擴建完成。
- 民國 95 年 辦理盈餘及員工紅利陸仟柒佰壹拾貳萬壹仟貳佰壹拾元轉增資，實收資本額增至壹拾貳億壹仟參佰貳拾柒萬貳仟肆佰壹拾元整。
500 萬畫素手機自動對焦鏡頭開發完成。
- 民國 96 年 辦理盈餘及員工紅利肆仟叁佰玖拾壹萬肆仟肆佰柒拾元轉增資，實收資本額增至壹拾貳億伍仟柒佰壹拾捌萬陸仟捌佰捌拾元整。
500 萬畫素手機自動對焦鏡頭進入量產。
- 民國 97 年 辦理盈餘及員工紅利肆仟肆佰壹拾肆萬伍仟玖佰參拾元轉增資，實收資本額增至壹拾參億壹佰參拾參萬貳仟捌佰壹拾元整。
800 萬畫素手機自動對焦鏡頭開發完成。
- 民國 98 年 辦理盈餘及員工紅利伍億貳仟壹佰陸拾肆萬貳仟玖佰玖拾捌元轉增資，實收資本額增至壹拾參億肆仟壹佰肆拾萬壹仟玖佰柒拾元整。
精密機械園區新廠落成。
全球首家量產手機 EDOF 鏡頭。
800 萬畫素手機自動對焦鏡頭進入量產。
1200 萬畫素手機自動對焦鏡頭開發完成。
- 民國 100 年 成立經營決策小組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公司組織

(一) 本公司組織圖



(二)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主要部門	工 作 職 掌
經營決策小組	公司營運事務檢討、分析與決策。
董 事 長 室	綜理公司整體事業之規劃、執行，並對內部各項控制作業持續監督與改善。
稽 核 室	檢查及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並提供分析及建議。
安 衛 室	擬訂、規劃及推動安全衛生管理事項並指導有關部門實施。
資 訊 室	負責公司資訊系統之規劃建置與維護。
財 務 部	負責財務、會計、股務及稅務各項作業。
管 理 部	負責人事、庶務、員工福利及勞資關係作業。
業 務 部	負責產品市場行銷、市場研究及客戶售後服務。
採 購 部	負責各項原物料、設備、用品之採購業務。
品 管 部	負責工廠進料檢驗、生產檢驗與成品檢驗等品質保證作業。
生 管 部	負責產銷規劃、原物料管理、委外加工及出貨作業。
製 造 部	負責各式光學元件之生產作業。
維 修 部	負責工廠各項機器設備、檢測設備之保養維修作業。
技 術 開 發 部	影像技術開發、治工具設計、自動化設備開發設計、新產品開發。
設 計 一 部	光學設計。
設 計 二 部	鏡頭機構設計、模具設計
模 具 技 術 部	負責各式光學元件模具之開發與成形技術改善。
加 工 技 術 部	精密模具零件加工、治工具加工技術開發。
製 品 開 發 部	新產品試做檢討、生產技術提昇改善。
製 程 設 備 部	量產模具及製程設備製作。
光 開 發 部	負責鍍膜技術、開發新光學薄膜製程、鍍膜機維修、及其他與真空相關作業。
海 外 事 業 部	負責海外轉投資事業之生產、品保及服務等業務。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101 年 04 月 20 日

職稱	姓名	選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		現在		配偶、未成年子女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監察人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務	姓名	關係
董事長	陳世卿	99.06.14	3 年	82.7.3	6,970,831	5.20%	6,970,831	5.20%	6,635,569	4.95%	-	-	成功大學機械系 德國光學廠經理 大根精密光學總經理 大立光電總經理	大立光電副總經理及經營決策小組委員，大根香港董事長，NET 法人代表人，ASTRO 董事，蘇州大立董事長，大根東莞董事長，大陽科技董事，星歐光學董事，虹光精密薪酬委員會	董事 監察人	蔣翠英 陳慧芬	配偶 兄妹
副董事長	林恩舟	99.06.14	3 年	76.4.4 註 1	4,143,142	3.09%	4,138,142	3.08%	5,065,988	3.78%	-	-	淡江大學銀保系 大陽科技副總經理	大立光電副總經理及經營決策小組委員，AMT AI 董事長，蘇州大立董事，大根東莞董事，大陽科技董事	董事	林耀英 林恩平	父子 兄弟
董事	林恩平	99.06.14	3 年	96.06.15	5,649,652	4.21%	5,824,652	4.34%	-	-	-	-	美國多明尼加企管碩士	大立光電執行長及經營決策小組委員，星歐光學董事，Micro Win Tech Inc. 法人董事代表	董事 副董事長	林耀英 林恩舟	父子 兄弟
董事	林耀英	99.06.14	3 年	82.7.3	2,526,036	1.88%	2,526,036	1.88%	-	-	-	-	中興大學農化系 德國光學廠廠長 大根精密光學董事長 大立光電董事長	大立光電副總經理及經營決策小組召集人，大陽科技董事長，大根香港董事，蘇州大立董事，星歐光學董事長	副董事長 董事	林恩舟 林恩平	父子
董事	謝銘原	99.06.14	3 年	85.10.20	3,606,585	2.69%	3,606,585	2.69%	-	-	-	-	逢甲大學應數系	無	-	-	-
董事	梁博仁	99.06.14	3 年	82.7.3 註 2	1,422,802	1.06%	1,410,802	1.05%	650,356	0.48%	-	-	長榮中學	大陽科技監察人	監察人	梁忠仁	兄弟
董事	蔣翠英	99.06.14	3 年	90.7.16	6,635,569	4.95%	6,635,569	4.95%	6,970,831	5.20%	-	-	淡江大學德文系	無	董事長	陳世卿	配偶
監察人	梁忠仁	99.06.14	3 年	93.6.10	2,484,721	1.85%	2,362,721	1.76%	924	0.00%	-	-	政治大學財稅系	星歐光學董事	董事	梁博仁	兄弟
監察人	陳慧芬	99.06.14	3 年	99.06.14	無持股	0.00%	無持股	0.00%	-	-	-	-	普渡大學(美國)工業工程系博士 中原大學工業與系統工程系教授	無	董事長	陳世卿	兄妹
監察人	蘇郁雅	99.06.14	3 年	93.6.10	280,256	0.21%	268,256	0.20%	67,160	0.05%	-	-	空中商專會計系	無	-	-	-

註 1：林恩舟 82.7.3-86.11.11 期間未擔任董事。

註 2：梁博仁 90.7.15-93.6.9 期間未擔任董事。

表一：董事及監察人所具專業資格及獨立性資料

姓名	條件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 1）										兼任 其他 公開發行 公司 獨立 董事 家數
		商務、法務、 財務、會計或 公司業務所 須相關科系 之公私立大 專院校講師 以上	法官、檢察 官、律師、 會計師或 其他與公 司業務所 需之國家 考試及格 領有證書 之專門職 業及技術 人員	商務、法務、 財務、會計或 公司業務所 須之工作經 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陳世卿			✓						✓				✓	✓	-
林恩舟			✓						✓				✓	✓	-
林恩平			✓						✓	✓			✓	✓	-
林耀英			✓						✓				✓	✓	-
謝銘原			✓	✓			✓	✓	✓	✓	✓	✓	✓	✓	-
梁博仁			✓	✓					✓		✓		✓	✓	-
蔣翠英			✓	✓					✓	✓	✓		✓	✓	-
梁忠仁			✓	✓					✓	✓	✓		✓	✓	-
陳慧芬	✓				✓		✓		✓	✓	✓		✓	✓	-
蘇郁雅			✓	✓			✓	✓	✓	✓	✓	✓	✓	✓	-

註 1：各董事、監察人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五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 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 (8) 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 (9)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 (10) 未有公司法第 27 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二) 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01 年 04 月 20 日

職 稱	姓 名	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 要 經 (學) 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務	姓名	關係
執行長/ 經營決策小組委員	林恩平	96.06.15	5,824,652	4.34%	0	0	-	-	美國多明尼加企管碩士	星歐光學董事，Micro Win Tech Inc. 法人代表	副總經理	林耀英	父子
副 總 經 理/ 經營決策小組召集人	林耀英	93.06.11	2,526,036	1.88%	0	0	-	-	中興大學農化系 德商光學廠廠長 大根精密光學董事長	大陽科技董事長，大根香港董事，蘇州大立董事，星歐光學董事長	副總經理 執 行 長	林恩舟 林恩平	父子 兄弟
副 總 經 理/ 經營決策小組委員	陳世卿	76.04.17	6,970,831	5.20%	6,635,569	4.95%	-	-	成功大學機械系 德商光學廠經理 大根精密光學總經理	大根香港董事，NET 法人代表人，ASTRO 董事，蘇州大立董事長，大根東莞董事，大陽科技董事，星歐光學董事，虹光精密薪酬委員	-	-	-
副 總 經 理/ 經營決策小組委員	林恩舟	76.04.17	4,138,142	3.08%	5,065,988	3.78%	-	-	淡江大學銀保系 大陽科技副總經理	AMTAI 董事長，蘇州大立董事，大根東莞董事，大陽科技董事	副總經理 執 行 長	林耀英 林恩平	父子 兄弟
協 理	林中適	94.06.01	22,820	0.02%	851	0.00%	-	-	東海大學工業工程系	無	-	-	-
協 理	彭明華	94.06.01	195,604	0.15%	92	0.00%	-	-	明志工專機械工程科	無	-	-	-
協 理	林進芳	94.01.01	10,034	0.01%	0	0	-	-	勤益工專電子工程科	無	-	-	-
財 務 長(註 3)	邱東泉	94.06.01	17,333	0.01%	0	0	-	-	雲林科技大學企業管理研究所	無	-	-	-
財務會計經理(註 4)	于怡萍	94.04.01	17,437	0.01%	0	0	-	-	成功大學會計系	星歐光學法人監察人代表	-	-	-
財務會計經理(註 5)	曹杏如	100.05.01	5,289	0.00%	0	0	-	-	政治大學會計研究所	無	-	-	-
技 術 長	黃有執	99.01.01	94,228	0.07%	0	0	-	-	清華大學動力機械研究所	無	-	-	-
董事長特助	王聲連	100.04.01	0	0	318	0.00%	-	-	逢甲大學工業工程學系	無	-	-	-

註：1.本公司主要經理人並無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2.本公司無辦理員工認股權憑證。

3.民國 101 年 3 月 1 日辭任。

4.民國 100 年 5 月 1 日解任財務會計經理一職。

5.民國 100 年 5 月 1 日新任財務會計經理一職。

(三)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單位：千元

董事(含獨立董事)之酬金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有無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報酬(A)		退職退休金(B)		盈餘分配之酬勞(C)		業務執行費用(D)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等(E)				退職退休金(F)		盈餘分配員工紅利(G)		員工認股權憑證得認購股數(H)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董事長	陳世卿																				
副董事長	林恩舟																				
董事	林耀英																				
董事	林恩平	-	-	49,179 (註一)	-	0.95%	18,556	-	56,576 (註二)	-	56,576 (註二)	-	-	-	-	-	2.39%	2.39%		無	
董事	謝銘原																				
董事	蔣翠英																				
董事	梁博仁																				

註一：本公司董事會於民國一〇一年三月十九日決議，擬訂民國一〇〇〇年度董事酬金計新台幣 49,179 仟元本年度股東會決議通過後進行作業，亦將更新年報資訊並揭露於本公司網站上。

註二：本公司擬於民國一〇一年分配之員工紅利金額尚未完全確定，上列為暫估數字，俟本年度股東會決議通過後進行作業，亦將更新年報資訊並揭露於本公司網站上。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低於2,000,000 元				
2,000,000 元 (含) ~5,000,000 元 (不含)				
5,000,000 元 (含) ~10,000,000 元 (不含)	所有董事	同左	謝銘原、梁博仁、 蔣翠英	同左
10,000,000 元 (含) ~15,000,000 元 (不含)				
15,000,000 元 (含) ~30,000,000 元 (不含)			陳世卿、林恩舟、 林恩平	同左
30,000,000 元 (含) ~50,000,000 元 (不含)			林耀英	同左
50,000,000 元 (含) ~100,000,000 元 (不含)				
100,000,000 元以上				
總計	7	7	7	7

單位：千元/千股

監察人之酬金

職稱	姓名	監察人酬金					A、B 及 C 等三項總額 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報酬(A)		盈餘分配之酬勞(B)		業務執行費用(C)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監察人	梁忠仁	-	21,076 (註一)	21,076 (註一)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0.41%	0.41%	無
監察人	陳慧芬	-	21,076 (註一)	21,076 (註一)	-	-	0.41%	0.41%	無
監察人	蘇郁雅	-	21,076 (註一)	21,076 (註一)	-	-	0.41%	0.41%	無

註一：本公司董事會於民國一〇一年三月十九日決議，擬訂民國一〇〇〇年度監察人酬金計新台幣 21,076 仟元，俟本年度股東會決議通過後，將更新年報資訊並揭露於公司網站上。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監察人酬金級距	監察人姓名	
	前三項酬金總額(A+B+C)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D
低於 2,000,000 元	-	-
2,0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	-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梁忠仁、陳慧芬、蘇郁雅	同左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	-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	-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	-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總計	3	3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單位：千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C)		盈餘分配之員工紅利金額(D)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數額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現金紅利金額	股票紅利金額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執行長/經營決策小組委員	林恩平	11,669	11,669	-	6,887	6,887	56,576	-	-	1.45%	-	-	-	無
副總經理/經營決策小組召集人	林耀英													
副總經理/經營決策小組委員	陳世卿													
副總經理/經營決策小組委員	林恩舟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E
低於 2,000,000 元	-	-
2,0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	-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	-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林恩舟、林恩平	同左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林耀英、陳世卿	同左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	-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總計	4	4

配發員工紅利之經理人姓名及配發情形

單位：千元

	職稱	姓名	股票紅利金額	現金紅利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
經 理 人	執行長/經營決策小組委員	林恩平	-	111,971 (註一)	111,971 (註一)	2.15%
	副總經理/經營決策小組委員	陳世卿				
	副總經理/經營決策小組召集人	林耀英				
	副總經理/經營決策小組委員	林恩舟				
	協理	彭明華				
	協理	林進芳				
	協理	林中適				
	財務/會計經理	曹杏如				
	技術長	黃有執				
	董事長特助	王聲連				

註一：本公司民國一〇一年擬分配之員工紅利金額尚未完全確定，上列為暫估數字，俟本年度股東會決議通過後進行作業，亦將更新年報資訊並揭露於本公司網站上。

(四)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及與經營績效之關聯性：

1.本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

	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		增(減)比例
	100 年度	99 年度	
董事	2.39%	2.28%	0.11%
監察人	0.41%	0.27%	0.14%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1.45%	1.65%	(0.20%)

註： 1.本公司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皆依公司章程及經理人敘薪標準規定，交由薪資報酬委員會審核並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而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無重大異動，董事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增加 0.11%；監察人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增加 0.14%；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減少 0.20%。

2.本公司董事、監事人酬金係依本公司章程第二十六條規定辦理，由董事會擬具分派案，提報股東會通過；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包括薪資及員工紅利，則係依所擔任之職位、所承擔的責任和本公司經理人敘薪標準支付，交由薪資報酬委員會審核並經董事會決議通過。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〇年度召開六次董事會，董事監察人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列）席次數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	備註
董事長	陳世卿	6	0	100%	連任
董事	林耀英	6	0	100%	連任
董事	林恩舟	6	0	100%	連任
董事	梁博仁	4	0	67%	連任
董事	謝銘原	4	0	67%	連任
董事	林恩平	6	0	100%	連任
董事	蔣翠英	5	0	83%	連任
監察人	蘇郁雅	3		50%	連任
監察人	陳慧芬	3		50%	連任
監察人	梁忠仁	3		50%	連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 一、證交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暨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無。
-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無。
- 三、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與執行情形評估：本公司於民國 100 年 12 月 23 日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負責協助董事會定期評估並訂定董事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及定期檢討董事及經理人績效評估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

(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本公司未設置審計委員會，故不適用。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一、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 公司處理股東建議或糾紛等問題之方式 (二) 公司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之情形 (三) 公司建立與關係企業風險控管機制及防火牆之方式	設有專人及電子郵件信箱，處理股東建議或糾紛等問題。 訂定子公司管理辦法，以落實子公司內控制度。 設置專人管理相關資訊，能隨時掌握並與主要股東保持良好關係。	無差異
二、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 公司設置獨立董事之情形 (二) 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之情形	暫無設置獨立董事需要。 簽證會計師尚無會計師法第47條所規定，不得承辦公司財務報告之簽證工作之情事。	無差異
三、建立與利害關係人溝通管道之情形	本公司設有專人及電子郵件信箱，與利害關係人建立溝通管道。	無差異
四、資訊公開 (一) 公司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之情形 (二) 公司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本公司已架設中英文網站，投資人可從網站上下載歷年財務資訊，亦已指派專人為投資人的聯絡窗口。公司網站也經由連結公開資訊觀測站方式揭露公司資訊。	無差異
五、公司設置提名或薪酬委員會等功能委員會之運作情形	本公司於民國100年12月23日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負責協助董事會定期評估並訂定董事及經理人之薪資、制度、標準與結構，及訂定並定期評估董事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	無差異
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有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之差異情形： 本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及相關規章正在持續研擬制訂中。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七、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1. 本公司隨時提供董事及監察人需注意之相關法規資訊。		
2. 本公司之董事及監察人列席董事會狀況良好，並適時陳述經營意見。		
3. 本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定期每年購買責任保險。		
4. 本公司設有投資人關係專區，定期更新相關資訊供投資人參考。		
5. 本公司設有發言人、網站等多種管道提供本公司最新訊息與溝通管道。		
八、如有公司治理自評報告或委託其他專業機構之公司治理評鑑報告者，應敘明其自評（或委外評鑑）結果、主要缺失（或建議）事項及改善情形：		
本公司尚未辦理公司治理自評或委託其他專業機構評鑑，未來將視公司需要及主管機關規定配合辦理。		

(四)、公司如有設置薪酬委員會者，應揭露其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本公司於民國 100 年 12 月 23 日由董事會決議通過訂定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並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

薪資報酬委員會旨在協助董事會制定並定期檢討董事及經理人績效評估與薪資報酬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本公司第一屆薪資報酬委員會由三人組成，經董事會決議委任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列）席次數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	備註
召集人	盛少瀾	1	0	100%	無
委員	陳忠政	1	0	100%	無
委員	李元棟	1	0	100%	無

(五)、履行社會責任情形：公司對環保、社區參與、社會貢獻、社會服務、社會公益、消費者權益、人權、安全衛生與其他社會責任活動所採行之制度與措施及履行情形。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一、落實推動公司治理 (一) 公司訂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或制度，以及檢討實施成效之情形。 (二) 公司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之運作情形。 (三) 公司定期舉辦董事、監察人與員工之企業倫理教育訓練及宣導事項，並將其與員工績效考核系統結合，設立明確有效之獎勵及懲戒制度之情形。	本公司董事會已盡善良管理人之注意義務，尊重利害關係人權益，辨識公司之利害關係人，並透過適當溝通方式及利害關係人之參與，瞭解其合理期望及需求，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所有營運活動均遵循相關法規，營造公平競爭環境，避免從事違反不公平競爭之行為、確實履行納稅義務、反賄賂貪瀆，並建立適當管理制度、企業捐獻符合內部作業程序等。	無差異
二、發展永續環境 (一) 公司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之情形。 (二) 公司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之情形。 (三) 設立環境管理專責單位或人員，以維護環境之情形。 (四) 公司注意氣候變遷對營運活動之影響，制定公司節能減碳及溫室氣體減量策略之情形。	積極提升各項資源利用效率，包括電力、水資源、原物料使用等。 已取得ISO14001認證。 有專責單位負責環境管理及維護任務。。 落實ISO14001政策。	無差異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三、維護社會公益 (一) 公司遵守相關勞動法規，保障員工之合法權益，建立適當之管理方法與程序之情形。 (二) 公司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之情形。 (三) 公司制定並公開其消費者權益政策，以及對其產品與服務提供透明且有效之消費者申訴程序之情形。 (四) 公司與供應商合作，共同致力提升企業社會責任之情形。 (五) 公司藉由商業活動、實物捐贈、企業志工服務或其他免費專業服務，參與社區發展及慈善公益團體相關活動之情形。	公司遵守各項勞動法規，保障員工之合法權益，建立適當之管理制度。 公司提供員工安全、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教育，辦理定期健康檢查。 公司重視客戶權益，提供透明且有效之申訴管道。 公司與供應商合作簽署保密與廉潔承諾約定，共同提昇公司治理，並致力提升企業社會責任。	無差異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 公司揭露具攸關性及可靠性之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資訊之方式。 (二) 公司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揭露推動企業社會責任之情形。	充分揭露推動公司治理、發展永續環境及維護社會公益等因素對公司營運與財務狀況所產生之風險與影響，以及實施績效。	無差異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訂有本身之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 本公司尚未訂定社會責任政策或制度，未來視公司需要及主管機關規定配合辦理。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企業社會責任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對環保、社區參與、社會貢獻、社會服務、社會公益、消費者權益、人權、安全衛生與其他社會責任活動所採行之制度與措施及履行情形）： 無。		
七、公司產品或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如有通過相關驗證機構之查證標準，應加以敘明： ISO9001 、 ISO14001 & OHSAS 18001		

(六)、公司履行誠信經營行形及採行措施:

- 1、禁止不誠信行爲:聘僱合約要求員工履行誠信，並簽署廉潔承諾書。
- 2、遵循法令: 確實執行公司治理相關規定，建立法令遵循制度，強化內部控制、稽核制度、風險管理及董事會職能，發揮監察人功能、尊重利益相關者權益、提升資訊透明度等。

(七)、本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查詢方式：無。

(八)、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無。

(九)、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應揭露下列事項：

1.內部控制聲明書

大立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 101 年 3 月 19 日

本公司民國100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檢查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財務報導之可靠性及相關法令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3.控制作業，4.資訊及溝通，及5.監督。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檢查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檢查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100年12月31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知悉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財務報導之可靠性及相關法令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101年3月19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7人中，有0人持反對意見，餘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大立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陳世卿

總經理：林恩平



2.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無。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

(十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1. 民國一〇〇年股東會重要決議事項及執行情形

- 承認九十九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
執行情形:決議通過。
- 承認九十九年度盈餘分配
執行情形:決議通過。
- 討論修訂「公司章程」
執行情形:決議通過。
- 討論修訂「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辦法」
執行情形:決議通過。

2. 董事會重要決議事項

會議日期	重大決議事項
100.3.21	◆ 召集 100 年股東常會相關事宜。 ◆ 承認 99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100.4.21	◆ 99 年度盈餘分配案。 ◆ 變更財務/會計主管案。 ◆ 變更代理發言人案。
100.7.13	◆ 訂定現金股利配息基準日案。
100.8.25	◆ 承認 100 年上半年度財務報表(含合併報表)案。
100.12.22	◆ 擬訂定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 ◆ 擬聘請薪資報酬委員。 ◆ 變更稽核主管案。 ◆ 變更代理發言人案。
100.12.30	◆ 擬聘請薪資報酬委員。
101.3.19	◆ 召集 101 年股東常會相關事宜。 ◆ 承認 100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 ◆ 100 年度盈餘分配案。 ◆ 變更發言人案。

(十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

(十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與財務報告有關人士(包括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及內部稽核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

101 年 4 月 20 日

職 稱	姓 名	到任日期	解任日期	辭職或解任原因
財務長	邱東泉	89 年 6 月 19 日	101 年 3 月 1 日	辭職
會計主管	于怡萍	87 年 7 月 27 日	100 年 5 月 1 日	職務調整
稽核主管	陳奕璽	92 年 3 月 18 日	100 年 12 月 23 日	職務調整

註：所稱與財務報告有關人士係指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內部稽核主管等。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一)、給付簽證會計師、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之非審計公費占審計公費之比例達四分之一以上者，應揭露審計與非審計公費金額及非審計服務內容：

單位：千元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會計師查核期間	備 註
			制度設計	工商登記	人力資源	其他	小 計		
安侯建業會計師事務所	陳君滿	2,290	0	5	0	1,053	1,058	100/01/01-100/12/31	IFRS 轉換服務、營所稅訴願、TP 報告、固定資產報廢盤點、股東會年報複核等 1,053 千元。
	郭士華								

(二)、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無。

(三)、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五以上者：無。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無。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無。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職 稱	姓 名	100 年度		101 年度 截至 04 月 20 日止		備註
		持有股數增 (減)數	質押股數增 (減)數	持有股數增 (減)數	質押股數增 (減)數	
董事長(副總經理)	陳世卿	0	0	0	0	
副董事長(副總經理))	林恩舟	0	0	0	0	
董事(副總經理)	林耀英	0	0	0	0	
董事(執行長)	林恩平	(5,000)	0	187,000	0	
董事	梁博仁	(5,000)	0	0	0	
董事	謝銘原	0	0	0	0	
董事	蔣翠英	0	0	0	0	
監察人	梁忠仁	(65,000)	0	0	0	
監察人	陳慧芬	0	0	0	0	
監察人	蘇郁雅	(7,000)	0	0	0	
協理	林進芳	(28,000)	0	0	0	
協理	林中適	0	0	0	0	
協理	彭明華	(50,000)	0	0	0	
財務/會計經理	于怡萍	(6,000)	0	0	0	100.5.1 解任
財務/會計經理	曹杏如	0	0	(4,000)	0	100.5.1 新任
財務長	邱東泉	(64,000)	0	(23,000)	0	101.3.1 離職
技術長	黃有執	0	0	0	0	
董事長特助	王聲連	0	0	0	0	100.4.1 新任

註 1：本公司無持股超過 10%之大股東。

註 2：股權移轉之相對人爲關係人者：無。

八、持股比例佔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之關係資料：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名稱(或姓名)	關係	
陳世卿	6,970,831	5.20%	6,635,569	4.95%	-	-	蔣翠英	配偶	-
蔣翠英	6,635,569	4.95%	6,970,831	5.20%	-	-	陳世卿	配偶	-
林恩平	5,824,652	4.34%	-	-	-	-	林耀英 林恩舟	父子 兄弟	-
林恩舟	4,138,142	3.08%	5,065,988	3.78%	-	-	林耀英 林恩平/高芳真	父子 兄弟/配偶	-
高芳真	3,679,504	2.74%	5,524,626	4.12%	-	-	林耀英 林恩舟	翁媳 配偶	-
謝銘原	3,606,585	2.69%	-	-	-	-	-	-	-
國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蔡宏圖	7,010,000	5.23%	-	-	-	-	-	-	-
新制勞工退休基金	2,503,577	1.87%	-	-	-	-	-	-	-
南山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 郭文德	3,945,000	2.94%	-	-	-	-	-	-	-
林耀英	2,526,036	1.88%	-	-	-	-	林恩舟/林恩平 高芳真	父子 翁媳	-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單位：千股；%

轉投資事業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大根香港有限公司(註)	31,100	100.00	0	0.00	31,100	100.00
大陽科技(股)公司	16,136	29.90	18,846	34.93	34,982	64.83
Astro International Ltd.(註)	7,600	100.00	0	0.00	7,600	100.00

註：係公司以權益法評價之長期投資。

肆、募資情形

一、公司資本及股份發行情形

(一)股份來源

單位：股；新台幣元

年月	發行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充抵股款者	其他
76.04	10	1,000,000	10,000,000	1,000,000	10,000,000	發起設立	無	-
78.04	10	1,050,000	10,500,000	1,050,000	10,500,000	現金增資 50,000 股	無	-
79.09	10	7,140,000	71,400,000	7,140,000	71,400,000	盈餘轉增資 6,090,000 股	無	-
81.10	10	8,400,000	84,000,000	8,400,000	84,000,000	現金增資 1,260,000 股	無	-
86.10	10	12,200,000	122,000,000	12,200,000	122,000,000	盈餘轉增資 1,000,000 股 資本公積轉增資 2,800,000 股	無	-
87.07	10	16,000,000	160,000,000	16,000,000	160,000,000	盈餘轉增資 3,800,000 股	無	-
89.10	10	30,000,000	300,000,000	30,000,000	300,000,000	盈餘轉增資 6,000,000 股 現金增資 8,000,000 股	無	註 1
90.09	10	150,000,000	1,500,000,000	62,162,164	621,621,640	盈餘轉增資 21,000,000 股 員工紅利轉增資 2,343,400 股 合併換發 8,818,764 股 總計發行新股 32,162,164 股	無	註 2
91.8	10	150,000,000	1,500,000,000	85,480,423	854,804,230	盈餘轉增資 18,648,649 股 員工紅利轉增資 4,669,610 股 總計發行新股 23,318,259 股	無	註 3
92.7	10	150,000,000	1,500,000,000	95,882,615	958,826,150	盈餘轉增資 8,548,042 股 員工紅利轉增資 1,854,150 股 總計發行新股 10,402,192 股	無	註 4

年月	發行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充抵股款者	其他
93.7	10	150,000,000	1,500,000,000	107,424,876	1,074,248,760	盈餘轉增資 9,588,261 股 員工紅利轉增資 1,954,000 股 總計發行新股 11,542,261 股	無	註 5
94.7	10	150,000,000	1,500,000,000	114,615,120	1,146,151,200	盈餘轉增資 5,371,244 股 員工紅利轉增資 1,819,000 股 總計發行新股 7,190,244 股	無	註 6
95.7	10	150,000,000	1,500,000,000	121,327,241	1,213,272,410	盈餘轉增資 5,730,756 股 員工紅利轉增資 981,365 股 總計發行新股 6,712,121 股	無	註 7
96.7	10	150,000,000	1,500,000,000	125,718,688	1,257,186,880	盈餘轉增資 2,426,545 股 員工紅利轉增資 1,964,902 股 總計發行新股 4,391,447 股	無	註 8
97.7	10	150,000,000	1,500,000,000	130,133,281	1,301,332,810	盈餘轉增資 2,514,373 股 員工紅利轉增資 1,900,220 股 總計發行新股 4,414,593 股	無	註 9
98.7	10	200,000,000	2,000,000,000	134,140,197	1,341,401,970	盈餘轉增資 2,602,665 股 員工紅利轉增資 1,404,251 股 總計發行新股 4,006,916 股	無	註 10

註 1：89.10.25(89)台財證(一)第 86339 號
 註 2：90.09.04(90)台財證(一)第 155584 號
 註 3：91.08.12(91)台財證(一)第 0910144567 號
 註 4：92.07.04(92)台財證一字第 0920129821 號
 註 5：93.07.21 金管證一字第 0930132554 號
 註 6：94.07.20 金管證一字第 0940129366 號
 註 7：95.07.24 金管證一字第 0950132165 號
 註 8：96.07.23 金管證一字第 0960038295 號
 註 9：97.07.21 金管證一字第 0970036579 號
 註 10：98.07.9 金管證發字第 0980034271 號

+

101 年 04 月 20 日；單位：股

股份 種類	核定股本			備 註
	流通在外股份	未發行股份	合 計	
記名式 普通股	134,140,197	65,859,803	200,000,000	-

(二)股東結構

101 年 04 月 20 日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 機構	金融 機構	其他 法人	個人	外國機構 及國外法人	合 計
人 數	5	124	79	11,928	457	12,593
持有股數	5,072,190	19,864,011	686,365	72,873,210	35,644,421	134,140,197
持股比例	3.78%	14.81%	0.51%	54.33%	26.57%	100%

(三)股權分散情形

每股面額 10 元

101 年 4 月 20 日

持股分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1 至	999	3,522	293,962	0.22%
1,000 至	5,000	8,026	12,883,630	9.60%
5,001 至	10,000	417	3,150,298	2.35%
10,001 至	15,000	130	1,615,236	1.20%
15,001 至	20,000	88	1,610,643	1.20%
20,001 至	30,000	94	2,344,105	1.75%
30,001 至	40,000	36	1,288,711	0.96%
40,001 至	50,000	38	1,752,919	1.31%
50,001 至	100,000	86	6,178,484	4.61%
100,001 至	200,000	67	9,688,323	7.22%
200,001 至	400,000	39	11,063,132	8.25%
400,001 至	600,000	17	8,283,423	6.18%
600,001 至	800,000	7	4,801,842	3.58%
800,001 至	1,000,000	4	3,434,291	2.56%
1,000,001 至	999,999,999	22	65,751,198	49.01%
合 計		12,593	134,140,197	100.00%

(四)主要股東名單：請參閱本手冊 25 頁

(五)最近兩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項目 \ 年度		99 年度	100 年度	101 年度截至 4 月 20 日
每股市價 (註 1)	最 高	765	1,005	716
	最 低	388	466	533
	平 均	546.45	785.10	606.64
每股淨值 (註 2)	分 配 前	122.16	147.68	154.21
	分 配 後	108.63	註 8	註 8
每股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		134,140,197	134,140,197
	每股盈餘 (註 3)	調整前	30.15	38.76
		調整後	30.15	註 8
每股股利	現 金 股 利		13.5	17
	無 償 配 股	盈餘配股	-	-
		資本公積配股	-	-
	累積未付股利(註 4)		-	-
投資報酬 分 析	本益比 (註 5)		18.12	20.26
	本利比 (註 6)		40.48	46.18
	現金股利殖利率(註 7)		2.47%	2.17%

註 1：列示各年度最高及最低市價、並按各年度成交值與成交量計算各年度平均市價。

註 2：請以年底已發行之股數為準並依據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分配之情形填列。

註 3：如有因無償配股等情形而須追溯調整者，應列示調整前及調整後之每股盈餘。

註 4：權益證券發行條件如有規定當年度未發放之股利得累積至有盈餘年度發放者，應分別揭露截至當年度止累積未付之股利。

註 5：本益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盈餘。

註 6：本利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現金股利。

註 7：現金股利殖利率＝每股現金股利／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註 8：係股東會決議後定案。

(六)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現行股利政策

本公司所處產業環境多變，企業生命週期正值成長階段，考量本公司未來資金需求及長期財務規劃暨爭取股東權益最大化，本公司股利政策將依本公司未來之資本支出預算及資金需求情形，得視營運需要酌情保留部分盈餘，剩餘部分以現金股利與股票股利分配之。唯現金股利發放之總額不低於股利總額之百分之三十。

2.本次股東會擬議股利分配之情形

單位：新台幣千元

股東紅利(現金)	2,280,383
----------	-----------

(七)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不適用。

(八)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

1.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之有關資訊：

本公司每年決算後所得純益，依下列順序分派之：

- (1)依法提繳所得稅款
- (2)彌補以往年度虧損
- (3)提列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
- (4)必要時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5)員工紅利，依一至四款規定數額剩餘之數提撥百分之一至百分之三十。
- (6)董事、監察人酬勞，依一至四款規定數額剩餘之數提撥不高於百分之五。

扣除前各項餘額後，由董事會就該餘額併同以往年度盈餘擬具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2. 本公司以截至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之稅後淨利乘上本公司章程所定分配成數範圍內，員工紅利分配成數約為 20%、董監酬勞分配成數約為 1.5%，估計員工紅利金額為 936,732 千元，董監酬勞為 70,255 千元，配發股票紅利之股數計算基礎係依據股東會決議前一日之收盤價並考量除權除息之影響，惟若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視為會計估計變動，列為民國一〇一年度之損益。

3. 民國一〇一年三月十九日董事會通過擬議配發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等資訊：

配發情形	(單位：新台幣千元)
員工紅利-現金	\$936,732
董監酬勞-現金	\$70,255

以上估列金額與認列費用年度並無差異。

考慮擬議配發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後設算之稅後每股基本盈餘為新台幣 38.76 元。

4. 上年度盈餘用以配發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之情形：（單位：新台幣千元）

(1)配發情形	
員工紅利-現金	\$728,117
董監酬勞-現金	\$36,406

(2)實際配發情形與董事會通過之擬議配發情形：並無差異。

(九)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無。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無。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四、海外信託憑證辦理情形：無。

五、員工認股權證辦理情形：無。

六、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

七、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應記載下列事項:

(一)計畫內容：截至年報刊印日之前一季止，前各次發行或私募有價證券尚未完成或最近三年內已完成且計劃效益尚未顯現之計劃內容：無。

(二)執行情形：截至年報刊印日之前一季止，前款之各次計劃之執行情形：不適用。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業務範圍

本公司之業務係以各式光學鏡頭模組、實像式觀景窗模組與光電零組件等產品之研究開發、設計、生產、銷售與售後技術服務為主。產品包括液晶投影機、掃描器、數位相機、照相式手機、照相機、光學滑鼠等鏡頭、鏡片及實像式觀景窗等光電零組件之設計、製造、加工及買賣。

(二)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

- 一、CE01030 光學儀器製造業。
- 二、CQ01010 模具製造業。
- 三、F601010 智慧財產權業。
- 四、F113030 精密儀器批發業。
- 五、F401010 國際貿易業。
- 六、I501010 產品設計業。
- 七、CF01011 醫療器材製造業
- 八、ZZ99999 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三)目前主要產品及其營業比重

單位：新台幣千元

年度 產品	98 年度		99 年度		100 年度	
	金額	比重	金額	比重	金額	比重
光 學 元 件	6,254,135	100.00%	9,410,790	100.00%	14,547,900	100.00%
合 計	6,254,135	100.00%	9,410,790	100.00%	14,547,900	100.00%

(四)目前之產品項目

主要產品	用 途 / 功 能
光 學 鏡 頭	主要應用於掃描器、多功能事務機、液晶投影機、數位相機、手機鏡頭、手機 3D 錄影鏡頭、平板電腦、體感遊戲機、筆記型電腦鏡頭。
光 學 鏡 片	主要應用於液晶投影機、背投電視、DSC、光學滑鼠。

(五)計劃開發與正在開發之新商品

除持續提升現有產品之規格外，並積極開發未來數年的主流產品如下列：

1. 汽車用影像鏡頭
2. 醫療用鏡頭
3. 安全監控鏡頭
4. 大光圈/大廣角鏡頭
5. 全幅對焦鏡頭
6. 變焦鏡頭
7. 觸控面板鏡頭

(六)產業概況

產業現況與發展：長久以來，光學元件產業是伴隨著照相機、望遠鏡、顯微鏡等產品維持穩定的成長，不過近年來，隨著數位相機與影像手機的市場蓬勃發展，光學元件與鏡頭產業的市場轉成快速成長，這最主要是全球數位相機市場在經過幾年的蟄伏之後，在 2000 年開始起飛，帶動新一波的影像革命，由於其成長性遠超乎市場的預期，造就這幾年光學元件中的鏡頭呈現供貨吃緊的狀態，隨著影像手機風潮的蔓延，更使光學元件之鏡頭的需求更加殷切。除影像市場以外，光學產業也擴展到 LED 與汽車等市場，未來數年光學市場成長可期。

產業上中下游關聯性：

	產 業 別	產 品
光學材料 (上游產業)	光學玻璃業	光學玻璃塊、玻璃毛胚
	光學塑膠業	PC、CR-39、PMMA 等塑膠粒
光學元件 (中游產業)	光學元件業	透鏡、稜鏡、面鏡、濾光片、吸收玻璃、各式鏡頭
光學應用產品	傳統光學器材	眼鏡、照相機、望遠鏡、顯微鏡、幻燈機、車燈
	傳統影像產品	影印機、傳真機、攝影機

(下游產業)	消費性數位影像產品	數位相機、數位攝影機、投影機、影像手機
	消費性光學儲存產品	CD 播放機、DVD 播放機
	電腦週邊數位影像產品	雷射印表機、影像掃描器、PC Camera、Data Projector
	電腦週邊光學儲存設備	CD-RW/ROM Drive、DVD-ROM Drive
	光學儀器業	分光計、分光光譜儀、干涉儀
	量測儀器業	測距儀、經緯儀、視距儀
	醫療、工業、商業用品	醫療雷射、雷射加工機、條碼掃描器
	其他	曝光設備、紫外線硬化設備、照明裝置、軍用夜視鏡
週邊相關產業	鍍膜材料業、鍍膜設備業、真空設備業、研磨材料業、研磨設備業、模具製造業、成型設備業、檢驗設備業、照相器材業、照相沖洗業	

資料來源：PIDA

產品發展趨勢：光學產品所需要的光學元件琳琅滿目，因應不同的精度與產品對象，可分別使用玻璃鏡片與塑膠鏡片、球面鏡片與非球面鏡片等。隨著各種光電影像產品的輕薄短小及價格考量等趨勢要求下，光學元件也往輕薄短小、量產、質佳、價廉的方向前進。

競爭情形：消費性光學元件產業製造商主要集中於亞洲地區，分別是日本、韓國、中國大陸及台灣。各競爭廠商間的主要運用產品與生產技術均有差異，公司認為唯有持續投入研究發展，才是維持長期競爭力與創造利基的唯一方法。

(七)技術及研發概況

1.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投入之研發費用

單位：千元

	100 年度	101 年度第一季
研發費用	954,082	202,409
營業收入	14,547,900	3,487,552
佔營收之比例	6.56%	5.80%

2.開發成功之技術與產品

本公司 100 年度至年報刊印日止，所成功開發之技術與產品

項 目	開發成功之技術及產品
Phone Camera	開發新式 4P 5.0M AF inner focus lens 開發新式 4P 8.0M AF inner focus lens 開發新式 4P 8.0M AF mobile phone lens 開發新式 5P 2M AF mobile phone lens 開發新式 5P 8M AF mobile phone lens 開發新式 5P 13M AF mobile phone lens 開發新式 6P 13M AF mobile phone lens
汽車倒車影像鏡頭	開發新式 3P3G VGA 寬視角設計 開發新式 6G 1.3M 寬視角設計 開發新式 6G VGA 寬視角設計 開發新式 1G4P 寬視角設計

(八)長短期業務發展計劃

1.短期計畫

(1)生產策略

- A.以現有生產設備,提升製程技術，提高良率，達到最大產出效率。
- B.確實掌握管理原物料及成品管理，杜絕不當浪費與損耗。。
- C.確實執行 ISO-9001&ISO-14000，達成品質目標。
- D.以台灣總部作為主控據點，有效應用兩岸分工優勢，提供最佳符合客戶端需求的彈性運用，降低成本，強化市場機動性及競爭力。

(2)銷售策略

- A.現有客戶：提供更具市場競爭力之產品與服務,持續深耕現階段之重點客戶，同時發展並建立長期合作關係，以提高對現有客戶之佔有率。
- B.潛在新客戶：以現有光學技術為基礎，積極開發光學應用的潛在客戶群，導入並配合客戶新產品發展計劃，以擴大光學產品市值，擴大多角化基礎，規避產品過度集中風險。
- C.產品終端客戶：與終端客戶直接做連結，使系統廠商直接指定導入我司產品。

(3)研發策略

- A.掌握未來產品發展趨勢，共同開發產品規格並參與客戶先期產品研發計畫，提早反應客戶之產品需求，取得市場先機。
- B. 積極投入最新光學/機構設計研發，並擴大對於各新產品應用層面的開發。

(4)營運策略

- A.組織扁平化及強化專案性結構組織，提高決策效率與營運績效。
- B.人才是公司競爭力之本，內部加強員工在職訓練，外部積極招募優秀人才加入，提升公司競爭優勢。
- C.強化內部資訊系統，提升資訊運用效率及管理時效。

(5)財務策略

- A.保持良好財務結構，做銷售、生產、研發等堅強後盾。
- B.規劃長短期資金運用方式，在穩健原則下創造最大資金報酬。

2.長期計畫

(1)生產策略

- A.貫徹國際分工彈性生產模式，提高生產經營績效。
- B.強化目標管理，降低庫存，增加存貨週轉率。C.擴大生產規模，降低單位成本，提高市場需求之供應量。
- D.不斷提昇強化製程技術，降低不良率及生產成本,使更具競爭力。
- E.繼續投資自動化設備，一方面可紓解逐年上升的勞動成本，另一方面可穩定產品品質。

(2)銷售策略

- A.整合行銷優勢,掌握市場先機,合作擴大利基,全球行銷策略,國際市場開拓。
- B.尋找與國際大廠組成上下游策略聯盟，針對客戶需求結合所長全力以赴，合作並進，並避免惡性競爭之不良循環。
- C.積極取得國際大廠長期訂單，穩定業績成長，並藉此取得特殊技術合作來源及新產品開發機會。

(3)研發策略

- A.與國際大廠進行技術合作，吸取經驗,擴編人才,增強研發實力。
- B.掌握市場產品發展趨勢，發展各項輕、薄、短、小之光電元件，並加強產品外觀等機構設計能力。
- C.積極尋找開發新材質在光電元件之運用，以增加產品應用範圍與降低成本。
- C.申請各項新技術國內外專利權，一方面保障智慧財產權，一方面擴大技術領先之優勢。

(4)營運策略

- A.掌握國際企業發展趨勢，建立跨國性管理組織架構，使公司更具國際競爭力。
- B.上下游資訊系統整合，更緊密連結上游供應商與下游客戶之夥伴關係，創造三贏格局。

(5)財務策略

- A.加強資金風險控管。
- B.持續穩健的財務運作，配合公司各期營運目標及發展計畫，以強化經營體質提升整體競爭力。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市場分析

1.主要商品之銷售地區

單位：新台幣千元

地區 \ 年度	99 年度		100 年度	
	金額	比重	金額	比重
亞 洲	9,362,306	99.48%	14,535,826	99.92%
美 洲	6,418	0.07%	2,793	0.02%
歐 洲	42,066	0.45%	9,281	0.06%
合 計	9,410,790	100.00%	14,547,900	100.00%

2.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 (1) 隨著資訊科技不斷創新，基本上任何影像輸出輸入幾乎都要各式的光學鏡片或鏡頭，包括傳統相機、數位相機、望遠鏡、顯微鏡、影印機、傳真機、雷射印表機、掃描器、條碼掃描器、電腦相機、攝影機、保全攝影機、投影機及影像手機等，其他包括各式光碟機（CD/DVD Player，CD/DVD-ROM Drive）和光通訊元件裡也都需要光學鏡片，預期 2012 年度最大量產輸出的產品為高階影像手機，最具有成長性則為 Tablet &NB 的 HD 攝像頭，汽車影像系統鏡頭及微型投影機鏡頭的需求也將持續成長。
- (2) 光學元件的主要應用產品包括各式光碟機、數位相機、影像手機等產品線，根據各機構的預估來看，影像手機將成為單一光學元件組使用量最高之產品。對於手機相機鏡頭的需求與日俱增，解析度不斷的提高，而鏡頭體積卻不斷小型化，因此能否順利提高產品的精密度並取得市場機會，將是廠商成敗的關鍵。

3.競爭利基及發展遠景之有利與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項 目	競爭利基與有利因素	不利因素	因 應 對 策
一、經營業務之主要內容及發展遠景	目前產品已涵蓋新興光學資訊產品，且消費性光電產品不斷推陳出新有助於開拓及跨入更廣大的市場。	面對其他相關行業跨行競爭，且光學同業所生產之低階產品已與我司品質相近。	在低階方面採市場滲透策略，針對不同產品市場特性定價，拉近與同業在低階產品的價格，增加客戶附加價值，以提升低階市場競爭力。
二、在業界之地位	研發團隊陣容堅強完整，且製程品質均為客戶所肯定。	中國大陸及同業低價競爭，使產品週期逐漸縮短。	發展最新技術及提昇現有品質控管並與客戶建立良好對等關係以維持

項 目	競爭利基與有利因素	不利因素	因 應 對 策
			續現有的領先地位。並研發提高內製比例，以加快產品開發時程，滿足客戶需求。
三、主要原物料之供應狀況	因與原物料供應廠商長期配合，且供應廠商均為國內外大廠，故關係穩定供貨正常。	市場價格為國際大廠所掌控。	投入產品多元材料的開發，以符合市場多變需求及降低單一原物料供給風險。
四、主要產品之銷售狀況	目前公司以手機鏡頭為主力產品，NB 鏡頭次之。客戶均為國內外大廠，故訂單均能有穩定成長。	手機鏡頭出貨狀況所佔比重過高，無法有效分散市場產品風險。	重點投入新型產品設計與開發，並擴大新領域與其他光學產品應用，以增加產品類別，降低風險。
五、財務狀況	1 高度自有資金及低負債比率。 2 良好財務比率。	無	資本大眾化，有助公司面對國際大廠財務優勢之競爭。
六、主要製造之人力狀況	高自動化生產設備。	因近年國民所得提高、經濟結構及基層勞工薪資福利提昇，相對增加人力成本。	引進外勞並適時補充人力。提升自動化生產比例，以降低人力需求。將勞力密集、附加價值較低之產品與製程，轉移至勞力成本低廉的海外地區。

(二)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

(1)光學鏡頭產品

主要應用於：掃描器、多功能事務機、照相機、數位相機、液晶投影機、手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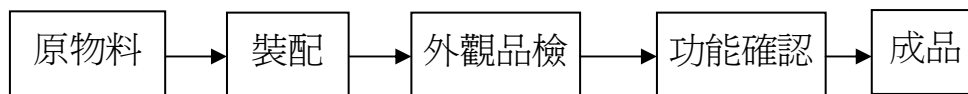
(2)光學鏡片類產品

主要應用於：液晶投影機、背投電視、DVD、VCD 讀取頭、光學滑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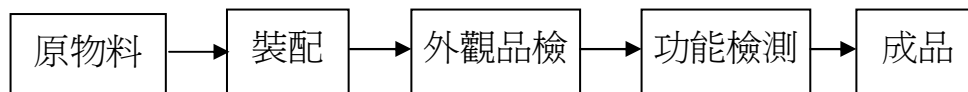
2.主要產品之製造流程

(1) 光學鏡頭類產品

A.相機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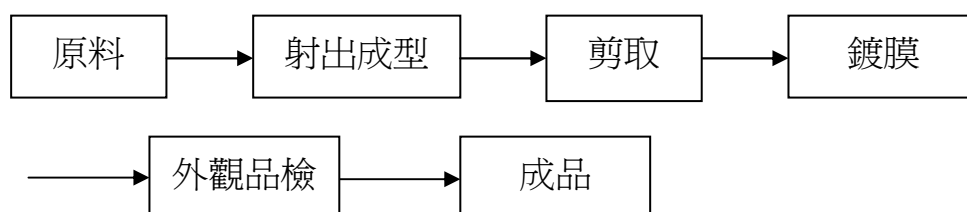


B.掃描器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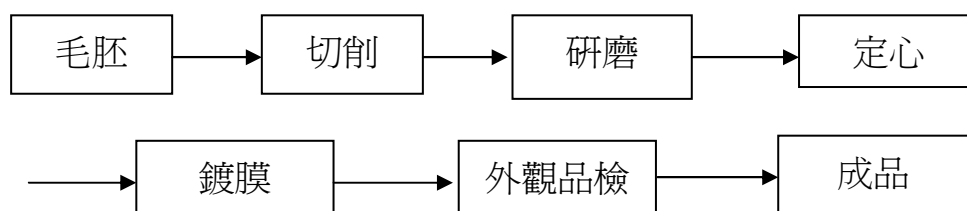


(2) 光學鏡片類產品

A.塑膠類



B.玻璃類



(三)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原 料 名 稱	供 應 商	國 家	供應商狀況
工程塑料	華 立 台灣萬仕 MITSUI 太 松	台灣 台灣 日本 台灣	供應商均為世界知名品牌廠商， 一般市場供應量大且品質佳，供 貨來源穩定。

(四)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進(銷)貨金額與比例，並說明增減變動原因。

1.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資料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99 年度				100 年度				101 年度截至第一季止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關係	名稱	金額	占當年度截至前一年度第一季止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關係
1	631008	2,388,550	25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	653021	3,658,450	25		653003	987,763	28	
2	623014	2,354,982	25		631008	2,538,852	17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	653021	852,506	24	
3	653021	1,849,386	20		623014	1,982,443	14		631008	437,963	13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
4	631003	961,067	10		653003	1,697,079	12		631003	430,564	12	
	其他	1,856,805	20		其他	4,671,076	32		其他	778,756	23	
	銷貨淨額	9,410,790	100		銷貨淨額	14,547,900	100		銷貨淨額	3,487,552	100	

增減變動原因：主要係因本公司 100 年度營業收入增加所致。

2.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供應商資料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公司名稱	99 年度		100 年度		101 年第一季		與發行人之關係
		金額	佔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金額	佔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金額	佔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1	AMTAI	3,760,503	82%	6,021,165	78%	1,501,962	83%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

增減變動原因：主要係因本公司 100 年度營業收入增加所致。

(五)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表

單位：千個；新台幣千元

年 度 生產量值 主要商品	99 年度			100 年度		
	產能	產量	產值	產能	產量	產值
光 學 元 件	304,812	685,827	3,893,893	415,008	933,768	5,747,493
合 計	304,812	685,827	3,893,893	415,008	933,768	5,747,493

註 1：產能係指公司經衡量必要停工、假日等因素後，利用現有生產設備，在正常運作下所能產生之數量。

註 2：各產品之產能具有可替代性者，得合併計算產能。

(六)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表

單位：千個；新台幣千元

年 度 別 銷售量值 主要產品	99 年度				100 年度			
	內銷		外銷		內銷		外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光學元件	1,546	47,671	672,792	9,363,119	59,719	79,995	853,808	14,467,905
合 計	1,546	47,671	672,792	9,363,119	59,719	79,995	853,808	14,467,905

三、最近二年度從業員工人數

年 度		99 年度	100 年度	101 年度 截至 4 月 20 日止
員 工 人 數	生產人員	1348	1895	1796
	管理人員	113	186	187
	研發人員	295	369	402
	合 計	1756	2450	2385
平 均 年 齡		28.83	28.84	28.77
平均服務年資		3.28	2.57	2.72
學歷 分佈 比率 %	博 士	0.29	0.29	0.29
	碩 士	5.7	5.31	5.32
	大 專	45.96	48.49	48.85
	高 中	46.31	43.55	43.56
	高中以下	1.74	2.37	1.97

四、環保支出資訊

(一)法令規定，應申領污染設施許可證或污染排放許可證或應繳納污染防治費用或應設立環保專責單位人員者，其申領、繳納或設立情形之說明：

- 1.應申領污染設置許可證：不適用。
- 2.應繳納防治污染費用其繳納情形：本公司之產品無環境污染情事，所以並不需繳納防治污染費用，但本公司均按時繳納工業區管理局之費用及污水處理費用。
- 3.應設立環保專責單位人員：不適用。

(二)防治環境污染主要設備之投資及其用途與可能產生效益：無。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未產生任何污染糾紛事件。

(四)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未因污染環境而遭受任何損失。

(五)本公司產品產製過程無汙染狀況，未來三年度無預計之重大環保資本支出。

五、勞資關係

(一)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

為加強員工福利措施，增進員工福利，本公司於 89 年 4 月 1 日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提供各項福利措施。全體員工加入勞保與健保外，公司為全體員工舉辦定期健康檢查，及各類教育訓練，使員工在安全及成長的環境中工作。

2.退休制度

本公司員工退休，除依勞工保險規定請領老年給付外，並依勞基法及勞工退休金條例訂定退休辦法，按勞工退休準備金提撥及管理辦法規定，依法每月按薪資支付總額提撥一定比例退休準備金，專款專用存放於中央信託局或勞保局個人退休金帳戶。員工退休老年給付辦法依勞基法第六章各款及同法施行細則第六章各款或勞工退休金條例規定辦理。

3.勞資間之協議情形

任何有關勞資關係新增或修正措施，均經勞資雙方充份溝通，協調取得共識，員工亦可直接向主管反應個人意見，以達雙方溝通之效，促進勞資關係和諧。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

本公司採人性化管理，勞資雙方建立共存雙贏之觀念，勞資關係和諧，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發生勞資糾紛而導致損失之情形。

六、重要契約: 無。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

(一)簡明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千元

年 度 項 目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 (註 1)					當年度截至 101 年 3 月 31 日 財務資料(註 1)
		100 年度	99 年度	98 年度	97 年度	96 年度	
流 動 資 產		6,734,929	4,305,326	3,605,822	2,857,494	3,083,948	6,741,992
基金及長期投資		12,539,837	9,600,984	7,124,255	6,434,323	4,941,621	12,760,835
固 定 資 產		7,493,110	5,275,180	4,896,691	4,378,545	3,343,731	7,961,984
無 形 資 產		13,630	15,374	8,662	10,611	9,299	13,883
其 他 資 產		77,292	68,606	63,740	70,984	51,737	77,070
資 產 總 額		26,858,798	19,265,470	15,699,170	13,751,957	11,430,336	27,555,764
流 動 負 債	分配前	6,816,298	2,687,892	1,910,639	1,701,631	1,221,545	6,617,496
	分配後	註 2	4,498,785	3,252,041	3,002,964	2,596,486	註 2
長 期 負 債		-	-	-	-	-	-
其 他 負 債		232,067	191,581	82,331	119,556	88,151	252,615
負 債 總 額	分配前	7,048,365	2,879,473	1,992,970	1,821,187	1,309,696	6,870,111
	分配後	註 2	4,690,366	3,334,372	3,122,520	2,684,637	註 2
股 本		1,341,402	1,341,402	1,341,402	1,301,333	1,257,187	1,341,402
資 本 公 積		1,585,299	1,580,427	1,578,080	1,074,155	1,074,155	1,585,299
保 留 盈 餘	分配前	16,731,549	13,343,824	10,640,858	9,482,319	7,659,103	17,613,986
	分配後	註 2	11,532,931	9,299,456	8,154,960	6,240,016	註 2
累積換算調整數		156,569	93,573	123,441	108,029	71,398	133,521
未認列為退休金 成本之淨損失		23,840	22,892	12,090	6,885	9,472	23,840
金融商品未實現 損 益		19,454	49,663	34,509	(28,181)	68,269	35,285
股東權益 總 額	分配前	19,810,433	16,385,997	13,706,200	11,930,770	10,120,640	20,685,653
	分配後	註 2	14,575,104	12,364,798	10,629,437	8,745,699	註 2

註1：最近五年度及截至一〇一年第一季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核閱。

註2：民國一〇〇年度盈餘分配尚待股東會決議分配。

(二)簡明損益表

單位：新台幣千元

年 度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 (註 1)					當年度截至 101 年 3 月 31 日 財務資料(註 1)
項 目		100 年度	99 年度	98 年度	97 年度	96 年度	
營業收入		14,547,900	9,410,790	6,254,135	5,519,601	4,159,520	3,487,552
營 業 毛 利(損)		4,285,221	3,010,396	1,747,654	1,654,974	1,160,297	988,633
營 業 (損) 益		2,858,946	1,866,830	965,969	763,355	838,754	700,025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2,982,201	2,597,453	1,786,083	2,584,137	2,199,669	313,915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8,507	165,175	119,279	12,661	50,644	362
繼 續 營 業 部 門 稅 前 損 益		5,762,640	4,299,108	2,632,773	3,326,611	2,987,779	1,013,578
繼 續 營 業 部 門 損 益		5,198,618	4,044,368	2,485,898	3,242,303	2,569,855	882,437
停 業 部 門 損 益		-	-	-	-	-	-
非 常 損 益		-	-	-	-	-	-
稅 後 損 益		5,198,618	4,044,368	2,485,898	3,242,303	2,569,855	882,437
每股盈	追溯調整前	38.76	30.15	18.62	24.92	20.44	6.58
餘(元)	追溯調整後	註 2	30.15	18.53	24.43	19.36	註 2

註1：最近五年度及截至一〇一年第一季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核閱。

註2：民國一〇〇年度盈餘分配尙待股東會決議分配。

註3：民國九十六年度至一〇〇年度並無利息資本化金額。

(三)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100 年度	99 年度	98 年度	97 年度	96 年度
簽 證 會計師	陳君滿 郭士華	陳君滿 郭士華	陳君滿 郭士華	陳君滿 郭士華	陳君滿 張字信
查核意見	修正式無 保留意見	修正式無 保留意見	修正式無 保留意見	修正式無 保留意見	修正式無 保留意見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單位:千元

年 度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 (註)				
項 目			100 年度	99 年度	98 年度	97 年度	96 年度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26.24	14.95	12.69	13.24	11.46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264.38	310.62	279.91	272.48	302.68
償 債	流動比率(%)		99	160	189	168	252
	速動比率(%)		90	148	177	152	234
能 力	利息保障倍數(倍)		-	-	-	1663306.50	1493890.50
經 營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5.33	4.88	4.78	5.65	4.46
	平均收現日數		68	75	76	65	82
	存貨週轉率(次)		21.39	22.94	18.12	15.64	13.94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5.01	10.2	11.2	8.99	6.97
能 力	平均銷貨日數		17	16	20	23	26
	固定資產週轉率(次)		1.94	1.78	1.28	1.26	1.24
	總資產週轉率(次)		0.54	0.49	0.40	0.40	0.36
獲 利	資產報酬率(%)		22.54	23.13	16.88	25.75	23.48
	股東權益報酬率(%)		28.72	26.88	19.39	29.41	26.67
	占實收資本 比 率 (%)	營業利益	213.13	139.17	72.01	58.66	66.72
		稅前純益	429.60	320.49	196.27	255.63	237.66
能 力	純益率(%)		35.73	42.98	39.75	58.74	61.78
	每股盈餘(元)追溯調整		註	30.15	18.53	24.43	19.36
現 金 流 量 (%)	現金流量比率		70.76	91.55	113.40	150.23	228.63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106.26	111.48	109.83	103.10	104.49
	現金流量再投資比率		12.91	5.85	5.48	9.74	12.39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2.13	2.25	2.76	3.36	2.05
	財務槓桿度		1	1	1	1	1
負債占資產比率上升主係負債總額增加較資產總額增幅大所致。							
流動比率下降主係流動負債增加較流動資產增幅大所致。							
速動比率下降主係流動比率下降所致。							
應付款項週轉率下降主係平均應付款項增加較銷貨成本增幅大所致。							
營業利益占實收資本比率上升主係一〇〇年度銷貨淨額增加較銷貨成本增幅大，致使營業利益增加所致。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上升主係一〇〇年度銷貨淨額及投資收益增加，致使稅前淨利增加所致。							
現金流量比率下降主係流動負債增加較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增幅大所致。							
現金流量再投資比率上升主係固定資產毛額、長期投資及流動負債增加所致。							

註：民國一〇〇年度盈餘分配尙待股東會決議分配。

分析項目之計算公式如下：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股東權益淨額+長期負債)/固定資產淨額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收入淨額/(期初應收票據及帳款總額+期末應收票據及帳款總額)/2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帳款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期初存貨總額+期末存貨總額)/2)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6)固定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固定資產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2)股東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股東權益淨額

(3)純益率=稅後淨利/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稅後淨利-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固定資產總額+長期投資+其他資產+營運資金)

6.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三、一〇〇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查核報告

大立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查核報告書

茲 准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一百年度財務報表(含合併報表)，業經委託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查核竣事，認為足以允當表達本公司之財務狀況，經營成果與現金流量情形。連同營業報告書、盈餘分派議案，經本監察人等查核完竣，認為尚無不符，爰依公司法第二一九條規定繕具報告，敬請 鑒核。

此致

本公司一〇一年股東常會

大立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梁 忠 仁



蘇 郁 雅



陳 慧 芬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一 年 三 月 十 九 日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表及附註

會 計 師 查 核 報 告

大立光電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大立光電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截至各該日止之民國一〇〇年度及九十九年度之損益表、股東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財務報表表示意見。大立光電股份有限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中有關大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大陽科技)之財務報表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之，本會計師對上開財務報表就該轉投資公司及其附註十一之相關資訊所表示之意見，係根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大立光電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財務報表顯示對大陽科技之長期股權投資帳面金額分別為54,669千元及87,988千元，分別占資產總額之0.20%及 0.46%，民國一〇〇年度及九十九年度認列對大陽科技之投資(損失)利益分別為(36,270)千元及2,435千元，分別占稅前淨利之(0.63)%及0.06%。

本會計師係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暨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第一段所述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大立光電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截至各該日止之民國一〇〇年度及九十九年度之經營成果與現金流量。

民國一〇〇年度財務報表重要會計科目明細表，主要係供補充分析之用，亦經本會計師採用第二段所述之查核程序予以查核。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該等明細表係依據前段所述之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其與第一段所述財務報表有關之內容。

大立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一〇〇年度及九十九年度與其子公司之合併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修正式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陳君滿



會計師：

郭士華



證券主管機關：(88)台財證(六)第18311號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六字第0950103298號
民國一〇一年三月十九日



大立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〇九年九月三十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0.12.31		99.12.31		100.12.31		99.12.31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資 產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銀行存款(附註四(一)及(十三))	2102	\$ 2,332,811	9	1,167,845	6	443,899	2	111,869	1
1120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四(三)及(十三))	2120	2	-	394	-	961	-	2,648	-
114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四(三)及(十三))	2140	2,486,611	9	1,413,411	7	354,227	1	199,182	1
1150 應付帳款淨額(附註四(十三)及(五))	2150	811,900	3	746,845	4	2,928,611	11	611,805	3
1180 其他應收關係人款(附註四(十三)及(五))	2160	107,517	1	86,122	1	417,330	1	205,398	1
1190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十三))	2170	33,507	-	31,027	-	447,213	2	315,884	2
1210 存貨(附註四(四))	2180	629,203	2	330,418	2				
1280 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		7,451	-	4,898	-				
1286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附註四(十一))		66,438	-	80,754	-				
132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二)及(十三))									
基金及長期投資：									
1420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附註四(五))	2190	259,489	1	443,612	2	12,927	-	26,531	-
148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二)及(十三))	2219	6,734,929	25	4,305,326	23	980,605	4	756,942	4
	2221					70,255	-	36,406	-
	2224					1,120,169	4	375,519	2
	2280	12,530,631	47	9,600,984	50	39,931	-	45,708	-
其他負債：									
	2810	9,206	-	-	-	6,816,298	25	2,687,892	14
固定資產(附註四(六)及(五))：									
成 本：									
1501 土地	2820	370,455	1	370,455	2	24,726	-	23,240	-
1521 房屋及建築	2820	1,420,148	5	1,420,595	7	26,734	-	40,167	-
1531 機器設備	2881	5,395,240	20	3,688,763	19	180,407	1	128,174	1
1537 模貝設備		601,149	2	505,003	3	232,067	1	191,581	1
1545 運輸設備		492,392	2	349,781	2	7,048,365	26	2,879,473	15
1551 運輸設備		16,055	-	6,598	-				
1561 辦公及雜項設備		1,237,305	5	1,144,603	6				
減：累計折舊		9,532,744	35	7,485,798	39	1,341,402	5	1,341,402	7
15x9 未完工程及預付設備款		5,310,179	12	2,575,098	13	1,585,299	6	1,580,427	8
1670		1,270,545	5	364,480	1				
		7,493,110	28	5,275,180	27				
無形資產：									
1750 電腦軟體成本(附註四(七))		12,122	-	13,678	-	(23,840)	-	(22,892)	-
1770 遞延退休金成本(附註四(九))		1,508	-	1,696	-				
		13,630	-	15,374	-				
其他資產：									
1800 出租資產(附註四(六))		36,904	-	37,310	-	19,454	-	49,663	-
1860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十一))		3,714	-	4,549	-	19,810,433	74	16,385,997	85
1888 其他資產－其他(附註四(十三)及(六))		36,674	-	26,747	-				
		77,292	-	68,606	-				
資產總計									
		\$ 26,858,798	100	19,265,470	100	\$ 26,858,798	100	19,265,470	100

負債及股東權益		100.12.31		99.12.31	
流動負債：		金額		金額	
銀行借款(附註四(八)及(十三))		443,899		2	
應付票據(附註四(十三))		961		2,648	
應付帳款(附註四(十三))		354,227		1	
應付關係人帳款(附註四(十三)及(五))		2,928,611		11	
應付所得稅(附註四(十一))		417,330		1	
應付費用(附註四(十三))		447,213		2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流動(附註四(二)及(十三))		180		-	
其他應付關係人款(附註四(十三)及(五))		12,927		-	
應付員工紅利(附註四(十))		980,605		4	
應付董事酬勞(附註四(十))		70,255		-	
應付設備及工程款(附註四(十三))		1,120,169		4	
其他流動負債		39,931		-	
其他負債：		6,816,298		25	
應計退休金負債(附註四(九))		24,726		-	
存入保證金		26,734		-	
遞延負債－聯屬公司間利益(附註四(五))		180,407		1	
負債合計		7,048,365		26	
股東權益(附註四(十))：		1,341,402		5	
股本：		1,585,299		6	
普通股股本		2,313,888		8	
資本公積(附註四(五))		14,417,661		54	
保留盈餘：		16,731,549		62	
法定盈餘公積		23,138,888		10	
未分配盈餘		14,417,661		54	
累積換算調整數		156,569		1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附註四(九))		(23,840)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附註四(二))		19,454		-	
股東權益合計		19,810,433		74	
重大承諾事項或有事項(附註七)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26,858,798		100	



董事長：陳世卿



經理人：林恩平



會計主管：曹杏如

(請詳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

大立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損益表

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0年度		99年度	
		金	額	金	額
		%		%	
4000	營業收入：				
4110	銷貨收入(附註五)	\$	14,819,571		9,613,954
4170	銷貨退回		240,599		169,600
4190	銷貨折讓		31,072		33,564
	營業收入淨額		14,547,900		9,410,79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四(四)及五)		10,262,679		6,400,394
	營業毛利		4,285,221		3,010,396
5920	聯屬公司間已(未)實現利益(附註四(五))		(52,433)		(61,352)
	已實現銷貨毛利		4,232,788		2,949,044
6000	營業費用：				
6100	推銷費用		69,961		59,036
6200	管理費用		349,799		260,536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954,082		762,642
			1,373,842		1,082,214
6900	營業淨利		2,858,946		1,866,830
710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10	利息收入		13,380		10,151
7121	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附註四(五))		2,859,008		2,498,377
7122	股利收入		2,361		1,182
7130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附註五)		17,412		211
7140	處分投資利益淨額		3,190		869
7210	租金收入(附註五)		16,847		12,790
7480	其他收入(附註五)		70,003		73,873
			2,982,201		2,597,453
7500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30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		4,082		4,743
7560	兌換損失淨額		72,486		131,357
7650	金融負債評價損失(附註四(二))		180		-
7880	其他損失(附註七)		1,759		29,075
			78,507		165,175
	稅前淨利		5,762,640		4,299,108
811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十一))		564,022		254,740
9600	本期淨利(附註三)	\$	5,198,618		4,044,368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9750	基本每股盈餘(元)(附註三及四(十二))	\$	42.96		38.76
	基本每股盈餘		32.05		30.15
9850	稀釋每股盈餘(元)(附註三及四(十二))	\$	42.33		38.19
	稀釋每股盈餘		31.72		29.84

(請詳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陳世卿



經理人：林恩平



會計主管：曹杏如



大立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股東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股東權益其他調整項目									
	普通股 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 餘公積	保留盈餘	未提撥 保留盈餘	累積換算 調整數	未認列為 退休金成 本之淨損失	備供出售 金融資產 未實現損益	合計	
\$	1,341,402	1,578,080	1,660,861	8,979,997	123,441	(12,090)	34,509	13,706,200		
民國九十九年一月一日期初餘額	-	-	248,590	(248,590)	-	-	-	-		
盈餘指撥及分配(註1):	-	-	-	(1,341,402)	-	-	-	-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2,347	-	-	-	-	-	-		
未按持股比例認列長期投資股權投資影響	-	-	-	-	-	-	-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增減	-	-	-	-	-	-	-	-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增減	-	-	-	-	-	-	-	-		
外幣財務報表換算所產生兌換差額增減	-	-	-	-	-	-	-	-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股權淨值增減	-	-	-	-	-	-	-	-		
民國九十九年度淨利	-	-	-	-	-	-	-	-		
民國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1,341,402	1,580,427	1,909,451	11,434,373	93,573	(22,892)	49,663	16,385,997		
盈餘指撥及分配(註2):	-	-	404,437	(404,437)	-	-	-	-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1,810,893)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4,872	-	-	-	-	-	-		
未按持股比例認列長期投資股權投資影響	-	-	-	-	-	-	-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增減	-	-	-	-	-	-	-	-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增減	-	-	-	-	-	-	-	-		
外幣財務報表換算所產生兌換差額增減	-	-	-	-	-	-	-	-		
民國一〇〇年度淨利	-	-	-	-	-	-	-	-		
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1,341,402	1,585,299	2,313,888	14,417,661	156,569	(23,840)	19,454	19,810,433		

註1: 董監酬勞22,504千元及員工紅利450,083千元已於損益表中扣除。

註2: 董監酬勞36,406千元及員工紅利728,117千元已於損益表中扣除。

(請詳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 陳世卿



經理人: 林恩平



會計主管: 曹杳如

大立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0年度	99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淨利	\$ 5,198,618	4,044,368
調整項目：		
折舊費用	791,958	622,925
攤銷費用	13,499	13,160
存貨跌價、報廢及呆滯損失	56,509	14,000
存貨盤盈	(17,837)	(3,150)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	(2,859,008)	(2,498,377)
處分及報廢固定資產(利益)損失	(13,330)	4,532
處分無形資產損失	451	-
處分投資利益	(3,190)	(869)
金融負債評價損失	180	-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		
營業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減少(增加)	392	(213)
應收帳款增加	(1,073,200)	(102,229)
應收帳款－關係人增加	(65,055)	(362,316)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增加)減少	(21,390)	7,878
存貨增加	(337,457)	(113,636)
預付款項(增加)減少	(1,344)	103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	(1,209)	(353)
其他金融資產增加	(2,485)	(7,548)
遞延所得稅資產減少	15,151	65,803
營業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票據減少	(1,687)	(727)
應付帳款增加(減少)	155,045	(12,645)
應付帳款－關係人增加	2,316,806	385,578
應付所得稅增加	211,922	18,608
應付費用增加	131,329	40,484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增加	2,437	232
預收款項(減少)增加	(4,954)	5,126
其他流動負債減少	(823)	(10,644)
應計退休金負債增加(減少)	726	(1,164)
遞延貸項增加	52,433	61,352
應付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淨變動數	278,457	290,385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4,822,944	2,460,663

(續)

(請詳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陳世卿



經理人：林恩平



會計主管：曹杏如



大立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承前頁)

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0年度	99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6,035,594)	(2,527,484)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6,180,721	2,593,892
處分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價款	-	191,612
購置固定資產	(2,314,189)	(1,004,162)
處分固定資產價款	46,035	526
存出保證金增加	(7,423)	(9,941)
遞延費用增加	(7,836)	(503)
購置無形資產	(6,451)	(15,703)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144,737)	(771,763)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332,030	95,377
存入保證金(減少)增加	(13,433)	38,449
發放現金股利	(1,810,893)	(1,341,402)
發放員工紅利	(20,945)	(36,425)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513,241)	(1,244,001)
本期現金及銀行存款淨增加數	1,164,966	444,899
期初現金及銀行存款餘額	1,167,845	722,946
期末現金及銀行存款餘額	\$ 2,332,811	1,167,845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支付所得稅	\$ 336,949	184,464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及融資活動：		
金融商品未實現評價利益	\$ (42,186)	9,281
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股東權益變動轉列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 11,977	5,873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轉列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9,206	-
同時影響現金及非現金項目之投資活動：		
應付未完工程及設備款(含關係人)增加	\$ 728,709	1,904

(請詳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陳世卿



經理人：林恩平



會計主管：曹杏如



大立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大立光電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成立於民國七十六年四月，主要經營各種倍數之透視鏡、攝錄影機、照相機、單雙眼望遠鏡、傳真機、顯微鏡、掃描器、數倍信號讀取機用鏡片、鏡頭之設計、加工及買賣與相關進出口業務。本公司股票於民國九十年度獲准在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並自民國九十一年三月起正式上市掛牌買賣。

截至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員工人數分別計有2,450人及1,756人。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公司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重要會計政策及衡量基礎彙總說明如下：

(一)會計估計

本公司於編製財務報表時，業已依規定對財務報表所列資產、負債、收益、費用及或有事項，採用必要之假設及估計加以衡量、評估與揭露，惟該等估計與實際結果存有差異。

(二)外幣交易及外幣財務報表

本公司以新台幣記帳。非衍生性商品之外幣交易依交易日之即期匯率入帳；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貨幣性資產或負債，依當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外幣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按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但以公平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則按資產負債表日即期匯率換算，如屬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當期損益者，兌換差額亦認列為當期損益；如屬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者，兌換差額亦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

本公司以權益法評價之國外被投資公司外幣財務報表均係依下列基礎換算為新台幣：所有資產及負債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股東權益中除期初保留盈餘以上年度期末換算後餘額結轉外，餘均按歷史匯率換算；損益科目則依當年度加權平均匯率換算。對於國外被投資公司外幣財務報表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股東權益項下之累積換算調整數。

(三)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現金或約當現金、為交易目的而持有或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將變現之資產，列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者列為非流動資產。

負債因交易目的而發生或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清償者列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者列為非流動負債。

大立光電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四)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就有減損跡象之資產(商譽以外之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估計其可收回金額，就可回收金額低於帳面價值之資產，認列減損損失。商譽以外之資產，於以前年度所認列之累積減損損失，嗣後若已不存在或減少，即予迴轉，增加資產帳面價值至可回收金額，惟不超過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數。

商譽所屬現金產生單位，則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並就可回收金額低於帳面價值之部份，認列減損損失。

(五)金融商品

本公司對金融商品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於原始認列時，將金融商品以公平價值衡量，除以交易為目的之金融商品外，其他商品之原始認列金額則加計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在原始認列後，依本公司持有之目的，計有下列各類：

- 1.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損益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取得或發生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出售或再買回之交易目的金融商品。本公司所持有之衍生性金融商品，除被指定且為有效之避險工具外，餘應歸類為此類金融資產及負債。係以公平價值評價且公平價值變動列為當期損益。
- 2.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以公平價值評價，除減損損失及貨幣性金融資產外幣兌換損益外，於金融資產除列前，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於除列時，將累積之利益或損失列入當期損益。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若後續期間減損金額減少，備供出售權益商品之減損減少金額，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備供出售債務商品之減損減少金額若明顯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件有關，則予以迴轉並認列為當期損益。
- 3.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無法可靠衡量公平價值之權益商品投資，以原始認列之成本衡量。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此減損金額不予迴轉。

大立光電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4.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應收票據及帳款係因出售商品或勞務而發生之債權，其他應收款係屬非因營業而產生之其他應收款及票據。針對金融資產，本公司首先評估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是否存在客觀證據，顯示重大個別金融資產發生減損，以及非屬重大之個別金融資產單獨或共同發生減損。個別評估減損並已認列或持續認列減損損失之金融資產，無須再進行組合減損評估。減損金額為金融資產之帳面價值與其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採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金融資產之帳面價值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之，減損金額應列為當期損益。於決定減損金額時，預期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係包括擔保品及相關保險之可回收金額。若後續期間減損金額減少，且明顯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件有關，但該迴轉不應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大於未認列減損情況下之攤銷後成本。迴轉之金額應認列為當期損益。民國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前，係依期末應收票據及帳款帳齡分析評估其未來收回可能性而提列備抵呆帳。

本公司持有之衍生性金融商品係用以規避因營運、財務及投資活動所暴露之匯率風險。依此政策，本公司所持有或發行之衍生性金融商品係以避險為目的。當所持有之衍生性商品不適用避險會計之條件時，則視為交易目的之金融商品。

(六)存 貨

存貨之原始成本為使存貨達到可供銷售或可供生產之狀態及地點所發生之必要支出，其中固定製造費用係按生產設備之正常產能分攤至製成品及在製品，變動製造費用則以實際產量為分攤基礎。惟，當實際產量與正常產能差異不大，得按實際產量分攤固定製造費用；實際產量若異常高於正常產能，則應以實際產量分攤固定製造費用。續後，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成本係採加權平均法計算，淨變現價值則以資產負債表日正常營業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為計算基礎。

(七)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本公司及其具控制力之他公司共同持有被投資公司有表決權股份比例達百分之二十以上，或未達百分之二十但具有重大影響力者，採權益法評價。其投資成本與按持股比例計算之被投資公司淨值之差額，自民國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起分別依下列方式處理：

- 1.原係因無法分析原因而就差額總數選擇十年攤銷，則尚未攤銷之餘額屬投資成本超過所取得股權淨值者，比照商譽處理。
- 2.屬遞延貸項部分，依剩餘攤銷年限繼續攤銷。

商譽每年定期進行之減損測試，且發生特定事項或環境改變顯示商譽可能發生減損時，應立即進行減損測試，並就可回收金額低於帳面價值之部分，認列減損損失。

大立光電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出售時，以售價與處分日該投資帳面價值之差額，作為長期股權投資處分損益，帳上如有因長期股權投資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時，則按出售比例轉列當期損益。

本公司對具有控制力且具有重大性之被投資公司，除依權益法評價外，並分別於第一、三季、半年度及年度終了時編製合併財務報表。

本公司與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間交易及各子公司間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尚未實現者，予以遞延。交易損益如屬折舊性或攤銷性之資產所產生者，依其效益年限逐年承認；其他類資產所產生者，於實現年度承認。

(八)固定資產(含出租)及折舊

固定資產以取得成本入帳，其達到可使用狀態前支出之相關利息予以資本化，列入取得成本中。維護及修理費用於發生時作為當期費用；重大增添、改良及重置支出予以資本化。折舊按估計使用年限採平均法提列，折舊性資產耐用年數屆滿且仍繼續使用者，依估計可繼續使用年數重新估計殘值後，續提折舊，處分固定資產損益列為營業外收支。

本公司每年定期於會計年度終了時，評估固定資產剩餘耐用年限、折舊方法及殘值。剩餘耐用年限、折舊方法及殘值之變動，均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主要固定資產之耐用年數如下：

- 房屋及建築：40~50年
- 機器設備：4~8年
- 模具設備：2年
- 研發設備：3~8年
- 運輸設備：5年
- 辦公及雜項設備：3~5年

以營業租賃方式出租予他人之固定資產列為其他資產，並以成本計價，於估計使用年限內按平均法提列折舊，列為營業外支出。

(九)無形資產及遞延費用

屬內部產生之無形資產，其研究階段之支出除於企業合併認列為商譽或無形資產者外，於發生時即認列為費用；發展階段之支出於同時符合下列所有條件時，認列為無形資產；未同時符合者，於發生時即認列為費用：

- 1.完成該無形資產已達技術可行性，使該無形資產將可供使用或出售。
- 2.意圖完成該無形資產，並加以使用或出售。
- 3.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該無形資產。
- 4.無形資產將很有可能產生未來經濟效益。
- 5.具充足之技術、財務及其他資源，以完成此項發展專案計畫。
- 6.發展階段歸屬於無形資產之支出能可靠衡量。

大立光電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資本化之發展階段支出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作為帳面價值。資本化之發展階段支出於該專案計畫已達可供使用狀態時，以原始成本減除殘值後之金額為可攤銷金額，並以直線法依耐用年限平均攤銷。

電腦軟體係屬外部取得，於原始認列無形資產時以成本衡量。攤銷時以原始成本減除殘值後之金額為可攤銷金額，並於已達可供使用狀態開始時，於耐用年限一～三年期間以直線法攤銷。

每年至少於會計年度終了時評估無形資產之殘值、攤銷期間及攤銷方法。殘值、攤銷期間及攤銷方法之變動，均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遞延費用係線路補助費，按三～五年平均攤銷。

(十)退 休 金

採確定給付退休辦法部份以資產負債表日為衡量日完成精算，其累積給付義務超過退休基金資產公平價值部份，於資產負債表認列最低退休金負債。並依公報之規定認列淨退休金成本，包括當期服務成本等及過渡性淨資產、前期服務成本與退休金損益依員工平均剩餘服務年限攤銷之數。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之規定，按月依薪資總額百分之二提撥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

自民國九十四年七月一日起配合勞工退休金條例(以下簡稱「新制」)之實施，原適用該辦法之員工如經選擇適用新制後之服務年資或新制施行後到職之員工其服務年資改採確定提撥制，其退休金之給付由本公司按月以每月工資百分之六提繳退休金，儲存於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本公司民國九十五年二月修改職工退休辦法，員工選擇勞退新制者，依勞工退休金條例辦理。

採確定提撥退休辦法部份，本公司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依勞工每月工資百分之六之提繳率，提撥至勞工保險局，提撥數列為當期費用。

(十一)銷貨收入

銷貨收入係於商品交付且風險及報酬移轉予客戶時認列。

(十二)所 得 稅

所得稅之估計以會計所得調整永久性差異數後之餘額為基礎，資產及負債之帳面價值與課稅基礎之差異，依預計回轉年度之適用稅率計算認列為遞延所得稅。並將應課稅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虧損扣除及所得稅抵減所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再評估其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認列備抵評價金額。

當稅法修正致稅率改變時，應於公布日之年度按新規定將遞延所得稅負債或資產(包含直接借記或貸記股東權益項目所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重新計算，以預期未來遞延所得稅負債或資產清償或實現年度之稅率，作為適用之稅率，其重新計算遞延所得稅負債或資產與原列金額之差額，列入當期所得稅費用(利益)。

大立光電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遞延所得稅負債或資產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非與資產或負債相關者，則依預期回轉期間之長短劃分。

因購置設備、研究發展等產生之所得稅抵減採當期認列法處理，將所得稅抵減數認列於發生所得稅抵減之年度。

本公司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營利事業所得稅部分，於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分配盈餘之後列為當期費用。

(十三)普通股每股盈餘

普通股每股盈餘係以本期淨利除以普通股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計算之。本公司得採股票發放之員工紅利屬潛在普通股，潛在普通股如均未具稀釋作用，僅揭露基本每股盈餘，反之，則除揭露基本每股盈餘外，並揭露稀釋每股盈餘。稀釋每股盈餘，則假設所有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均於當期流通在外，故本期淨利及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均須調整所有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因盈餘、資本公積或民國九十七年度及以前年度股東會決議分配之員工紅利轉增資而新增之股份，採追溯調整計算。

本公司依照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7)基秘字第169號函規定，於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依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6)基秘字第052號函規定估列之員工紅利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以資產負債表日之公平價值並考量最近期除權除息之影響作為發行股數之判斷依據，列為潛在普通股，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計算。

(十四)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

本公司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係依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6)基秘字第052號解釋函之規定，估計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金額，並依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之性質列為營業成本或營業費用項下之適當會計科目。嗣後股東會決議與財務報表估列數如有差異，視為估計變動，列為當期損益。

(十五)營運部門之資訊

營運部門係本公司之組成單位，從事可能獲得收入並發生費用(包括與本公司內其他組成單位間交易所產生之收入與費用)之經營活動。營運部門之營運結果定期由本公司之營運決策者複核，以制定分配予該部門資源之決策，並評估該部門之績效，同時具個別分離之財務資訊。本公司已於合併財務報表揭露部門資訊，因此個別財務報表不揭露之。

大立光電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本公司自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首次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第三次修訂條文，依該公報規定本年度開始，帳列原始產生之放款及應收款應適用該公報放款及應收款之認列、續後評價及減損等規定，相關會計原則變動對民國一〇〇年度淨利及每股盈餘並無重大影響。

本公司自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首次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四十一號「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依該號公報規定，企業應揭露有助於財務報表使用者評估企業所從事經營活動與所處經濟環境之性質及財務影響之資訊。本公司以內部提供予營運決策者之資訊為基礎，以決定與表達營運部門。另依該公報規定本公司已於合併財務報表揭露部門資訊，因此個別財務報表不揭露部門資訊。該號公報亦取代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號「部門別財務資訊之揭露」。前述會計原則變動對本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度財務報表不產生損益之影響。

四、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銀行存款

	<u>100.12.31</u>	<u>99.12.31</u>
現金及零用金	\$ 543	497
銀行存款	2,332,268	1,167,348
	<u>\$ 2,332,811</u>	<u>1,167,845</u>

上述現金及銀行存款均未提供作為擔保品。

(二)金融商品

1.本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持有之各類金融資產明細如下：

	<u>100.12.31</u>	<u>99.12.31</u>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上市股票－虹光精密工業(股)公司	\$ 63,751	107,246
受益憑證－開放型基金	195,738	336,366
	<u>\$ 259,489</u>	<u>443,612</u>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股票投資－Micro Win Tech Inc. (MWT)	<u>\$ 9,206</u>	<u>-</u>

本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皆依公平價值衡量。截至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列入股東權益調整數之金融商品未實現利益分別為881千元及43,067千元。

大立光電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本公司原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Micro Win Tech Inc.，於民國一〇〇年間辦理增資發行新股，惟本公司未參與承購新股，致喪失對該公司之重大影響力，故依當時帳面價值9,206千元轉列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四(五)。

上述金融資產皆未供質押或擔保。

2.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持有之衍生性金融商品明細如下：

項 目	100.12.31	
	台幣 帳面價值	美金 名目本金
衍生性金融負債		
遠期外匯合約－買台幣賣美金	\$ 180	15,000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〇年度與銀行簽訂遠期外匯合約，目的在於規避台幣對美金匯率變動之風險。截至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合約名目金額為美金15,000千元。民國一〇〇年度，因公平價值變動產生之未實現評價損失為180千元。上述衍生性金融負債列於財務報表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交易目的金融負債－流動項下。民國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並無持有衍生性金融商品。

(三)應收票據及帳款

	100.12.31	99.12.31
應收票據	\$ 2	394
應收帳款	2,488,861	1,415,661
減：備抵減損損失	(2,250)	(2,250)
小 計	2,486,611	1,413,411
淨 額	\$ 2,486,613	1,413,805

本公司應收票據及帳款均未貼現或提供作為擔保品。

到期期間短之流動應收票據及帳款並未折現，其帳面金額假設為公允價值之近似值。

大立光電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四)存 貨

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存貨明細如下:

	<u>100.12.31</u>	<u>99.12.31</u>
製 成 品	\$ 251,810	136,213
減:備抵損失	(55,606)	(21,353)
	<u>196,204</u>	<u>114,860</u>
在 製 品	99,107	112,446
減:備抵損失	-	-
	<u>99,107</u>	<u>112,446</u>
原 料	314,885	98,704
減:備抵損失	(1,581)	(2,615)
	<u>313,304</u>	<u>96,089</u>
物 料	20,007	6,868
減:備抵損失	-	(41)
	<u>20,007</u>	<u>6,827</u>
商 品	582	455
減:備抵損失	(1)	(259)
	<u>581</u>	<u>196</u>
	\$ 629,203	330,418

認列存貨相關費損及(利益)之明細如下：

	<u>100年度</u>	<u>99年度</u>
存貨呆滯及跌價損失	\$ 32,920	14,000
存貨報廢損失	23,589	-
存貨盤盈	(17,837)	(3,150)
下腳收入	(9,873)	(6,641)
與存貨相關收益	-	(3)
列入營業成本	\$ 28,799	4,206

本公司存貨均未提供作為擔保品。

大立光電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五)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截至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長期股權累積投資之成本、期末帳面價值及各該期間投資(損)益之明細如下：

100.12.31				
	持股比例%	累積 投資成本	100年度 投資(損)益	帳面價值
大根香港有限公司(大根香港)	100.00	\$ 658,555	33,461	291,299
大陽科技(股)公司(大陽科技)	29.90	254,653	(36,270)	54,669
Astro International Ltd. (Astro)	100.00	247,104	2,878,144	12,184,663
Micro Win Tech Inc. (MWT)	-	-	(16,423)	-
Largan Japan Co., Ltd. (LJ)	-	-	96	-
合 計		\$ 1,160,312	2,859,008	12,530,631

99.12.31				
	持股比例%	累積 投資成本	99年度 投資(損)益	帳面價值
大根香港有限公司(大根香港)	100.00	\$ 658,555	1,493	255,569
大陽科技(股)公司(大陽科技)	29.90	254,653	2,435	87,988
Astro International Ltd. (Astro)	100.00	247,104	2,519,459	9,231,132
Micro Win Tech Inc. (MWT)	35.21	41,437	(23,846)	25,688
Largan Japan Co., Ltd. (LJ)	100.00	6,925	(1,164)	607
合 計		\$ 1,208,674	2,498,377	9,600,984

本公司因對聯屬公司銷貨及出售固定資產等而於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累積尚未實現之遞延銷貨毛利及遞延處分資產利益合計分別有180,607千元及128,174千元，列為其他負債。

自民國一〇〇年七月一日起，本公司因未參與被投資公司MWT之增資發行新股，致喪失重大影響力，故將此股權投資轉列於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科目項下。本公司投資MWT民國一〇〇年上半年度認列投資損失為16,423千元。

LJ於民國一〇〇年十一月間辦理清算解散及完成相關法定登記程序。本公司投資LJ民國一〇〇年度認列投資利益96千元。

本公司及子公司大根香港透過大陽科技間接持股之星歐光學分別於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間辦理增資發行新股，惟大陽科技未依原持股比例承購新股，致本公司相對股權淨值分別增加4,872千元及2,347千元，業已全部帳列資本公積項下。

本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對大根香港之長期股權投資帳面價值低於累積投資成本，係因大根香港於以前年度將其獲利分配並匯回予本公司所致。

大立光電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上述被投資公司除大陽科技及LJ外，餘皆已列入本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度及九十九年度之合併報表編製主體。本公司與百分之百持股之大根香港合計持有大陽科技49.36%股權，且本公司對大陽科技具有實質控制力，惟由於大陽科技資產總額與營業收入淨額分別佔合併公司及大陽科技合計之資產總額及營業收入淨額之比重不重大，基於重大性考量，不予編入合併報表；另LJ亦基於重大性考量，故未予編入合併報表。

上述投資均未提供作為擔保品。

(六)固定資產及出租資產

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出租資產明細如下：

	<u>100.12.31</u>	<u>99.12.31</u>
土地	\$ 32,160	32,160
房屋及建築物	22,738	22,738
	54,898	54,898
減：累計折舊	5,594	5,188
備抵跌價損失	12,400	12,400
	<u><u>\$ 36,904</u></u>	<u><u>37,310</u></u>

本公司固定資產及出租資產均未提供擔保及抵押。

(七)電腦軟體成本

本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度及九十九年度電腦軟體原始成本及累計攤銷明細如下：

	<u>100.01.01餘額</u>	<u>本期增加</u>	<u>本期減少</u>	<u>本期重分類</u>	<u>100.12.31餘額</u>
電腦軟體原始成本	\$ 20,170	6,451	2,046	615	25,190
減：累計攤銷	6,492	8,167	1,595	4	13,068
	<u><u>\$ 13,678</u></u>	<u><u>(1,716)</u></u>	<u><u>451</u></u>	<u><u>611</u></u>	<u><u>12,122</u></u>
	<u>99.01.01餘額</u>	<u>本期增加</u>	<u>本期減少</u>	<u>本期重分類</u>	<u>99.12.31餘額</u>
電腦軟體原始成本	\$ 10,497	15,703	6,030	-	20,170
減：累計攤銷	3,720	8,802	6,030	-	6,492
	<u><u>\$ 6,777</u></u>	<u><u>6,901</u></u>	<u><u>-</u></u>	<u><u>-</u></u>	<u><u>13,678</u></u>

本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度及九十九年度認列電腦軟體攤銷費用分別為8,167千元及8,802千元，列於製造費用及營業費用項下。

(八)銀行借款

	<u>100.12.31</u>	<u>99.12.31</u>
購料借款	<u><u>\$ 443,899</u></u>	<u><u>111,869</u></u>
未動支額度	<u><u>\$ 1,666,101</u></u>	<u><u>812,331</u></u>
利率區間	<u><u>1.20%~1.99%</u></u>	<u><u>1.10%~1.96%</u></u>

大立光電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九)退 休 金

本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確定給付制下之退休辦法其基金提撥狀況與帳載應計退休金負債調節如下：

	<u>100.12.31</u>	<u>99.12.31</u>
既得給付	\$ (46,776)	(42,868)
既得給付義務	(36,784)	(34,144)
非既得給付義務	(36,059)	(37,466)
累積給付義務	(72,843)	(71,610)
未來薪資增加之影響數	(22,382)	(22,745)
預計給付義務	(95,225)	(94,355)
退休基金資產公平價值	48,117	48,371
提撥狀況	(47,108)	(45,984)
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	1,508	1,696
未認列退休金損(益)	46,222	45,636
補列之應計退休金負債	(25,348)	(24,588)
期末應計退休金負債	<u>\$ (24,726)</u>	<u>(23,240)</u>

本公司確定給付制下之民國一〇〇年度及九十九年度淨退休金成本組成項目如下：

	<u>100年度</u>	<u>99年度</u>
服務成本	\$ 1,235	1,458
利息成本	1,547	1,439
退休基金資產預期報酬	(564)	(740)
攤銷及遞延數	1,655	1,032
淨退休金成本	<u>\$ 3,873</u>	<u>3,189</u>

本公司重要精算假設如下：

	<u>100.12.31</u>	<u>99.12.31</u>
折 現 率	2.00%	1.75%
未來薪資水準調整率	2.00%	2.00%
退休金資產預期報酬率	2.00%	1.75%

本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度及九十九年度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下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52,699千元及32,878千元。

大立光電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十)股東權益

1.股本

截至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額定股本總額皆為2,000,000千元(皆為100,000千元供發行員工認股權證轉換之用)，實收資本額均為1,341,402千元，每股面額10元。

2.資本公積

截至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資本公積明細如下：

	100.12.31	99.12.31
普通股發行溢價	\$ 817,574	817,574
合併發行新股溢價	738,155	738,155
長期股權投資－未等比例認購被投資股份	29,570	24,698
	<u>\$ 1,585,299</u>	<u>1,580,427</u>

依據民國一〇一年一月四日公布之公司法修訂條文規定，資本公積需優填補虧損後，始得以已實現之資本公積轉作資本或發放現金股利。前項所稱之已實現資本公積，包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得撥充資本之資本公積，每年撥充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其中以發行股票溢價轉入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者，應俟產生該次資本公積經主管機關核准登記後之次一年度，始得將該次轉入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

3.法定盈餘公積

依據民國一〇一年一月四日公布之公司法修訂條文規定，公司應就稅後純益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直至與資本總額相等為止。公司無虧損時，得經股東會決議，以法定盈餘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惟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4.盈餘分派

本公司每年決算後所得純益，依下列順序分派之：

- (1)依法提繳所得稅款
- (2)彌補以往年度虧損
- (3)提列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累積已達本公司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
- (4)必要時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5)員工紅利，依一至四款規定數額剩餘之數提撥百分之一至百分之三十。
- (6)董事、監察人酬勞，依一至四款規定數額剩餘之數提撥不高於百分之五。

扣除前各項餘額後，由董事會就該餘額併同以往年度盈餘擬具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大立光電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本公司以截至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之稅後淨利乘上本公司章程所定分配成數範圍內，員工紅利分配成數皆約為20%、董監酬勞分配成數分別約為1.5%及1%，估計員工紅利金額分別為936,732千元及728,117千元，董監酬勞分別為70,255千元及36,406千元，配發股票紅利之股數計算基礎係依據股東會決議前一日之收盤價並考量除權除息之影響，惟若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視為會計估計變動，列為民國一〇一年度及一〇〇年度之損益。

本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六月九日及九十九年六月十四日股東常會決議民國九十九年度及九十八年度盈餘分配案及每股股利如下：

	<u>99年度</u>	<u>98年度</u>
普通股每股股利(元)		
現金	\$ 13.5	10.0

本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六月九日之股東常會同時決議配發民國九十九年度員工現金紅利728,117千元及董監事酬勞36,406千元。前述各項決議配發金額與本公司董事會決議並無差異，並已於民國九十九年度以費用列帳。

本公司民國九十九年六月十四日之股東常會同時決議配發民國九十八年度員工股票紅利450,083千元及董監事酬勞22,504千元。前述各項決議配發金額與本公司董事會決議並無差異，並已於民國九十八年度以費用列帳。

本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度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分派數，已經本公司董事會擬議，尚待股東會決議，相關資訊可俟相關會議召開後至公開資訊觀測站等管道查詢之。

5.股利政策

本公司所處產業環境多變，企業生命週期正值成長階段，考量本公司未來資金需求及長期財務規劃暨爭取股東權益最大化，本公司股利政策將依本公司未來之資本支出預算及資金需求情形，得視營運需要酌情保留部分盈餘，剩餘部分以現金股利與股票股利分配之。唯現金股利發放之總額不低於股利總額之百分之三十。

6.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截至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利益列入股東權益之明細如下：

	<u>100.12.31</u>	<u>99.12.31</u>
認列本公司部份	\$ 881	43,067
依權益法相對認列被投資		
公司帳列未實現利益	18,573	6,596
	<u>\$ 19,454</u>	<u>49,663</u>

大立光電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十一)所得稅

依據促進產業升級條例規定，符合其條件之製造業及其相關技術服務業於民國九十一年一月一日起至九十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增資擴展者，得就其生產之產品產生之所得連續五年免徵營利事業所得稅。本公司民國九十一年及九十二年增資擴展設備生產產品其所得分別自民國九十四年八月一日及九十七年四月一日起開始適用此項租稅優惠。

本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度及九十九年度適用之營利事業所得稅法定稅率皆為百分之十七，並依「所得基本稅額條例」計算基本稅額。民國一〇〇年度及九十九年度所得稅費用(利益)項目組成如下：

	100年度	99年度
當 期	\$ 365,967	99,346
遞 延	15,151	65,803
未分配盈餘加徵10%	182,904	89,591
	\$ 564,022	254,740

本公司損益表中所列繼續營業部門之稅前淨利依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額與帳載所得稅費用(利益)間之差異列示如下：

	100年度	99年度
稅前淨利計算之所得稅	\$ 979,649	730,848
下列項目之所得稅影響數：		
投資抵減	(76,631)	(107,393)
依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	(486,031)	(424,724)
處分投資利益	(943)	(348)
五年免稅所得	(36,386)	(44,032)
其他依稅法調整數之稅額影響數	(1,087)	(944)
未分配盈餘加徵10%	182,904	89,591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低估數及其他	290	(6,106)
以前年度遞延所得稅資產調整數	2,257	13,314
所得稅稅率變動調整數	-	4,534
估計所得稅費用	\$ 564,022	254,740
期末應付所得稅	\$ 417,320	205,398

大立光電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本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因下列暫時性差異或投資抵減之所得稅影響組成：

	<u>100.12.31</u>	<u>99.12.31</u>
流 動：		
遞延所得稅資產：		
未實現存貨跌價損失	\$ 9,722	4,126
聯屬公司間未實現利益	30,703	21,790
投資抵減	16,470	42,715
未實現兌換損失	9,046	11,658
金融負債評價損失	31	-
呆帳沖銷數	466	465
流動遞延所得稅資產總額	<u>\$ 66,438</u>	<u>80,754</u>
非流動：		
遞延所得稅資產：		
依第18號公報提列之退休金	\$ 123	948
出租資產跌價損失	2,108	2,108
成本法評價長期投資跌價損失	1,060	1,060
其他	423	433
非流動遞延所得稅資產總額	<u>3,714</u>	<u>4,549</u>
遞延所得稅資產總額	<u>\$ 70,152</u>	<u>85,303</u>

本公司之子公司Astro International Limited及大根香港有限公司經董事會決議，為營運考量，擬暫不予分配盈餘。

本公司依據產業創新條例規定取得之研究發展支出投資抵減，可抵減當年度應納營利事業所得稅額，其抵減總額以不超過當年度應納營利事業所得稅額百分之三十為限。另依據原促進產業升級條例規定之投資抵減，可自當年度起五年內抵減各年度應納營利事業所得稅額，其每年得抵減總額以不超過當年度應納營利事業所得稅額百分之五十為限，惟最後一年之抵減金額不在此限。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九十七年度。

大立光電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u>100.12.31</u>	<u>99.12.31</u>
未分配盈餘所屬年度：		
八十六年度以前	\$ 305,406	305,406
八十七年度以後	14,112,255	11,128,967
合 計	\$ 14,417,661	11,434,373
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 705,697	508,907
	<u>100年度</u>	<u>99年度</u>
對中華民國居住者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5.00%(註)	6.35%(實際)

(註)：係依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計算得出之預計比率。

(十二)每股盈餘

本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度及九十九年度基本每股盈餘計算如下：

	<u>100年度</u>		<u>99年度</u>	
	<u>稅 前</u>	<u>稅 後</u>	<u>稅 前</u>	<u>稅 後</u>
基本每股盈餘(元)				
本期淨利	\$ 5,762,640	5,198,618	4,299,108	4,044,368
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134,140	134,140	134,140	134,140
	\$ 42.96	38.76	32.05	30.15
稀釋每股盈餘(元)				
本期淨利	\$ 5,762,640	5,198,618	4,299,108	4,044,368
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134,140	134,140	134,140	134,140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員工紅利分配數	1,981	1,981	1,396	1,396
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136,121	136,121	135,536	135,536
每股盈餘(元)	\$ 42.33	38.19	31.72	29.84

大立光電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十三)金融商品資訊之揭露

1.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平價值資訊如下：

	100.12.31		99.12.31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金融資產：				
現金及銀行存款	\$ 2,322,811	2,322,811	1,167,845	1,167,84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259,489	259,489	443,612	443,612
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3,298,513	3,298,513	2,160,650	2,160,650
其他應收關係人款	107,517	107,517	86,127	86,127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33,507	33,507	31,022	31,022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9,206	-	-	-
存出保證金—非流動	28,722	28,722	21,299	21,299
金融負債：				
銀行借款	443,899	443,899	111,869	111,869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金融負債—流動	180	180	-	-
應付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3,283,799	3,283,799	813,635	813,635
應付費用	447,213	447,213	315,884	315,884
其他應付關係人款	12,927	12,927	26,531	26,531
應付設備及工程款	1,120,169	1,120,169	375,519	375,519

2.本公司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 (1)短期金融商品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因為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此方法應用於現金及銀行存款、應收及應付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收及應付關係人款、其他金融資產、銀行借款、應付費用及應付設備及工程款。
- (2)金融資產或負債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所使用之估計與假設係與市場參與者於金融商品訂價時用以作為估計及假設之資訊一致。
- (3)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對非公開發行公司之投資，因其未於公開市場交易，致於實務上無法估計公平價值，其帳面價值等資訊，請參閱附註四(二)之說明。

大立光電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3.本公司以活絡市場公開報價及以評價方法估計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平價值明細如下：

<u>金融資產及負債名稱</u>	<u>100.12.31</u>		<u>99.12.31</u>	
	<u>公開報價 決定之金額</u>	<u>評價方式 估計之金額</u>	<u>公開報價 決定之金額</u>	<u>評價方式 估計之金額</u>
金融資產				
現金及銀行存款	\$ 2,322,811	-	1,167,845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流動	259,489	-	443,612	-
應收票據及帳款 (含關係人)	-	3,298,513	-	2,160,65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	107,517	-	86,127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	33,507	-	31,022
存出保證金－非流動	28,722	-	21,299	-
金融負債				
銀行借款	-	443,899	-	111,869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 金融負債－流動	-	180	-	-
應付票據及帳款 (含關係人)	-	3,283,799	-	813,635
應付費用	-	447,213	-	315,884
其他應付關係人款	-	12,927	-	26,531
應付設備及工程款	-	1,120,169	-	375,519

4.財務風險資訊

(1)市場風險

本公司持有之權益證券係分類為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因此類資產係以公平價值衡量，因此本公司將暴露於權益證券市場價格變動之風險。

(2)信用風險

本公司主要的潛在信用風險係源自於現金及銀行存款、權益證券及應收帳款之金融商品。本公司之現金存放於不同之金融機構。持有之權益證券係購買信用評等優良之公司所發行的基金及上市股票。本公司控制暴露於每一金融機構之信用風險，而且認為本公司之現金及所持有之權益證券不會有重大之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虞。

本公司之銷售對象有顯著集中在少數客戶之情形，為降低信用風險，本公司持續評估主要客戶財務狀況及實際收款情形，且定期評估應收帳款回收之可能性。

大立光電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3)流動風險

本公司之資本及營運資金足以支應履行所有合約義務，故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

(4)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本公司之銀行借款係屬浮動利率之債務，故市場利率變動將使銀行借款之有效利率隨之變動，而使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波動。依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銀行借款餘額計算，市場利率增加1%，將使本公司每年現金流出分別增加4,439千元及1,119千元。惟本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銀行借款為開發信用狀購料之借款，本公司通常於借款銀行通知到單前償還借款，因此無需負擔利息費用。

五、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
Amtai International Ltd. (Amtai)	子公司Astro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大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大陽科技)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Micro Win Tech Inc. (MWT)	採成本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註)
星歐光學股份有限公司(星歐光學)	子公司大陽科技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蘇州大立光電有限公司(蘇州大立)	孫公司Net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全體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本公司主要管理階層

(註)：自民國一〇〇年七月一日起，對該公司已不具重大影響力，由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改為採成本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二)與關係人之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銷貨

本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度及九十九年度銷售予關係人之明細如下：

	100年度		99年度	
	金 額	佔本公 司銷貨 淨額%	金 額	佔本公 司銷貨 淨額%
Amtai	\$ 2,538,852	17	2,388,550	25
MWT(註)	5,686	-	4,256	-
星歐光學	5,618	-	407	-
蘇州大立	409,256	3	-	-
	\$ 2,959,412	20	2,393,213	25

(註)MWT自民國一〇〇年七月一日起已非關係人，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之銷貨金額為5,686千元。

大立光電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因銷貨而餘留之應收關係人貨款如下：

	<u>100.12.31</u>		<u>99.12.31</u>	
	<u>金 額</u>	<u>佔應收 票據及 帳款%</u>	<u>金 額</u>	<u>佔應收 票據及 帳款%</u>
Amtai	\$ 549,396	17	742,566	34
MWT	-	-	4,118	-
星歐光學	3,308	-	161	-
蘇州大立	259,196	8	-	-
	<u>\$ 811,900</u>	<u>25</u>	<u>746,845</u>	<u>34</u>

本公司對關係人之銷售價格因為銷售商品有其特殊性，其價格無從與其他銷貨比較；另，民國一〇〇年度與關係人之收付款期限為月結30至60天，與一般公司月結30至90天並無差異；民國九十九年度與關係人之收付款期限為月結30天至 90天，與一般公司月結30至90天並無差異。

2.進貨

本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度及九十九年度向關係人進貨之明細如下：

	<u>100年度</u>		<u>99年度</u>	
	<u>金 額</u>	<u>佔本公 司進貨 淨額%</u>	<u>金 額</u>	<u>佔本公 司進貨 淨額%</u>
Amtai	\$ 6,021,165	78	3,760,503	82
MWT(註)	101	-	1,892	-
	<u>\$ 6,021,266</u>	<u>78</u>	<u>3,762,395</u>	<u>82</u>

(註)：MWT自民國一〇〇年七月一日起已非關係人，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之進貨金額為101千元。

民國一〇〇年度及九十九年度Amtai銷售予本公司鏡頭等，其中使用部分鏡頭零件原係購自本公司，其明細如下：

	<u>100年度</u>	<u>99年度</u>
Amtai	<u>\$ 4,399,527</u>	<u>2,200,279</u>

本公司之財務報表，業已同額消除此類銷貨及進貨。

大立光電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因進貨而餘留之應付關係人貨款：

	<u>100.12.31</u>		<u>99.12.31</u>	
	<u>金 額</u>	<u>佔應付 帳款及 票據%</u>	<u>金 額</u>	<u>佔應付 帳款及 票據%</u>
Amtai	\$ 2,928,611	89	611,504	75
MWT	-	-	301	-
	<u>\$ 2,928,611</u>	<u>89</u>	<u>611,805</u>	<u>75</u>

本公司向關係人購入之商品因有其特殊性，其價格無從與其他進貨比較；另，民國一〇〇年度對關係人付款條件之收付款期限為月結30至90天，一般公司則為月結30至120天；民國九十九年度對關係人付款條件之收付款期限為月結30天，一般公司則為月結30至120天。

3. 財產交易

本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度及九十九年度售與關係人固定資產之交易明細如下：

	<u>100年度</u>			<u>99年度</u>		
	<u>帳面價值</u>	<u>售 價</u>	<u>出售利益</u>	<u>帳面價值</u>	<u>售 價</u>	<u>出售利益</u>
星歐光學	\$ 28,547	45,412	16,865	232	429	197
Amtai	13	14	1	-	-	-
	<u>\$ 28,560</u>	<u>45,426</u>	<u>16,866</u>	<u>232</u>	<u>429</u>	<u>197</u>

本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度及九十九年度為生產需要向關係人購買或由關係人代購固定資產明細如下：

	<u>100年度</u>	<u>99年度</u>
大陽科技	\$ 261,444	52,945
Amtai	2	-
MWT(註)	691	1,402
	<u>\$ 262,137</u>	<u>54,347</u>

(註)MWT自民國一〇〇年七月一日起已非關係人。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之代購金額為691千元。

4. 租金支出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〇年度及九十九年度向大陽科技承租廠房之租金支出皆為1,663千元。租金之決定係參考市場價格及其坪數，而付款條件則係按月支付。

大立光電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5.租金收入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〇年度及九十九年度出租辦公室予關係人之租金收入如下：

	<u>100年度</u>	<u>99年度</u>
大陽科技	\$ 170	170
星歐光學	3,120	3,128
	<u>\$ 3,290</u>	<u>3,298</u>

6.技術服務

本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度及九十九年度提供關係人技術服務而計收收入如下（帳列其他收入）：

	<u>100年度</u>	<u>99年度</u>
Amtai	\$ 33,079	33,533
大陽科技	495	423
星歐光學	14,550	8,654
	<u>\$ 48,124</u>	<u>42,610</u>

7.代購交易

本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度及九十九年度替關係人代購雜項或模具設備金額明細如下：

	<u>100年度</u>	<u>99年度</u>
Amtai	\$ 27,075	43,449
星歐光學	29	4,087
蘇州大立	147	-
	<u>\$ 27,251</u>	<u>47,536</u>

因上述代購交易計收之佣金及服務收入帳列其他收入項下，其明細如下：

	<u>100年度</u>	<u>99年度</u>
Amtai	\$ 1,893	5,865
星歐光學	1	13,565
蘇州大立	14	-
	<u>\$ 1,908</u>	<u>19,430</u>

大立光電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8.其他

因上述財產交易、租金收入(支出)、技術服務及其他交易明細產生之期末應收、應付款項，帳列其他應收、應付款－關係人項下，其明細如下：

	<u>100.12.31</u>		<u>99.12.31</u>	
	<u>其他應收 關係人款</u>	<u>其他應付 關係人款</u>	<u>其他應收 關係人款</u>	<u>其他應付 關係人款</u>
Amtai	\$ 73,819	588	81,468	200
大陽科技	171	10,531	118	25,516
MWT	-	-	-	813
星歐光學	33,368	1,808	4,541	2
蘇州大立	159	-	-	-
	\$ 107,517	12,927	86,127	26,531

本公司出租辦公室予星歐光學，所預收之票據係同時帳列其他應收關係人款1,890千元及預收款項1,800千元。

(三)主要管理階層薪酬總額

本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度及九十九年度給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主要管理階層薪酬總額之有關資訊如下：

	<u>100年度</u>	<u>99年度</u>
薪資及董監酬勞	\$ 81,924	46,488
獎金及特支費	6,887	4,106
業務執行費用	-	-
員工紅利	註	56,576

註：本公司截至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已估列員工紅利，但尚未決定分派予主要管理階層之成數。

上述金額包含董監酬勞及員工紅利估列數，詳細估列方式請詳「股東權益」項下之說明。

六、質押之資產

<u>抵(質)押之資產</u>	<u>抵(質)押擔保標的</u>	<u>100.12.31</u>	<u>99.12.31</u>
存出保證金	關稅局保證金(定存)	\$ 6,000	6,000
存出保證金	復查定存質押	14,863	14,863
		\$ 20,863	20,863

大立光電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七、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 (一)截至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已開狀未使用之信用狀餘額分別約為13,743千元及1,089千元。
- (二)截至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因擴建廠房而與國內廠商簽訂之工程合約其尚未結案者分別約為829,711千元及2,025,075千元，尚未發生之工程款分別約為601,986千元及106,513千元。
- (三)本公司已於民國九十九年二月收到台灣省中區國稅局(國稅局)復查決定書，針對民國九十三年度營利事業所得稅核定通知書中，有漏報出售離職員工無條件放棄未領取股票之所得估計影響稅額約975千元，除依法核定補徵應納稅額外，並處以所漏稅額一倍罰鍰，國稅局復查決定維持原核定，故予以駁回復查。惟本公司認為此所得因屬全體員工共同享有，且本公司職工福利委員會已申報此所得，故本公司並未就此提列損失準備，本公司已依法提起行政訴訟，該案目前正由最高行政法院審理中。
- (四)本公司已收到台灣省中區國稅局(國稅局)民國九十四年度營利事業所得稅核定通知書，惟國稅局認為本公司民國九十四年度有漏報出售離職員工無條件放棄未領取股票之所得，估計影響稅額約4,919千元，除依法核定補徵應納稅額外，並處以所漏稅額一倍罰鍰，國稅局復查決定維持原核定，故予以駁回審查。惟本公司認為此所得因屬全體員工共同享有，且本公司職工福利委員會已申報此所得，故本公司並未就此提列損失準備，本公司已依法提起行政訴訟，該案目前正由台中高等行政法院審理中。
- (五)因Fujifilm Corporation(以下稱Fujifilm公司)在美國控告本公司客戶侵害其公司在美國之鏡頭專利7,453,654號及7,535,658號，該案件中涉案產品之鏡頭包含本公司供應並最後由本公司客戶組裝為產品。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九年三月向美國加州聯邦地方法院提起不侵權及上述專利無效/不可實施確認之訴，Fujifilm公司亦提出反訴。惟該案之訴訟結果目前尚難評估，本公司並未就此提列損失準備。

八、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九、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大立光電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十、其 他

(一)本期發生之用人、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依其功能別彙總如下：

性 質 功 能 別	100年度			99年度		
	屬於營業 成 本 者	屬於營業 費 用 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 本 者	屬於營業 費 用 者	合 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1,199,125	883,685	2,082,810	739,994	692,490	1,432,484
勞健保費用	81,365	26,945	108,310	48,545	20,099	68,644
退休金費用	40,724	15,848	56,572	24,030	12,037	36,067
其他用人費用	35,005	11,298	46,303	24,243	8,977	33,220
折舊費用	722,742	68,810	791,552	563,308	59,211	622,519
攤銷費用	4,993	8,506	13,499	4,427	8,733	13,160

民國一〇〇年度及九十九年度出租資產提列折舊費用皆為406千元，帳列其他損失項下。

(二)本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00.12.31				99.12.31			
	外 幣	匯 率	新台幣		外 幣	匯 率	新台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USD	125,199	30.275\$	3,790,390	USD	81,732	29.13\$	2,380,842
歐元	EUR	11,275	39.18	441,752	EUR	2,265	38.92	88,147
日幣	JPY	85,229	0.3906	33,290	JPY	120,480	0.3582	43,156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USD	98,979	30.275\$	2,996,584	USD	23,237	29.13\$	676,904
日幣	JPY	2,039,312	0.3906	796,555	JPY	431,831	0.3582	154,682

(註)係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台灣銀行買入賣出平均匯率。

(三)採用IFRSs揭露事項：

本公司已於合併財務報表揭露IFRSs相關資訊。

十一、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 1.資金貸與他人：無。
- 2.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大立光電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3.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股數/單位：千股/千單位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註
				股數/單位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市 價	
本公司	普通股－大根香港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31,100	291,299	100.00	293,723	(註1)
本公司	普通股－大陽科技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6,136	54,669	29.90	193,069	(註1)
本公司	普通股－Astro International Ltd.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7,600	12,184,663	100.00	12,186,992	(註1)
本公司	普通股－Micro Win Tech Inc.	採成本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25	9,206	20.66	(23,397)	(註2)
本公司	普通股－金榮科技	採成本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570	-	0.33	-	(註)
本公司	普通股－Aetas Technology Inc.	採成本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25	-	0.26	-	(註)
本公司	普通股－虹光精密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5,903	63,751	-	63,751	
本公司	海外基金－富蘭克林坦伯頓公司債基金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364	73,907	-	73,907	
本公司	開放型基金－元大萬泰貨幣市場基金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2,071	30,254	-	30,254	
本公司	開放型基金－聯邦貨幣市場基金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2,358	30,030	-	30,030	
本公司	開放型基金－復華貨幣市場基金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2,867	40,007	-	40,007	
本公司	開放型基金－保誠威寶貨幣市場基金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1,643	21,540	-	21,540	

註：股票並未公開交易且無明確市價，截至報告日止尚未取得被投資公司報表，故無法得知淨值。截至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全數提列減損，故帳面價值為零。

註1：係依持股比例計算股權淨值。

註2：股票並未公開交易且無明確市價，故係依持股比例計算股權淨值。

大立光電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帳列科目	交易對象	關係	期 初		買 入		賣 出				期 末	
					千單位	金 額	千單位	金 額	千單位	售 價	帳面成本	處分損益	千單位	金 額
本公司	開放型基金-日盛貨幣市場基金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	-	7,328	103,820	76,055	1,081,495	83,383	1,186,093	1,185,295	798	-	-
本公司	開放型基金-保誠威寶貨幣市場基金	"	-	-	4,455	58,023	72,612	948,679	75,424	985,701	958,202	499	1,643	21,540
本公司	開放型基金-兆豐國際寶鑽貨幣市場基金	"	-	-	993	11,902	79,578	956,170	80,571	968,444	968,070	374	-	-
本公司	開放型基金-復華貨幣市場基金	"	-	-	858	11,901	59,179	823,428	57,170	795,887	795,328	559	2,867	40,007
本公司	開放型基金-台新大眾貨幣市場基金	"	-	-	-	-	19,557	267,000	19,557	267,079	267,000	79	-	-
本公司	開放型基金-台新1699貨幣市場基金	"	-	-	-	-	28,168	366,000	28,168	366,105	366,000	105	-	-
本公司	開放型基金-聯邦貨幣市場基金	"	-	-	-	-	11,637	148,000	9,279	118,077	118,000	77	2,358	30,030
本公司	開放型基金-第一金全家福貨幣市場基金	"	-	-	-	-	3,652	626,569	3,652	626,769	626,569	200	-	-
本公司	開放型基金-元大貨幣市場基金	"	-	-	5,375	78,016	37,289	543,281	40,593	591,327	591,051	276	2,071	30,254
本公司	開放型基金-富邦吉祥貨幣市場基金	"	-	-	-	-	13,134	198,290	13,134	198,401	198,290	111	-	-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取得之公司	財產名稱	交易日或事實發生日	交易金額	價款支付情形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對象為關係人者，其前次移轉資料				價格決定之參考依據	取得目的及使用情形	其他的約定事項
							所有人	與發行人之關係	移轉日期	金額			
本公司	廠房擴建	100.5	330,000	截至100.12.31止已付訖109,455	聯明營造(股)公司	無				-	公開招標	擴建廠房	無
本公司	"	100.5	297,172	截至100.12.31止已付訖75,230	中瑞工程(股)公司	"				-	"	"	"
本公司	"	100.7	202,539	截至100.12.31止已付訖43,040	洋基工程(股)公司	"				-	"	"	"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大立光電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7.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 係	交 易 情 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 註
			進(銷)貨	金 額 (註)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 價	授信期間	餘 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本公司	Amtai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進貨	6,021,165	78%	月結90天	-		(2,928,611)	(89) %	
本公司	Amtai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銷貨	(2,538,852)	17%	月結30天	-		549,396	17 %	
本公司	蘇州大立	孫公司Net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銷貨	(409,256)	3%	月結60天	-		259,196	8 %	

註：交易雙方進、銷貨交易性質因歸屬類別不同致入帳科目不同，致雙方進、銷貨金額稍有不同，惟以上交易均已調節相符。

8.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 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金 額	處理方式		
本公司	Amtai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應收帳款 549,396 其他應收帳款 73,819	3.93	-	無	519,140 (註)	-
本公司	蘇州大立	孫公司Net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應收帳款 259,196 其他應收帳款 159	3.16	-	無	45,460 (註)	-

註：截至民國一〇一年二月二十日止。

9.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詳附註四(二)。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股數：千股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 末 持 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 註
				本期期末	上期期末	股 數	比 率	帳面金額			
本公司	大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中市	影像擷取器、影像讀取器，照相機及攝放影機之製造加工業務等	254,653	254,653	16,136	29.90%	54,669	164,239	(36,270)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本公司	大根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投資	658,555	658,555	31,100	100.00%	291,299	32,043	33,461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本公司	Astro International Ltd.	Samoa	投資	247,104	247,104	7,600	100.00%	12,184,663	2,877,247	2,878,144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本公司	Largan Japan Co., Ltd.	大阪市	光學機器開發、設計、製造、販賣	-	6,925	-	-%	-	(622)	96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大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星歐光學股份有限公司	台中市	光學儀器製造、醫療及照相器材批發、零售等	299,208	127,179	27,592	39.42%	247,900	(45,040)	(23,185)	大陽科技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大立光電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投資公司 名稱	被投資公司 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 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 末 持 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 註
				本期期末	上期期末	股 數	比 率	帳面金額			
大根香港有限公司	大陽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	台中市	影像擷取 器、影像 讀取器、 照相機及 攝放影機 之製造加 工業務等	192,359	192,359	10,500	19.46%	167,127	164,239	31,961	大根香港 採權益法 評價之被 投資公司
Astro International Ltd.	Net International Trading Ltd.	British Virgin Islands	投資	285,402	285,402	8,850	100.00%	846,074	184,411	184,411	Astro採權 益法評價 之被投資 公司
Astro International Ltd.	Amtai International Ltd.	Samoa	鏡片、鏡 頭、觀景 窗等光學 零件之製 造	50,600	50,600	1,500	100.00%	7,851,223	2,686,768	2,670,345	Astro採權 益法評價 之被投資 公司
Net International Trading Ltd.	蘇州大立光電 有限公司	江蘇省吳江市	生產數位 照相機及 關鍵元 件、光電 子器件； 銷售本公 司自產產 品	167,543	167,543	-	100.00%	595,612	199,661	199,466	Net International Trading Ltd. 採權益法 評價之被 投資公司
Net International Trading Ltd.	大根(東莞)光 電有限公司	東莞市常平鎮 土塘管理區	鏡頭、觀 景窗、數 位式相機 等光學零 件之製造	348,317	348,317	-	100.00%	309,984	(14,435)	(14,435)	Net International Trading Ltd. 採權益法 評價之被 投資公司

2.資金貸與他人：無。

3.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4.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股數/單位：千股/千單位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 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 發行人之關係	帳 列 科 目	期 末				備 註
				股數/單位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市 價	
大根香港	普通股－大陽 科技	採權益法評價之 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 評價之長期投資	10,500	167,127	19.46	125,656	(註一)
大陽科技	普通股－星歐 光學	採權益法評價之 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 評價之長期投資	27,592	247,900	39.42	239,645	(註一)
大根香港	開放型基金－ 第一金台灣貨 幣市場基金	-	備供出售 金融資產 －流動	3,792	55,890	-	55,890	
Amtai	開放型基金－ 富蘭克林全球 債券基金	-	備供出售 金融資產 －流動	147	83,900	-	83,900	
Amtai	開放型基金－ 第一金台灣貨 幣市場基金	-	備供出售 金融資產 －流動	15,220	224,310	-	224,310	
Amtai	開放型基金－ 第一金全家福 貨幣市場基金	-	備供出售 金融資產 －流動	1,529	263,125	-	263,125	
Amtai	開放型基金－ 兆豐國際寶鑽 貨幣市場基金	-	備供出售 金融資產 －流動	22,637	273,115	-	273,115	
Amtai	開放型基金－ 施羅得人民幣 固定收益	-	備供出售 金融資產 －流動	289	89,252	-	89,252	
Amtai	開放型基金－ 日盛貨幣市場 基金	-	備供出售 金融資產 －流動	16,215	231,219	-	231,219	

大立光電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 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 發行人之關係	帳 列 科 目	期 末				備 註
				股數/單位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市 價	
Amtai	開放型基金－ 德盛安聯PIM CO總回報	-	備供出售 金融資產 －流動	125	89,879	-	89,879	
Amtai	開放型基金－ 台新1699貨幣 市場基金	-	備供出售 金融資產 －流動	230	3,000	-	3,000	
Amtai	開放型基金－ 台新真吉利貨 幣市場基金	-	備供出售 金融資產 －流動	22,247	238,817	-	238,817	
Amtai	開放型基金－ 元大萬泰貨幣 市場基金	-	備供出售 金融資產 －流動	15,398	224,907	-	224,907	
Amtai	開放型基金－ 華南永昌鳳翔 貨幣市場基金	-	備供出售 金融資產 －流動	6,216	97,721	-	97,721	
Amtai	開放型基金－ 富邦吉祥貨幣 市場基金	-	備供出售 金融資產 －流動	18,188	275,432	-	275,432	
Amtai	開放型基金－ 華南永昌麒麟 貨幣市場基金	-	備供出售 金融資產 －流動	18,834	218,075	-	218,075	
Astro International Ltd.	Net International Trading Ltd.	採權益法評價之 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 評價之長期 投資	8,850	846,074	100.00	846,074	(註一)
Astro International Ltd.	Amtai International Ltd.	採權益法評價之 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 評價之長期 投資	1,500	7,851,223	100.00	7,905,540	(註一)
Astro International Ltd.	開放型基 金-日盛貨幣 市場基金	-	備供出售 金融資產 －流動	7,402	105,548	-	105,548	
Astro International Ltd.	開放型基 金-華南永昌 鳳翔貨幣市場 基金	-	備供出售 金融資產 －流動	5,131	80,664	-	80,664	
Astro International Ltd.	開放型基 金-第一金全 家福貨幣市場 基金	-	備供出售 金融資產 －流動	451	77,586	-	77,586	
Astro International Ltd.	開放型基 金-兆豐國際 寶鑽貨幣市場 基金	-	備供出售 金融資產 －流動	8,770	105,814	-	105,814	
Astro International Ltd.	開放型基 金-元大萬泰 貨幣市場基金	-	備供出售 金融資產 －流動	5,567	81,307	-	81,307	
Astro International Ltd.	開放型基 金-富邦吉祥 貨幣市場基金	-	備供出售 金融資產 －流動	4,327	65,532	-	65,532	
Net International Trading Ltd.	蘇州大立光電 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 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 評價之長期 投資	-	595,612	100.00	595,253	(註一)
Net International Trading Ltd.	大根(東莞)光 電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 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 評價之長期 投資	-	309,984	100.00	309,984	(註一)

註一：係股權淨值。

大立光電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5.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股數/單位：千股/千單位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帳列科目	交易對象	關係	期 初		買 入		賣 出				期 末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售 價	帳面成本	處分損益	股 數	金 額
大陽科技	普通股-星歐光學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	-	10,389	89,186	17,203	172,029	-	-	-	-	27,592	247,900
Amtai	開放型基金-元大萬泰貨幣市場基金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一流動	-	-	9,775	141,890	19,106	278,656	13,483	196,423	195,616	807	15,398	224,907
Amtai	開放型基金-台新真吉利貨幣市場基金	"	-	-	-	-	22,247	237,601	-	-	-	-	22,247	238,817
Amtai	開放型基金-第一金全家福貨幣市場基金	"	-	-	975	166,736	1,955	335,906	1,401	240,431	239,396	1,035	1,529	263,125
Amtai	開放型基金-華南永昌鳳翔貨幣市場基金	"	-	-	15,694	245,239	18,373	288,034	27,851	436,573	435,171	1,402	6,216	97,721
Amtai	開放型基金-群益安穩貨幣市場基金	"	-	-	13,399	207,195	21,879	339,388	35,278	547,507	546,138	1,369	-	-
Amtai	開放型基金-寶來得利貨幣市場基金	"	-	-	14,140	221,185	5,339	83,712	19,479	305,444	304,512	932	-	-
Amtai	開放型基金-聯邦貨幣市場基金	"	-	-	-	-	14,610	185,256	14,610	185,559	185,256	303	-	-
Amtai	開放型基金-華南永昌麒麟貨幣市場基金	"	-	-	-	-	18,834	217,100	-	-	-	-	18,834	218,075
Amtai	開放型基金-統一強棒貨幣市場基金	"	-	-	7,615	122,085	8,178	131,188	15,793	253,426	252,988	438	-	-
Amtai	開放型基金-國泰台灣貨幣市場基金	"	-	-	586	7,020	39,762	477,491	40,348	484,809	454,510	299	-	-
Amtai	開放型基金-保德信貨幣市場基金	"	-	-	6,607	100,298	6,903	104,900	13,510	205,652	205,000	652	-	-
Astro International Ltd.	開放型基金-日盛貨幣市場基金	"	-	-	13,764	195,013	7,402	104,902	13,764	195,064	194,700	364	7,402	105,548
Astro International Ltd.	開放型基金-富邦吉祥貨幣市場基金	"	-	-	12,101	182,152	4,327	65,154	12,101	182,194	181,900	294	4,327	65,532
Astro International Ltd.	開放型基金-元大萬泰貨幣市場基金	"	-	-	10,546	153,072	5,567	80,819	10,546	153,109	152,860	249	5,567	81,307

大立光電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帳列科目	交易對象	關係	期 初		買 入		賣 出				期 末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售 價	帳面成本	處分損益	股 數	金 額
Astro International Ltd.	開放型基金-群益安穩貨幣市場基金	"	-	-	7,777	120,254	-	-	7,777	120,280	120,100	180	-	-
Astro International Ltd.	開放型基金-華南永昌鳳翔貨幣市場基金	"	-	-	7,050	110,164	10,902	170,427	12,821	200,428	200,192	236	5,131	80,664
Astro International Ltd.	開放型基金-兆豐國際寶鑽貨幣市場基金	"	-	-	15,444	185,068	8,770	105,125	15,444	185,125	184,507	618	8,770	105,814

6.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7.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8.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 係	交 易 情 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 註
			進(銷)貨	金 額 (註)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 價	授信期間	餘 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大陽科技	本公司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銷貨	(271,550)	100%	月結30天	-		-	- %	
Amtai	本公司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進貨	6,903,989	49%	月結30天	-		(549,479)	(29) %	
Amtai	本公司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銷貨	(10,385,651)	60%	月結90天	-		2,929,229	67 %	
Amtai	蘇州大立光電有限公司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進貨	3,246,085	23%	月結30天	-		(373,683)	(19) %	
Amtai	蘇州大立光電有限公司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銷貨	(4,005,468)	(23)%	月結60天	-		866,763	20 %	
蘇州大立光電有限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進貨	400,714	9%	月結60天	-		259,311	(23) %	
蘇州大立光電有限公司	Amtai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進貨	4,047,297	91%	月結60天	-		856,524	(77) %	
蘇州大立光電有限公司	Amtai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銷貨	(3,250,526)	(67)%	月結30天	-		373,848	46 %	

9.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 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金 額	處理方式		
Amtai	本公司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應收帳款 2,929,229	5.87	-		1,085,342 (註)	-
Amtai	蘇州大立光電有限公司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應收帳款 866,763	4.77	-		237,283 (註)	-

註：截至民國一〇一年二月二十日止。

10.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

大立光電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三)大陸投資資訊：

1.投資概況：

本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對大陸投資概況如下：

大陸被投資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 方式	本期期初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 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本公司直 接 或間接投 資 之持股比 例	本期認列 投資損益	期末投資 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 止已匯回
					匯 出	收 回					
大根(東莞)光 電有限公司	生產和銷售照相 機鏡頭、掃描器 鏡頭光電器材、 觀景窗、數位式 電子相機	港幣\$ 78,983	註一	港幣\$ 28,346 USD\$ 7,474	-	-	港幣\$ 28,346 USD\$ 7,474	100 %	NT\$ (14,435)	NT\$ 309,984	-
蘇州大立光電 有限公司	生產數位照相機 及關鍵元件、光 電子器件；銷售 本公司自產產品	USD\$ 5,000	註一	USD\$ 5,000	-	-	USD\$ 5,000	100 %	NT\$ 199,466	NT\$ 595,612	USD\$ 5,206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港幣 28,346 及 美金 12,474	港幣 28,346 及 美金 17,000	NT\$ 11,886,260

註一：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現有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2.重大交易事項：

本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度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之重大交易事項，請詳附

註十一(二)及財務報表附註五。

3.其 他：無。

十二、營運部門資訊：

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四十一號第5段規定，本公司已於合併財務報表揭露部門資訊，因此個別財務報表不揭露部門資訊。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

聲 明 書

本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度（自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七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大立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長：陳 世 卿



民國一〇一年三月十九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大立光電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大立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截至各該日止之民國一〇〇年度及九十九年度之合併損益表、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大立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中有關大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大陽科技)之財務報表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之，本會計師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就該轉投資公司及其附註十一之相關資訊所表示之意見，係根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大立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財務報表顯示對大陽科技之長期股權投資帳面金額分別為221,796千元及221,233千元，分別占資產總額之0.89%及1.16%，民國一〇〇年度及九十九年度認列對大陽科技之投資(損失)利益分別為(4,309)千元及3,240千元，分別占稅前淨利之(0.07)%及0.07%。

本會計師係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暨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合併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合併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合併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大立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截至各該日止之民國一〇〇年度及九十九年度之合併經營成果與合併現金流量。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陳君滿



會計師：

郭士華



證券主管機關：(88)台財證(六)第18311號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六字第0950103298號
民國一〇一年三月十九日



大立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〇九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0.12.31		99.12.31	
		金額	%	金額	%
資 產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銀行存款(附註四(一)及(十三))	2102	8,123,620	33	5,055,870	27
1120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四(三)及(十三))	2120	2	-	394	-
114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四(三)及(十三))	2140	3,506,922	14	3,177,331	17
115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四(三)及(十三))	2150	3,308	-	42,791	-
1180 其他應收關係人款(附註四(十三)及(五))	2180	33,539	-	4,659	-
1190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十三))	2190	41,023	-	35,037	-
1200 存貨淨額(附註四(四))	2200	1,460,583	6	902,085	5
1280 預付設備及其他流動資產	2280	54,573	-	32,106	-
1286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附註四(十一))	2286	66,438	-	80,754	-
1291 受限制銀行存款(附註四(十三)及(六))	2291	38,456	-	-	-
132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二)及(十三))	2321	3,144,582	13	3,522,678	19
	2322	16,473,046	66	12,815,193	68
基金及長期投資：					
1420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附註四(五))	2420	221,796	1	247,528	1
148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二)及(十三))	2480	9,206	-	-	-
	2481	231,002	1	247,528	1
固定資產(附註四(六)及(五))：					
1501 土地	3101	370,455	2	370,455	2
1521 房屋及建築	3121	1,797,434	7	1,769,145	9
1531 機器設備	3131	6,284,037	25	4,524,901	24
1537 租賃設備	3137	616,300	2	519,119	3
1545 試驗設備	3145	492,392	2	349,781	2
1551 運輸設備	3151	22,673	-	12,323	-
1561 辦公及雜項設備	3161	1,423,388	6	1,248,129	7
	3162	11,006,679	44	8,793,853	47
減：累計折舊	15x9	4,245,294	17	3,406,349	18
未上工程及預付設備款	1670	1,295,650	5	407,623	2
	1671	8,057,035	32	5,795,127	31
無形資產：					
1750 電腦軟體成本(附註四(七))	3451	12,122	-	13,746	-
1770 遞延退休金成本(附註四(九))	3471	1,508	-	1,696	-
1782 土地使用權(附註四(七))	3482	18,329	-	17,413	-
	3483	31,959	-	32,855	-
其他資產：					
1800 出租資產(附註四(六))	3501	36,904	-	37,310	-
1860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十一))	3561	3,714	-	4,549	-
1888 其他資產-其他(附註四(十三)及(六))	3588	75,768	1	63,823	-
	3589	116,386	1	105,682	-
資產總計		24,909,428	100	18,996,385	100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負債：					
流動負債：					
1001 銀行借款(附註四(八)及(十三))	2102	443,899	2	111,869	1
1011 應付票據(附註四(十三))	2120	961	-	2,648	-
1015 應付帳款(附註四(十三))	2140	1,356,998	5	553,181	3
1021 應付關係人帳款(附註四(十三)及(五))	2150	-	-	4,256	-
1025 應付所得稅(附註十一)	2160	443,369	2	212,462	1
1031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流動(附註四(二)及(十三))	2170	531,064	2	378,874	2
1035 其他應付關係人款(附註四(十三)及(五))	2180	180	-	-	-
1041 應付員工福利(附註四(十))	2190	12,339	-	26,331	-
1045 應付董事酬勞(附註四(十))	2219	980,605	4	756,942	4
1051 應付設備及工程款(附註四(十三))	2221	70,255	-	36,406	-
1055 其他流動負債	2224	1,121,515	5	377,330	2
	2280	83,845	-	82,757	1
負債合計		5,045,030	20	2,543,056	14
其他負債：					
1061 應計退休金負債(附註四(九))	2810	24,726	-	23,240	-
1065 存人保證金	2830	26,816	-	40,250	-
1069 合併負債	2881	2,423	-	3,842	-
		53,965	-	67,332	-
負債合計		5,098,995	20	2,610,388	14
股東權益：					
1501 股本：普通股股本	3101	1,341,402	6	1,341,402	7
1531 資本公積(附註四(五))	3131	1,585,299	6	1,580,427	8
1537 保留盈餘：法定盈餘公積	3137	2,313,888	9	1,909,451	10
1545 未分配盈餘	3145	1,441,461	58	11,434,373	60
1551 累積換算調整數	3151	16,731,549	67	13,343,824	70
1561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附註四(九))	3161	156,369	1	93,573	1
		(23,840)	-	(22,892)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附註四(二))	3451	19,454	-	49,663	-
股東權益合計		19,810,433	80	16,385,997	86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24,909,428	100	18,996,385	100



董事長：陳世卿



經理人：林恩平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會計主管：曹杏如



大立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損益表

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0年度		99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4110	銷貨收入(附註五)	\$ 16,151,854	101	12,548,905	101
4170	銷貨退回	138,751	1	163,525	1
4190	銷貨折讓	29,005	-	33,888	-
	營業收入淨額	15,984,098	100	12,351,492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四(四)及五)	9,043,431	57	6,546,143	53
	營業毛利	6,940,667	43	5,805,349	47
6000	營業費用：				
6100	推銷費用	122,039	1	93,736	1
6200	管理費用	383,823	2	280,108	2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962,623	6	770,184	6
		1,468,485	9	1,144,028	9
6900	營業淨利	5,472,182	34	4,661,321	38
710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10	利息收入	50,271	1	28,406	-
7122	股利收入	2,361	-	1,182	-
7130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附註五)	17,533	-	213	-
7140	處分投資利益淨額	12,756	-	3,021	-
7160	兌換利益淨額	254,775	2	-	-
7210	租金收入(附註五)	16,865	-	12,835	-
7480	其他收入(附註五)	37,958	-	42,118	-
		392,519	3	87,775	-
7500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10	利息費用	93	-	-	-
7521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附註四(五))	20,636	-	21,770	-
7530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	5,469	-	6,310	-
7560	兌換損失淨額	-	-	358,387	3
7650	金融負債評價損失(附註四(二))	180	-	-	-
7880	其他損失	1,760	-	29,086	-
		28,138	-	415,553	3
	稅前淨利	5,836,563	37	4,333,543	35
811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十一))	637,945	4	289,175	2
	合併總損益-全部歸屬予母公司股東(附註三)	\$ 5,198,618	33	4,044,368	33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9750	基本每股盈餘(元)(附註三及四(十二))	\$ 43.51	38.76	32.31	30.15
9850	稀釋每股盈餘(元)(附註三及四(十二))	\$ 42.88	38.19	31.97	29.84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陳世卿



經理人：林恩平



會計主管：曹杏如



大立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股東權益其他調整項目

	普通股 股本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累積換算 調整數	未認列為 退休金成 本之淨損失		備供出售 金融資產 未實現損益		合計
			法定盈 餘公積	未提撥 保留盈餘						
民國九十九年一月一日期初餘額	\$ 1,341,402	1,578,080	1,660,861	8,979,997	123,441	(12,090)	34,509	13,706,200		
盈餘指撥及分配(註1):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248,590	(248,590)	-	-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1,341,402)	-	-	-	-	-	(1,341,402)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	2,347	-	-	-	-	-	2,347	-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增減	-	-	-	-	-	-	15,184	15,184	-	15,184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	-	-	-	-	(10,802)	-	(10,802)	-	(10,802)
外幣財務報表換算所產生兌換差額增減	-	-	-	-	(29,868)	-	-	-	(30)	(29,868)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股權淨值增減	-	-	-	-	-	-	-	-	-	-
民國九十九年度合併總損益	-	-	-	4,044,368	-	-	-	4,044,368	-	4,044,368
民國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1,341,402	1,580,427	1,909,451	11,434,373	93,573	(22,892)	49,663	16,385,997		
盈餘指撥及分配(註2):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404,437	(404,437)	-	-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1,810,893)	-	-	-	-	-	(1,810,893)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	4,872	-	-	-	-	-	4,872	-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增減	-	-	-	-	-	-	(30,209)	(30,209)	-	(30,209)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	-	-	-	-	(948)	-	(948)	-	(948)
外幣財務報表換算所產生兌換差額增減	-	-	-	-	62,996	-	-	62,996	-	62,996
民國一〇〇年合併總損益	-	-	-	5,198,618	-	-	-	5,198,618	-	5,198,618
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1,341,402	1,585,299	2,313,888	14,417,661	156,569	(23,840)	19,454	19,810,433		

註1：董監酬勞22,504千元及員工紅利450,083千元已於損益表中扣除。

註2：董監酬勞36,406千元及員工紅利728,117千元已於損益表中扣除。



董事長：陳世鵬



經理人：林恩平



會計主管：曹杏如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大立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0年度	99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淨利	\$ 5,198,618	4,044,368
調整項目：		
折舊費用	887,041	724,029
攤銷費用	12,749	12,742
存貨跌價、報廢及呆滯損失	247,494	14,509
存貨盤盈	(20,202)	(8,024)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	20,636	21,770
處分及報廢固定資產(利益)損失	(12,064)	6,097
處分無形資產損失	451	-
處分投資利益	(12,756)	(3,021)
金融負債評價損失	180	-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		
營業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減少(增加)	392	(213)
應收帳款增加	(329,591)	(800,581)
應收帳款－關係人減少(增加)	971	(4,265)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增加	(28,880)	(436)
存貨增加	(785,790)	(286,681)
預付款項增加	(16,770)	(8,133)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	(1,203)	(530)
其他金融資產增加	(5,986)	(9,364)
遞延所得稅資產減少	15,151	65,803
營業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票據減少	(1,687)	(2,987)
應付帳款增加	803,817	148,916
應付帳款－關係人(減少)增加	(4,256)	4,181
應付所得稅增加	230,907	22,190
應付費用增加	152,190	52,744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增加	2,050	131
預收款項(減少)增加	(4,949)	5,126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	6,037	14,597
應計退休金負債減少(增加)	726	(1,164)
其他營業負債增加	278,457	290,385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6,633,733	4,302,189

(續)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陳世卿



經理人：林恩平



會計主管：曹杏如



大立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承前頁)

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0年度	99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9,872,890)	(4,694,553)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10,233,533	3,361,102
處分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價款	-	191,612
購置固定資產	(2,414,760)	(1,085,793)
處分固定資產價款	47,050	529
存出保證金增加	(9,645)	(7,443)
遞延費用增加	(23,753)	(1,655)
受限制資產增加	(38,456)	-
購置無形資產	(6,451)	(15,703)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085,372)	(2,251,904)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332,030	95,377
存入保證金(減少)增加	(13,434)	38,445
發放現金股利	(1,810,893)	(1,341,402)
發放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	(20,945)	(36,425)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513,242)	(1,244,005)
匯率影響數	32,631	(14,430)
本期現金及銀行存款淨增數	3,067,750	791,850
期初現金及銀行存款餘額	5,055,870	4,264,020
期末現金及銀行存款餘額	\$ 8,123,620	\$ 5,055,870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支付所得稅	\$ 391,887	215,317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及融資活動：		
金融商品未實現評價利益	\$ 30,209	15,184
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股東權益變動轉列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 -	(30)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轉列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9,206	-
同時影響現金及非現金項目之投資活動：		
應付未完工程及設備款(含關係人)增加	\$ 728,243	2,522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陳世卿



經理人：林恩平



會計主管：曹杏如



大立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大立光電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成立於民國七十六年四月，主要經營各種倍數之透視鏡、攝錄影機、照相機、單雙眼望遠鏡、傳真機、顯微鏡、掃描器、數倍信號讀取機用鏡片、鏡頭之設計、加工及買賣與相關進出口業務。本公司股票於民國九十年度獲准在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並自民國九十一年三月起正式上市掛牌買賣。

截至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合併公司員工人數分別計有4,736人及4,134人。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合併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重要會計政策及衡量基礎彙總說明如下：

(一)合併概況及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基礎

列入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及持股情形如下：

公司名稱	投資公司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100.12.31	99.12.31
大根香港有限公司(大根香港)	本公司	投資	100%	100%
Astro International Ltd. (Astro)	本公司	投資	100%	100%
Amtai International Ltd. (Amtai)	Astro	鏡片、鏡頭、觀景器等光學零件之製造	100%	100%
Net International Trading Ltd.(Net)	Astro	投資	100%	100%
大根(東莞)光電有限公司 (大根東莞)	Net	鏡頭、觀景窗、數位相機等光學零件之製造	100%	100%
蘇州大立光電有限公司 (蘇州大立)	Net	數位相機、關鍵元件、光電子器之製造及銷售本公司自產產品	100%	100%

本公司依據修正後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七號「合併財務報表」規定，於對被投資公司具有控制能力而構成母子公司關係時，將該被投資公司財務報表列入合併報表之編製範圍。

本合併財務報表編製主體包括本公司、大根香港、Astro、Amtai、Net、大根東莞及蘇州大立(以下統稱「合併公司」)。本公司對上述子公司皆直接持有具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因此構成母子公司關係。

大立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本公司與百分之百持股之大根香港合計持有大陽科技(股)公司49.36%股權，且本公司對大陽科技(股)公司具有實質控制力，惟由於大陽科技(股)公司資產總額與營業收入淨額分別佔合併公司及大陽科技(股)公司之資產總額及營業收入淨額之比重微小，基於重大性考量，不予編入合併報表。

(二)會計估計

合併公司於編製財務報表時，業已依規定對財務報表所列資產、負債、收益、費用及或有事項，採用必要之假設及估計加以衡量、評估與揭露，惟該等估計與實際結果存有差異。

(三)外幣交易及外幣財務報表

合併公司除大根東莞及蘇州大立以當地貨幣記帳外，餘皆以新台幣記帳。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債權債務依當日匯率換算入帳。因匯率變動而產生已實現及未實現外幣兌換損益，列為營業外收支。

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以新台幣為貨幣單位；大根香港、Astro、Amtai及Net公司之財務報表以新台幣為功能性貨幣；大根東莞及蘇州大立之財務報表以人民幣為功能性貨幣，編入合併財務報表時其資產負債科目按資產負債表日匯率、股東權益科目按原始交易當時匯率，損益科目按當年度平均匯率換算為新台幣。對於國外子公司外幣財務報表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以減除所得稅影響數後淨額列為「累積換算調整數」並單獨列示於股東權益項下。

外幣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按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但以公平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則按資產負債表日即期匯率換算，如屬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當期損益者，兌換差額亦認列為當期損益；如屬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者，兌換差額亦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

(四)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現金或約當現金、為交易目的而持有或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將變現之資產，列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者列為非流動資產。

負債因交易目的而發生或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清償者列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者列為非流動負債。

大立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五)資產減損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就有減損跡象之資產(商譽以外之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估計其可收回金額，就可回收金額低於帳面價值之資產，認列減損損失。商譽以外之資產，於以前年度所認列之累積減損損失，嗣後若已不存在或減少，即予迴轉，增加資產帳面價值至可回收金額，惟不超過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數。

商譽所屬現金產生單位，則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並就可回收金額低於帳面價值之部份，認列減損損失。

(六)金融商品

合併公司對金融商品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於原始認列時，將金融商品以公平價值衡量，除以交易為目的之金融商品外，其他商品之原始認列金額則加計取得或發行之交成本。在原始認列後，依本公司持有之目的，計有下列各類：

- 1.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損益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取得或發生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出售或再買回之交易目的金融商品。合併公司所持有之衍生性金融商品，除被指定且為有效之避險工具外，餘應歸類為此類金融資產及負債。係以公平價值評價且公平價值變動列為當期損益。
- 2.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以公平價值評價，除減損損失及貨幣性金融資產外幣兌換損益外，於金融資產除列前，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於除列時，將累積之利益或損失列入當期損益。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若後續期間減損金額減少，備供出售權益商品之減損減少金額，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備供出售債務商品之減損減少金額若明顯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件有關，則予以迴轉並認列為當期損益。
- 3.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無法可靠衡量公平價值之權益商品投資，以原始認列之成本衡量。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此減損金額不予迴轉。

大立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4.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應收票據及帳款係因出售商品或勞務而發生之債權，其他應收款係屬非因營業而產生之其他應收款及票據。針對金融資產，本公司首先評估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是否存在客觀證據，顯示重大個別金融資產發生減損，以及非屬重大之個別金融資產單獨或共同發生減損。個別評估減損並已認列或持續認列減損損失之金融資產，無須再進行組合減損評估。減損金額為金融資產之帳面價值與其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採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金融資產之帳面價值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之，減損金額應列為當期損益。於決定減損金額時，預期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係包括擔保品及相關保險之可回收金額。若後續期間減損金額減少，且明顯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件有關，但該迴轉不應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大於未認列減損情況下之攤銷後成本。迴轉之金額應認列為當期損益。民國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前，係依期末應收票據及帳款帳齡分析評估其未來收回可能性而提列備抵呆帳。

合併公司持有之衍生性金融商品係用以規避因營運、財務及投資活動所暴露之匯率風險。依此政策，合併公司所持有或發行之衍生性金融商品係以避險為目的。當所持有之衍生性商品不適用避險會計之條件時，則視為交易目的之金融商品。

(七)存 貨

存貨之原始成本為使存貨達到可供銷售或可供生產之狀態及地點所發生之必要支出，其中固定製造費用係按生產設備之正常產能分攤至製成品及在製品，變動製造費用則以實際產量為分攤基礎。惟，當實際產量與正常產能差異不大，得按實際產量分攤固定製造費用；實際產量若異常高於正常產能，則應以實際產量分攤固定製造費用。續後，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成本係採加權平均法計算，淨變現價值則以資產負債表日正常營業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為計算基礎。

(八)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合併公司及其具控制力之他公司共同持有被投資公司有表決權股份比例達百分之二十以上，或未達百分之二十但具有重大影響力者，採權益法評價。其投資成本與按持股比例計算之被投資公司淨值之差額，自民國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起分別依下列方式處理：

- 1.原係因無法分析原因而就差額總數選擇十年攤銷，則尚未攤銷之餘額屬投資成本超過所取得股權淨值者，比照商譽處理。
- 2.屬遞延貸項部分，依剩餘攤銷年限繼續攤銷。

商譽每年定期進行之減損測試，且發生特定事項或環境改變顯示商譽可能發生減損時，應立即進行減損測試，並就可回收金額低於帳面價值之部分，認列減損損失。

大立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出售時，以售價與處分日該投資帳面價值之差額，作為長期股權投資處分損益，帳上如有因長期股權投資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時，則按出售比例轉列當期損益。

合併公司與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間交易及各子公司間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尚未實現者，予以遞延。交易損益如屬折舊性或攤銷性之資產所產生者，依其效益年限逐年承認；其他類資產所產生者，於實現年度承認。

(九)固定資產(含出租)及折舊

固定資產以取得成本入帳，其達到可使用狀態前支出之相關利息予以資本化，列入取得成本中。維護及修理費用於發生時作為當期費用；重大增添、改良及重置支出予以資本化。折舊按估計使用年限採平均法提列，折舊性資產耐用年數屆滿且仍繼續使用者，依估計可繼續使用年數重新估計殘值後，續提折舊，處分固定資產損益列為營業外收支。

合併公司每年定期於會計年度終了時，評估固定資產剩餘耐用年限、折舊方法及殘值。剩餘耐用年限、折舊方法及殘值之變動，均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主要固定資產之耐用年數如下：

- 房屋及建築：40~50年
- 機器設備：4~8年
- 模具設備：2年
- 研發設備：3~8年
- 運輸設備：5年
- 辦公及雜項設備：3~5年

以營業租賃方式出租予他人之固定資產列為其他資產，並以成本計價，於估計使用年限內按平均法提列折舊，列為營業外支出。

(十)無形資產及遞延費用

屬內部產生之無形資產，其研究階段之支出除於企業合併認為商譽或無形資產者外，於發生時即認為費用；發展階段之支出於同時符合下列所有條件時，認為無形資產；未同時符合者，於發生時即認為費用：

- 1.完成該無形資產已達技術可行性，使該無形資產將可供使用或出售。
- 2.意圖完成該無形資產，並加以使用或出售。
- 3.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該無形資產。
- 4.無形資產將很有可能產生未來經濟效益。
- 5.具充足之技術、財務及其他資源，以完成此項發展專案計畫。
- 6.發展階段歸屬於無形資產之支出能可靠衡量。

資本化之發展階段支出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作為帳面價值。資本化之發展階段支出於該專案計畫已達可供使用狀態時，以原始成本減除殘值後之金額為可攤銷金額，並以直線法依耐用年限平均攤銷。

大立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電腦軟體係屬外部取得，於原始認列無形資產時以成本衡量。攤銷時以原始成本減除殘值後之金額為可攤銷金額，並於已達可供使用狀態開始時，於耐用年限一～三年期間以直線法攤銷。

每年至少於會計年度終了時評估無形資產之殘值、攤銷期間及攤銷方法。殘值、攤銷期間及攤銷方法之變動，均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土地使用權係以五十年按平均法攤銷。

遞延費用係線路補助費，按三～五年平均法攤銷。

(十一)退 休 金

本公司採確定給付退休辦法部份以資產負債表日為衡量日完成精算，其累積給付義務超過退休基金資產公平價值部份，於資產負債表認列最低退休金負債。並依公報之規定認列淨退休金成本，包括當期服務成本等及過渡性淨資產、前期服務成本與退休金損益依員工平均剩餘服務年限攤銷之數。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之規定，按月依薪資總額百分之二提撥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

自民國九十四年七月一日起配合勞工退休金條例(以下簡稱「新制」)之實施，原適用該辦法之員工如經選擇適用新制後之服務年資或新制施行後到職之員工其服務年資改採確定提撥制，其退休金之給付由本公司按月以每月工資百分之六提繳退休金，儲存於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本公司民國九十五年二月修改職工退休辦法，員工選擇勞退新制者，依勞工退休金條例辦理。

採確定提撥退休辦法部份，本公司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依勞工每月工資百分之六之提繳率，提撥至勞工保險局，提撥數列為當期費用。

大根東莞及蘇州大立已依當地法令定期撥付社會保險，已無其他退休金給付義務。

Amtai公司與東莞常平土塘大根電子光學製品廠簽訂來料加工合同中約定須負擔該廠員工之社會保險外，大根香港、Astro公司及Net公司並未訂有職工退休辦法，依法亦無退休金給付義務。

(十二)銷貨收入

銷貨收入係於商品交付且風險及報酬移轉予客戶時認列。

(十三)所 得 稅

合併公司所得稅之計算係採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二號「所得稅之會計處理準則」，依此方法，資產及負債之帳面價值與課稅基礎之差異，依預計回轉年度之適用稅率計算認列為遞延所得稅。並將應課稅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虧損扣除及所得稅抵減所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再評估其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認列備抵評價金額。

大立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當稅法修正致稅率改變時，應於公布日之年度按新規定將遞延所得稅負債或資產(包含直接借記或貸記股東權益項目所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重新計算，以預期未來遞延所得稅負債或資產清償或實現年度之稅率，作為適用之稅率，其重新計算遞延所得稅負債或資產與原列金額之差額，列入當期所得稅費用(利益)。

遞延所得稅負債或資產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非與資產或負債相關者，則依預期回轉期間之長短劃分。

因購置設備、研究發展等產生之所得稅抵減採當期認列法處理，將所得稅抵減數認列於發生所得稅抵減之年度。

本公司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營利事業所得稅部分，於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分配盈餘之後列為當期費用。

合併公司之所得稅依各該註冊國法律，應以各公司主體為申報單位，不得合併申報。合併公司之所得稅費用即為合併財務報表編製之主體各公司所得稅費用合計數。

(十四)普通股每股盈餘

普通股每股盈餘係以本期淨利除以普通股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計算之。合併公司得採股票發放之員工紅利屬潛在普通股，潛在普通股如均未具稀釋作用，僅揭露基本每股盈餘，反之，則除揭露基本每股盈餘外，並揭露稀釋每股盈餘。稀釋每股盈餘，則假設所有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均於當期流通在外，故本期淨利及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均須調整所有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因盈餘、資本公積或民國九十七年度及以前年度股東會決議分配之員工紅利轉增資而新增之股份，採追溯調整計算。

合併公司依照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7)基秘字第169號函規定，於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依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6)基秘字第052號函規定估列之員工紅利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以資產負債表日之公平價值並考量最近期除權除息之影響作為發行股數之判斷依據，列為潛在普通股，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計算。

(十五)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

合併公司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係依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6)基秘字第052號解釋函之規定，估計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金額，並依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之性質列為營業成本或營業費用項下之適當會計科目。嗣後股東會決議與財務報表估列數如有差異，視為估計變動，列為當期損益。

大立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十六)營運部門之資訊

營運部門係合併公司之組成單位，從事可能獲得收入並發生費用(包括與合併公司內其他組成單位間交易所產生之收入與費用)之經營活動。營運部門之營運結果定期由合併公司之營運決策者複核，以制定分配予該部門資源之決策，並評估該部門之績效，同時具個別分離之財務資訊。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合併公司自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首次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第三次修訂條文，依該公報規定本年度開始，帳列原始產生之放款及應收款應適用該公報放款及應收款之認列、續後評價及減損等規定，相關會計原則變動對合併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度淨利及每股盈餘並無重大影響。

合併公司自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首次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四十一號「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依該號公報規定，企業應揭露有助於財務報表使用者評估企業所從事經營活動與所處經濟環境之性質及財務影響之資訊。合併公司以內部提供予營運決策者之資訊為基礎，以決定與表達營運部門。

四、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銀行存款

	100.12.31	99.12.31
現金及零用金	\$ 1,241	1,141
銀行存款	8,122,379	5,054,729
	\$ 8,123,620	5,055,870

上述現金及銀行存款均未提供作為擔保品。

(二)金融商品

1.合併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持有之各類金融資產明細如下：

	100.12.31	99.12.3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上市股票－虹光精密工業(股)公司	\$ 63,751	107,246
受益憑證－開放型基金	3,080,831	3,415,432
	\$ 3,144,582	3,522,678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股票投資－Micro Win Tech Inc. (MWT)	\$ 9,206	-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皆依公平價值衡量。截至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列入股東權益調整數之金融商品未實現利益分別為19,454千元及49,663千元。

大立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合併公司原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Micro Win Tech Inc.，於民國一〇〇年間辦理增資發行新股，致持股比例降為20.66%，對該公司已不具重大影響力，故將帳面價值9,206千元轉列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四（五）。

上述金融資產皆未供質押或擔保。

2.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持有之衍生性金融商品明細如下：

項 目	100.12.31	
	台幣 帳面價值	美金 名目本金
衍生性金融負債		
遠期外匯合約－買台幣賣美金	\$ 180	15,000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〇年度與銀行簽訂遠期外匯合約，目的在於規避台幣對美金匯率變動之風險。截至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合約名目金額為美金15,000千元。民國一〇〇年度，因公平價值變動產生之未實現評價損失為180千元。上述衍生性金融資產列於財務報表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交易目的金融負債－流動項下。民國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並無持有衍生性金融商品。

(三)應收票據及帳款

	100.12.31	99.12.31
應收票據	\$ 2	394
應收帳款	3,514,459	3,181,176
減：備抵減損損失	(7,537)	(3,845)
小 計	3,506,922	3,177,331
淨 額	\$ 3,506,924	3,177,725

合併公司應收票據及帳款均未貼現或提供作為擔保品。

到期期間短之流動應收票據及帳款並未折現，其帳面金額假設為公允價值之近似值。

大立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四)存 貨

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存貨明細如下:

	<u>100.12.31</u>	<u>99.12.31</u>
製 成 品	\$ 863,254	491,180
減:備抵損失	(112,164)	(58,029)
	<u>751,090</u>	<u>433,151</u>
在 製 品	259,619	220,274
減:備抵損失	-	-
	<u>259,619</u>	<u>220,274</u>
原 料	429,676	242,307
減:備抵損失	(7,974)	(10,282)
	<u>421,702</u>	<u>232,025</u>
物 料	28,209	22,799
減:備抵損失	(618)	(6,360)
	<u>27,591</u>	<u>16,439</u>
商 品	582	455
減:備抵損失	(1)	(259)
	<u>581</u>	<u>196</u>
	<u>\$ 1,460,583</u>	<u>902,085</u>

認列存貨相關費損及(利益)之明細如下：

	<u>100年度</u>	<u>99年度</u>
存貨呆滯及跌價損失	\$ 44,287	14,410
存貨盤盈	(20,202)	(8,024)
下腳收入	(9,888)	(6,669)
存貨報廢損失	203,207	99
與存貨相關收益	(3,398)	1,885
列入營業成本	<u>\$ 214,006</u>	<u>1,701</u>

合併公司存貨均未提供作為擔保品。

大立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五)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截至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合併公司長期股權累積投資之成本、期末帳面價值及各該期間投資(損)益之明細如下：

100.12.31				
	持股比例%	累積 投資成本	100年度 投資(損)益	帳面價值
大陽科技(股)公司(大陽科技)	49.36	\$ 447,012	(4,309)	221,796
Micro Win Tech Inc. (MWT)	-	-	(16,423)	-
Largan Japan Co., Ltd. (LJ)	-	-	96	-
合 計		<u>\$ 447,012</u>	<u>(20,636)</u>	<u>221,796</u>
99.12.31				
	持股比例%	累積 投資成本	99年度 投資(損)益	帳面價值
大陽科技(股)公司(大陽科技)	49.36	447,012	3,240	221,233
Micro Win Tech Inc. (MWT)	35.21	41,437	(23,846)	25,688
Largan Japan Co., Ltd. (LJ)	100.00	6,925	(1,164)	607
合 計		<u>\$ 495,374</u>	<u>(21,770)</u>	<u>247,528</u>

自民國一〇〇年七月一日起，合併公司因未參與被投資公司MWT之增資發行新股，致喪失重大影響力，故將此股權投資轉列於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科目項下。合併公司投資MWT民國一〇〇年上半年度認列投資損失為16,423千元。

LJ於民國一〇〇年十一月間辦理清算解散及完成相關法定登記程序。合併公司投資LJ民國一〇〇年度認列投資利益96千元。

合併公司透過大陽科技間接持股之星歐光學分別於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間辦理增資發行新股，惟大陽科技未依原持股比例承購新股，致合併公司相對股權淨值分別增加4,872千元及2,347千元，業已全部帳列資本公積項下。

上述投資均未提供作為擔保品。

(六)固定資產及出租資產

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出租資產明細如下：

	100.12.31	99.12.31
土 地	\$ 32,160	32,160
房屋及建築物	22,738	22,738
	54,898	54,898
減：累計折舊	5,594	5,188
備抵跌價損失	12,400	12,400
	<u>\$ 36,904</u>	<u>37,310</u>

合併公司固定資產及出租資產均未提供擔保及抵押。

大立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七)電腦軟體成本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度及九十九年度電腦軟體原始成本及累計攤銷明細如下：

	<u>100.01.01餘額</u>	<u>本期增加</u>	<u>本期減少</u>	<u>本期重分類</u>	<u>100.12.31餘額</u>
電腦軟體原始成本 \$	20,984	6,451	2,046	615	26,004
減：累計攤銷	7,238	8,235	1,595	4	13,882
	<u>\$ 13,746</u>	<u>(1,784)</u>	<u>451</u>	<u>611</u>	<u>12,122</u>

	<u>99.01.01餘額</u>	<u>本期增加</u>	<u>本期減少</u>	<u>本期重分類</u>	<u>99.12.31餘額</u>
電腦軟體原始成本 \$	11,311	15,703	6,030	-	20,984
減：累計攤銷	4,302	8,966	6,030	-	7,238
	<u>\$ 7,009</u>	<u>6,737</u>	<u>-</u>	<u>-</u>	<u>13,746</u>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度及九十九年度認列電腦軟體攤銷費用分別為8,235千元及8,966千元，列於製造費用及營業費用項下。

	<u>100.12.31</u>	<u>99.12.31</u>
土地使用權	\$ 25,450	23,509
減：累計攤銷	7,121	6,096
	<u>\$ 18,329</u>	<u>17,413</u>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度及九十九年度土地使用權之變動係認列土地使用權攤銷費用分別為496千元及506千元，列於營業費用項下；暨因外幣換算產生帳面價值增(減)之匯率影響數分別為1,412千元及(785)千元。

(八)銀行借款

	<u>100.12.31</u>	<u>99.12.31</u>
購料借款	\$ 443,899	111,869
未動支額度	\$ 1,666,101	812,331
利率區間	<u>1.20%~1.99%</u>	<u>1.10%~1.96%</u>

大立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九)退 休 金

本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確定給付制下之退休辦法其基金提撥狀況與帳載應計退休金負債調節如下：

	100.12.31	99.12.31
既得給付	\$ (46,776)	(42,868)
既得給付義務	(36,784)	(34,144)
非既得給付義務	(36,059)	(37,466)
累積給付義務	(72,843)	(71,610)
未來薪資增加之影響數	(22,382)	(22,745)
預計給付義務	(95,225)	(94,355)
退休基金資產公平價值	48,117	48,371
提撥狀況	(47,108)	(45,984)
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	1,508	1,696
未認列退休金損(益)	46,222	45,636
補列之應計退休金負債	(25,348)	(24,588)
期末應計退休金負債	\$ (24,726)	(23,240)

本公司確定給付制下之民國一〇〇年度及九十九年度淨退休金成本組成項目如下：

	100年度	99年度
服務成本	\$ 1,235	1,458
利息成本	1,547	1,439
退休基金資產預期報酬	(564)	(740)
攤銷及遞延數	1,655	1,032
淨退休金成本	\$ 3,873	3,189

本公司重要精算假設如下：

	100.12.31	99.12.31
折 現 率	2.00%	1.75%
未來薪資水準調整率	2.00%	2.00%
退休金資產預期報酬率	2.00%	1.75%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度及九十九年度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下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69,050千元及42,185千元。

大立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十)股東權益

1.股本

截至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額定股本總額皆為2,000,000千元(皆為100,000千元供發行員工認股權證轉換之用)，實收資本額均為1,341,402千元，每股面額10元。

2.資本公積

截至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資本公積明細如下：

	<u>100.12.31</u>	<u>99.12.31</u>
普通股發行溢價	\$ 817,574	817,574
合併發行新股溢價	738,155	738,155
長期股權投資－未等比例認購被投資股份	29,570	24,698
	<u>\$ 1,585,299</u>	<u>1,580,427</u>

依據民國一〇一年一月四日公布之公司法修訂條文規定，資本公積需優填補虧損後，始得以已實現之資本公積轉作資本或發放現金股利。前項所稱之已實現資本公積，包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得撥充資本之資本公積，每年撥充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其中以發行股票溢價轉入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者，應俟產生該次資本公積經主管機關核准登記後之次一年度，始得將該次轉入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

3.法定盈餘公積

依據民國一〇一年一月四日公布之公司法修訂條文規定，公司應就稅後純益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直至與資本總額相等為止。公司無虧損時，得經股東會決議，以法定盈餘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惟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4.盈餘分派

本公司每年決算後所得純益，依下列順序分派之：

- (1)依法提繳所得稅款
- (2)彌補以往年度虧損
- (3)提列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累積已達本公司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
- (4)必要時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5)員工紅利，依一至四款規定數額剩餘之數提撥百分之一至百分之三十。
- (6)董事、監察人酬勞，依一至四款規定數額剩餘之數提撥不高於百分之五。

扣除前各項餘額後，由董事會就該餘額併同以往年度盈餘擬具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大立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本公司以截至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之稅後淨利乘上本公司章程所定分配成數範圍內，員工紅利分配成數皆約為20%、董監酬勞分配成數分別約為1.5%及1%，估計員工紅利金額分別為936,732千元及728,117千元，董監酬勞分別為70,255千元及36,406千元，配發股票紅利之股數計算基礎係依據股東會決議前一日之收盤價並考量除權除息之影響，惟若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視為會計估計變動，列為民國一〇一年度及一〇〇年度之損益。

本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六月九日及九十九年六月十四日股東常會決議民國九十九年度及九十八年度盈餘分配案及每股股利如下：

	99年度	98年度
普通股每股股利(元)		
現金	\$ 13.5	10.0

本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六月九日之股東常會同時決議配發民國九十九年度員工現金紅利728,117千元及董監事酬勞36,406千元。前述各項決議配發金額與本公司董事會決議並無差異，並已於民國九十九年度以費用列帳。

本公司民國九十九年六月十四日之股東常會同時決議配發民國九十八年度員工股票紅利450,083千元及董監事酬勞22,504千元。前述各項決議配發金額與本公司董事會決議並無差異，並已於民國九十八年度以費用列帳。

本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度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分派數，已經本公司董事會擬議，尚待股東會決議，相關資訊可俟相關會議召開後至公開資訊觀測站等管道查詢之。

5.股利政策

本公司所處產業環境多變，企業生命週期正值成長階段，考量本公司未來資金需求及長期財務規劃暨爭取股東權益最大化，本公司股利政策將依本公司未來之資本支出預算及資金需求情形，得視營運需要酌情保留部分盈餘，剩餘部分以現金股利與股票股利分配之。唯現金股利發放之總額不低於股利總額之百分之三十。

6.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截至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利益列入股東權益之明細如下：

	100.12.31	99.12.31
認列合併公司部份	\$ 19,454	49,663

大立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十一)所得稅

依據促進產業升級條例規定，符合其條件之製造業及其相關技術服務業於民國九十一年一月一日起至九十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增資擴展者，得就其生產之產品產生之所得連續五年免徵營利事業所得稅。本公司民國九十一年及九十二年增資擴展設備生產產品其所得分別自民國九十四年八月一日及九十七年四月一日起開始適用此項租稅優惠。

合併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分別以各公司主體為申報單位。大根香港依據香港稅法之規定，因無香港來源所得，並無所得稅費用；Astro公司、Amtai公司及Net公司為免稅公司，Amtai與東莞常平土塘大根電子光學製品廠簽訂來料加工合約中約定須負擔其集體企業所得稅；蘇州大立依據二〇〇八年一月一日起實施之「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適用之所得稅率為25%。而大根東莞因尚屬虧損階段，故無所得稅負擔。

本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度及九十九年度適用之營利事業所得稅法定稅率皆為百分之十七，並依「所得基本稅額條例」計算基本稅額。民國一〇〇年度及九十九年度所得稅費用項目組成如下：

	100年度	99年度
當 期	\$ 439,890	133,781
遞 延	15,151	65,803
未分配盈餘加徵10%	182,904	89,591
	<u>\$ 637,945</u>	<u>289,175</u>

大立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合併公司損益表中所列繼續營業部門之稅前淨利依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額與帳載所得稅費用(利益)間之差異列示如下：

	<u>100年度</u>	<u>99年度</u>
稅前淨利依合併個體個別稅率計算之所得稅費用 \$	1,041,952	753,326
下列項目之所得稅影響數：		
來料加工廠之所得稅費用	9,938	7,458
投資抵減	(76,631)	(107,393)
海外利益之稅額影響數	(489,539)	(428,425)
依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	3,508	3,701
處分投資利益	(943)	(348)
五年免稅所得	(36,386)	(44,032)
其他依稅法調整數之稅額影響數	(1,087)	(944)
未分配盈餘加徵10%	182,904	89,591
遞延所得稅備抵評價變動	1,676	(12,705)
以前年度遞延所得稅資產調整數	2,257	13,314
以前年度所得稅低估數及其他	296	11,098
所得稅稅率變動調整數	-	4,534
估計所得稅費用	<u>\$ 637,945</u>	<u>289,175</u>
期末應付所得稅	<u>\$ 443,369</u>	<u>212,462</u>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因下列暫時性差異或投資抵減之所得稅影響組成：

	<u>100.12.31</u>	<u>99.12.31</u>
流 動：		
遞延所得稅資產：		
未實現存貨跌價損失	\$ 15,827	7,004
聯屬公司間未實現利益	30,703	21,790
投資抵減	16,470	42,715
未實現兌換損失	9,046	11,658
金融負債評價損失	31	-
呆帳沖銷數	466	465
遞延所得稅資產備抵評價	(6,105)	(2,878)
遞延所得稅資產總額	<u>\$ 66,438</u>	<u>80,754</u>

大立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100.12.31	99.12.31
非流動：		
遞延所得稅資產：		
依第18號公報提列之退休金	\$ 123	948
出租資產跌價損失	2,108	2,108
海外子公司虧損扣抵	7,938	9,489
成本法評價長期投資跌價損失	1,060	1,060
其他	423	433
遞延所得稅資產備抵評價	(7,938)	(9,489)
非流動遞延所得稅資產總額	<u>\$ 3,714</u>	<u>4,549</u>
遞延所得稅資產總額	<u>\$ 84,195</u>	<u>97,670</u>
備抵評價	<u>\$ (14,043)</u>	<u>(12,367)</u>

本公司之子公司Astro International Limited及大根香港有限公司經董事會決議，為營運考量，擬暫不予分配盈餘。

本公司依據產業創新條例規定取得之研究發展支出投資抵減，可抵減當年度應納營利事業所得稅額，其抵減總額以不超過當年度應納營利事業所得稅額百分之三十為限。另依據原促進產業升級條例規定之投資抵減，可自當年度起五年內抵減各年度應納營利事業所得稅額，其每年得抵減總額以不超過當年度應納營利事業所得稅額百分之五十為限，惟最後一年之抵減金額不在此限。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九十七年度。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100.12.31	99.12.31
未分配盈餘所屬年度：		
八十六年度以前	\$ 305,406	305,406
八十七年度以後	14,112,255	11,128,967
合計	<u>\$ 14,417,661</u>	<u>11,434,373</u>
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u>\$ 705,697</u>	<u>508,907</u>
	<u>100年度</u>	<u>99年度</u>
對中華民國居住者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u>5.00%(註)</u>	<u>6.35%(實際)</u>

(註)：係依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計算得出之預計比率。

大立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十二)每股盈餘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度及九十九年度基本每股盈餘計算如下：

	100年度		99年度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基本每股盈餘(元)				
本期淨利	\$ 5,836,563	5,198,618	4,333,543	4,044,368
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134,140	134,140	134,140	134,140
	\$ 43.51	38.76	32.31	30.15
稀釋每股盈餘(元)				
本期淨利	\$ 5,836,563	5,198,618	4,333,543	4,044,368
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134,140	134,140	134,140	134,140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員工紅利分配數	1,981	1,981	1,396	1,396
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136,121	136,121	135,536	135,536
每股盈餘(元)	\$ 42.88	38.19	31.97	29.84

(十三)金融商品資訊之揭露

1.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平價值資訊如下：

	100.12.31		99.12.31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金融資產：				
現金及銀行存款	\$ 8,123,620	8,123,620	5,055,870	5,055,87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3,144,582	3,144,582	3,522,678	3,522,678
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3,510,232	3,510,232	3,182,004	3,182,004
其他應收關係人款	33,539	33,539	4,659	4,659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41,023	41,023	35,037	35,037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9,206	-	-	-
存出保證金－非流動	57,854	57,854	48,209	48,209
受限制銀行存款	38,456	38,456	-	-
金融負債：				
銀行借款	443,899	443,899	111,869	111,869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金融負債－流動	180	180	-	-
應付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1,357,959	1,357,959	560,085	560,085
應付費用	531,064	531,064	378,874	378,874
其他應付關係人款	12,339	12,339	26,331	26,331
應付設備及工程款	1,121,515	1,121,515	377,330	377,330

大立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2.合併公司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 (1)短期金融商品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因為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此方法應用於現金及銀行存款、應收及應付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收及應付關係人款、其他金融資產、受限制銀行存款、銀行借款、應付費用及應付設備及工程款。
- (2)金融資產或負債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所使用之估計與假設係與市場參與者於金融商品訂價時用以作為估計及假設之資訊一致。
- (3)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對非公開發行公司之投資，因其未於公開市場交易，致於實際上無法估計公平價值，其帳面價值等資訊，請參閱附註四(二)之說明。

3.合併公司以活絡市場公開報價及以評價方法估計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平價值明細如下：

<u>金融資產及負債名稱</u>	<u>100.12.31</u>		<u>99.12.31</u>	
	<u>公開報價</u>	<u>評價方式</u>	<u>公開報價</u>	<u>評價方式</u>
	<u>決定之金額</u>	<u>估計之金額</u>	<u>決定之金額</u>	<u>估計之金額</u>
金融資產				
現金及銀行存款	\$ 8,123,620	-	5,055,870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3,144,582	-	3,522,678	-
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	3,510,232	-	3,182,004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	33,539	-	4,659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	41,023	-	35,037
存出保證金－非流動	57,854	-	48,209	-
受限制銀行存款	38,456	-	-	-
金融負債				
銀行借款	-	443,899	-	111,869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流動	-	180	-	-
應付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	1,357,959	-	560,085
應付費用	-	531,064	-	378,874
其他應付關係人款	-	12,339	-	26,331
應付設備及工程款	-	1,121,515	-	377,330

大立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4.財務風險資訊

(1)市場風險

合併公司持有之權益證券係分類為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因此類資產係以公平價值衡量，因此合併公司將暴露於權益證券市場價格變動之風險。

(2)信用風險

合併公司主要的潛在信用風險係源自於現金及銀行存款、權益證券及應收帳款之金融商品。合併公司之現金存放於不同之金融機構。持有之權益證券係購買信用評等優良之公司所發行的基金及上市股票。合併公司控制暴露於每一金融機構之信用風險，而且認為合併公司之現金及所持有之權益證券不會有重大之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虞。

合併公司之銷售對象有顯著集中在少數客戶之情形，為降低信用風險，合併公司持續評估主要客戶財務狀況及實際收款情形，且定期評估應收帳款回收之可能性。

(3)流動風險

合併公司之資本及營運資金足以支應履行所有合約義務，故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

(4)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合併公司之銀行借款係屬浮動利率之債務，故市場利率變動將使銀行借款之有效利率隨之變動，而使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波動。依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銀行借款餘額計算，市場利率增加1%，將使合併公司每年現金流出分別增加4,439千元及1,119千元。惟合併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銀行借款為開發信用狀購料之借款，合併公司通常於借款銀行通知到單前償還借款，因此無需負擔利息費用。

五、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u>關係人名稱</u>	<u>與本公司之關係</u>
大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大陽科技)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Micro Win Tech Inc. (MWT)	採成本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註)
星歐光學股份有限公司(星歐光學)	大陽科技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全體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合併公司主要管理階層

(註)自民國一〇〇年七月一日起，對該公司已不具重大影響力，由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改為採成本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大立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與關係人之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銷貨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度及九十九年度銷售予關係人之明細如下：

	100年度		99年度	
	金 額	佔本公司銷貨淨額%	金 額	佔本公司銷貨淨額%
MWT(註)	\$ 5,686	-	4,256	-
星歐光學	5,618	-	407	-
	\$ 11,304	-	4,663	-

(註)MWT自民國一〇〇年七月一日起已非關係人，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之銷貨金額為5,686千元。

截至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因銷貨而餘留之應收關係人貨款如下：

	100.12.31		99.12.31	
	金 額	佔應收票據及帳款%	金 額	佔應收票據及帳款%
MWT	\$ -	-	4,118	-
星歐光學	3,308	-	161	-
	\$ 3,308	-	4,279	-

合併公司對關係人之銷售價格因為銷售商品有其特殊性，其價格無從與其他銷貨比較；另，民國一〇〇年度與關係人之收付期限為月結30至60天，與一般公司月結30至90天並無差異；民國九十九年度與關係人之收付款期限為月結30至90天，與一般公司月結30至90天並無差異。

2.進貨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度及九十九年度向關係人進貨之明細如下：

	100年度		99年度	
	金 額	佔本公司進貨淨額%	金 額	佔本公司進貨淨額%
MWT(註)	\$ 101	-	6,299	-

(註)：MWT自民國一〇〇年七月一日起已非成為關係人，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之進貨金額為101千元。

大立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因進貨而餘留之應付關係人貨款：

	<u>100.12.31</u>		<u>99.12.31</u>	
	<u>金 額</u>	<u>佔應付 帳款及 票據%</u>	<u>金 額</u>	<u>佔應付 帳款及 票據%</u>
MWT	\$ -	-	4,256	1

合併公司向關係人購入之商品因有其特殊性，其價格無從與其他進貨比較；另，民國一〇〇年度對關係人付款條件之收付款期限為月結30天至90天，一般公司則為月結30天至120天；民國九十九年度對關係人付款條件之收付款期限為月結30天，一般公司則為月結30至120天。

3.財產交易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度及九十九年度售與關係人固定資產之交易明細如下：

	<u>100年度</u>			<u>99年度</u>		
	<u>帳面價值</u>	<u>售 價</u>	<u>出售利益</u>	<u>帳面價值</u>	<u>售 價</u>	<u>出售利益</u>
星歐光學	\$ 28,547	45,412	16,865	232	429	197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度及九十九年度為生產需要向關係人購買或由關係人代購固定資產明細如下：

	<u>100年度</u>	<u>99年度</u>
大陽科技	\$ 261,444	52,945
MWT(註)	691	1,402
	<u>\$ 262,135</u>	<u>54,347</u>

(註)：MWT自民國一〇〇年七月一日起已非成為關係人，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之代購金額為691千元。

4.租金支出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〇年度及九十九年度向大陽科技承租廠房之租金支出皆為1,663千元。租金之決定係參考市場價格及其坪數，而付款條件則係按月支付。

5.租金收入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〇年度及九十九年度出租辦公室予關係人之租金收入如下：

	<u>100年度</u>	<u>99年度</u>
大陽科技	\$ 170	170
星歐光學	3,120	3,128
	<u>\$ 3,290</u>	<u>3,298</u>

大立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6.技術服務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度及九十九年度提供關係人技術服務而計收收入如下(帳列其他收入)：

	100年度	99年度
大陽科技	\$ 495	423
星歐光學	14,550	8,654
	\$ 15,045	9,077

7.代購交易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度及九十九年度替關係人代購雜項或模具設備金額明細如下：

	100年度	99年度
星歐光學	\$ 29	4,087

因上述代購交易計收之佣金及服務收入帳列其他收入項下，其明細如下：

	100年度	99年度
星歐光學	\$ 1	13,565

8.其他

因上述財產交易、租金收入(支出)、技術服務及其他交易明細產生之期末應收、應付款項，帳列其他應收、應付款－關係人項下，其明細如下：

	100.12.31		99.12.31	
	其他應收 關係人款	其他應付 關係人款	其他應收 關係人款	其他應付 關係人款
大陽科技	\$ 171	10,531	118	25,516
MWT(註)	-	-	-	813
星歐光學	33,368	1,808	4,541	2
	\$ 33,539	12,339	4,659	26,331

合併公司出租辦公室予星歐光學，所預收之票據係同時帳列其他應收關係人款1,890千元及預收款項1,800千元。

大立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三)主要管理階層薪酬總額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度及九十九年度給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主要管理階層薪酬總額之有關資訊如下：

	100年度	99年度
薪資及董監酬勞	\$ 81,924	46,488
獎金及特支費	6,887	4,106
業務執行費用	-	-
員工紅利	註	56,576

註：合併公司截至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已估列員工紅利，但尚未決定分派予主要管理階層之成數。

上述金額包含董監酬勞及員工紅利估列數，詳細估列方式請詳「股東權益」項下之說明。

六、質押之資產

<u>抵(質)押之資產</u>	<u>抵(質)押擔保標的</u>	<u>100.12.31</u>	<u>99.12.31</u>
存出保證金	關稅局保證金(定存)	\$ 6,000	6,000
存出保證金	復查定存質押	14,863	14,863
存出保證金	海關保證金	28,842	26,643
受限制銀行存款	海關保證金	38,456	-
		<u>\$ 88,161</u>	<u>47,506</u>

七、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一)截至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合併公司已開狀未使用之信用狀餘額分別約為13,743千元及1,089千元。

(二)截至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合併公司因擴建廠房而與國內、國外廠商簽訂之工程合約其尚未結案者分別約為829,711千元及2,025,075千元、人民幣9,571千元，尚未發生之工程款分別約為601,986千元及106,513千元、人民幣7,126千元。

(三)本公司已於民國九十九年二月收到台灣省中區國稅局(國稅局)復查決定書，針對民國九十三年度營利事業所得稅核定通知書中，有漏報出售離職員工無條件放棄未領取股票之所得估計影響稅額約975千元，除依法核定補徵應納稅額外，並處以所漏稅額一倍罰鍰，國稅局復查決定維持原核定，故予以駁回復查。惟本公司認為此所得因屬全體員工共同享有，且本公司職工福利委員會已申報此所得，故本公司並未就此提列損失準備，本公司已依法提起行政訴訟，該案目前正由最高行政法院審理 中。

大立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四)本公司已收到台灣省中區國稅局（國稅局）民國九十四年度營利事業所得稅核定通知書，惟國稅局認為本公司民國九十四年度有漏報出售離職員工無條件放棄未領取股票之所得，估計影響稅額約4,919千元，除依法核定補徵應納稅額外，並處以所漏稅額一倍罰鍰，國稅局復查決定維持原核定，故予以駁回復查。惟本公司認為此所得因屬全體員工共同享有，且本公司職工福利委員會已申報此所得，故本公司並未就此提列損失準備，本公司已依法提起行政訴訟，該案目前正由台中高等行政法院審理中。

(五)因Fujifilm Corporation(以下稱Fujifilm公司)在美國控告本公司客戶侵害其公司在美國之鏡頭專利7,453,654號及7,535,658號，該案件中涉案產品之鏡頭包含本公司供應並最後由本公司客戶組裝為產品。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九年三月向美國加州聯邦地方法院提起不侵權及上述專利無效/不可實施確認之訴，Fujifilm公司亦提出反訴。惟該案之訴訟結果目前尚難評估，本公司並未就此提列損失準備。

八、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九、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十、其 他

(一)本期發生之用人、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依其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能別 性質別	100年度			99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1,681,739	881,173	2,562,912	1,078,199	687,609	1,765,808
勞健保費用	90,180	27,138	117,318	53,969	20,250	74,219
退休金費用	56,761	16,162	72,923	33,123	12,251	45,374
其他用人費用	37,443	12,196	49,639	27,667	9,829	37,496
折舊費用	803,050	83,585	886,635	650,080	73,543	723,623
攤銷費用	5,009	7,740	12,749	4,732	8,010	12,742

民國一〇〇年度及九十九年度出租資產提列折舊費用皆為406千元，帳列其他損失項下。

大立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合併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00.12.31				99.12.31					
	外	幣	匯	率	新台幣	外	幣	匯	率	新台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USD	215,337	30.275\$	6,519,326	USD	185,816	29.13\$	5,412,813		
歐元	EUR	11,344	39.18	444,463	EUR	5,374	38.92	209,148		
日幣	JPY	401,443	0.3906	156,804	JPY	887,954	0.3582	318,065		
港幣	HKD	5,426	3.897	21,144	HKD	40,053	3.748	150,118		
人民幣	RMB	103,020	4.807	495,218	RMB	63,385	4.4405	281,462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USD	131,968	30.275\$	3,995,334	USD	34,162	29.13\$	995,138		
日幣	JPY	2,045,070	0.3906	798,804	JPY	436,119	0.3582	156,218		

(註)係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台灣銀行買入賣出平均匯率。

(三)採用IFRSs揭露事項

- 合併公司依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金管證審字第0990004943號函規定，自民國102年起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以下簡稱會計基金會)翻譯並發布之國際會計準則(以下簡稱IFRSs)編製財務報告，為因應上開修正，合併公司業已成立專案小組，並訂定採用IFRSs之計畫，該計畫係由邱東泉財務長統籌負責，謹將該計畫之重要內容、預計完成時程及目前執行情形說明如下：

計 畫 內 容	主要執行單位 (或負責人員)	目前執行情形
1.評估階段：(99年度至100年度)		
◎訂定採用IFRS計畫及成立專案小組	會計部門	已完成
◎進行第一階段之員工內部訓練	會計部門	已完成
◎比較分析現行會計政策與IFRSs 之差異	會計部門	已完成
◎評估現行會計政策應作之調整	會計部門	已完成
◎評估「首次採用國際會計準則」公報之適用	會計部門	已完成
◎評估相關資訊系統及內部控制應作之調整	會計部門、內部稽核 單位與資訊部門	已完成

大立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計 畫 內 容	主要執行單位 (或負責人員)	目前執行 情形
2.準備階段：（100年度至101年度） ◎決定如何依IFRSs調整現行會計政策 ◎決定如何適用「首次採用國際會計準則」公報 ◎調整相關資訊系統及內部控制 ◎進行第二階段之員工內部訓練	會計部門 會計部門 會計部門、內部稽核 單位與資訊部門 會計部門	已完成 已完成 積極進行中 已完成
3.實施階段：（101年度至102年度） ◎測試相關資訊系統之運作情形 ◎蒐集資料準備依IFRSs編製開帳日資產負債表及 比較財務報表 ◎依IFRSs編製財務報表	資訊部門 會計部門 會計部門	積極進行中 積極進行中 積極進行中

2.謹就合併公司目前評估現行會計政策與未來依IFRSs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二者間可能產生之重大差異說明如下：

會計議題	差異說明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 暨功能性貨幣	依我國會計準則，本公司因非屬國外營運機構，無須判斷功能性貨幣，惟IFRSs規定，所有包含在報告內之個體（包括母公司）均應依規定決定其功能性貨幣。
員工福利確定福利計畫 精算損益	依我國會計準則，現行走廊法下，企業可將落於準則所規定的區間(確定福利義務現值10%與退休基金資產公允價值10%孰大者，也就是一般俗稱的「走廊」)內的部分精算損益遞延，而走廊外部分則在員工平均剩餘工作期間內攤銷。然依據2011年頒布之IAS19員工福利修訂版，對於確定福利計劃之精算損益，刪除了採用「走廊法」的選擇，也刪除現行IAS19允許將精算損益認列為損益的規定，所有精算損益發生時立即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員工福利 - 休假給付	我國會計準則就累積帶薪假未有相關規範；採用IFRSs後，員工休假權利如為累積給薪休假者，應於員工提供服務而增加未來給薪休假之權利時認列。
投資性不動產	採用IFRSs後，出租或作增值用之不動產，若可「單獨出售或作單獨資本租賃」，則應適用IAS 40「投資性不動產」之公報處。惟我國會計準則無「投資性不動產」之會計處理規範。

大立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會計議題	差異說明
土地使用權	依我國會計準則，本公司之大陸子公司帳上之土地使用權，係帳列於「遞延費用」項下，並按直線法在租賃期間內攤銷。IFRSs下，土地使用權應適用租賃會計帳列「長期預付租金」項下，並應逐期以利息法攤銷至租金費用。惟如按直線法攤銷之差異不大時，擬採直線法攤銷之。
所得稅	1.依我國會計準則，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轉換至IFRSs後，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一律分類為非流動項目。 2.依我國會計準則，遞延所得稅資產於評估其可實現性後，認列相關備抵評價金額；轉換至IFRSs後，僅當所得稅利益「很有可能」實現時始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不再使用備抵評價科目。
合併及企業合併	1.非控制權益 依我國會計準則，因收購取得被收購公司控制力，對於非控制權益部份，係依被收購公司帳面價值衡量；採用IFRSs後，非控制權益係以公允價值或以被收購者可辨認淨資產按非控制權益之比例衡量之。 2.子公司超額虧損 依我國會計準則，對具控制力子公司之超額虧損，除被投資公司之其他股東有義務並能夠提出額外資金承擔其損失者外，宜由母公司全額吸收超過被投資公司股東原有權益之損失金額；採用IFRSs後，非控制權益對子公司損益之承擔應依比例計算。 3.股權比例異動 依我國會計準則，出售長期股權投資時，應以售價與該投資帳面價值之差額，作為長期股權投資處分損益，帳上如有因長期股權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或其他股東權益調整項目餘額時，應按出售比例轉列當期收益。採用IFRSs後，不導致喪失控制力之子公司權益變動視為與非控制權益間之交易，調整控制及非控制權益之帳面金額；惟當喪失對一子公司之控制力，則視同出售該子公司之所有權益，認列相關處分損益，所持有該子公司之剩餘權益依公允價值評價，並將其分類為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或其他金融資產項目。

大立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關聯企業	1.股權比例異動 未依持股比例參與關聯企業投資增資而產生之股權比例異動，依我國會計準則應計算可享淨值差異，並調整資本公積或保留盈餘；採用IFRSs後，上述變動若造成持股比例減少者，應認列為當期損益；若造成持股比例增加者，則應依分段取得會計處理。 2.喪失重大影響力 依我國會計準則，當對一關聯企業不再具有重大影響力時，即以改變時之帳面價值作為該項投資之成本；採用IFRSs後，上述情形則視同出售該關聯企業之所有權益，並認列相關處分損益。 3.取得成本與被投資公司公允價值差異 投資者所享有關聯企業可辨認資產及負債之淨公允價值份額超過投資成本之數額，依我國會計準則得比照遞延貸項進行攤銷，並於合併財報中列為合併貸項；採用IFRSs後，上述情形應於取得投資當期，在投資者決定所享有關聯企業之損益份額時，認列為收益。
------	--

3.合併公司係以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統IFRSs)作為上開評估之依據。惟上述目前會計政策與未來依IFRSs編製財務報表所使用之會計政策二者間可能產生之重大差異，均係依目前環境與狀況所作成之初步決定，嗣後可能因環境或狀況改變而變更。

十一、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 1.資金貸與他人：無。
- 2.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大立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股數/單位：千股/千單位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註
				股數/單位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市 價	
本公司	普通股－大根香港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31,100	291,299	100.00	293,723	(註1)
本公司	普通股－大陽科技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6,136	54,669	29.90	193,069	(註1)
本公司	普通股－Astro International Ltd.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7,600	12,184,663	100.00	12,186,992	(註1)
本公司	普通股－Micro Win Tech Inc.	採成本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25	9,206	20.66	(23,397)	(註2)
本公司	普通股－金榮科技	採成本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570	-	0.33	-	(註)
本公司	普通股－Aetas Technology Inc.	採成本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25	-	0.26	-	(註)
本公司	普通股－虹光精密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5,903	63,751	-	63,751	
本公司	海外基金－富蘭克林坦伯頓公司債基金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364	73,907	-	73,907	
本公司	開放型基金－元大萬泰貨幣市場基金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2,071	30,254	-	30,254	
本公司	開放型基金－聯邦貨幣市場基金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2,358	30,030	-	30,030	
本公司	開放型基金－復華貨幣市場基金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2,867	40,007	-	40,007	
本公司	開放型基金－保誠威寶貨幣市場基金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1,643	21,540	-	21,540	

註：股票並未公開交易且無明確市價，截至報告日止尚未取得被投資公司報表，故無法得知淨值。截至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全數提列減損，故帳面價值為零。

註1：係依持股比例計算股權淨值。

註2：股票並未公開交易且無明確市價，故係依持股比例計算股權淨值。

大立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帳列科目	交易對象	關 係	期 初		買 入		賣 出				期 末	
					千單位	金 額	千單位	金 額	千單位	售 價	帳面成本	處分損益	千單位	金 額
本公司	開放型基金-日盛貨幣市場基金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	-	7,328	103,820	76,055	1,081,495	83,383	1,186,093	1,185,295	798	-	-
本公司	開放型基金-保誠威寶貨幣市場基金	"	-	-	4,455	58,023	72,612	948,679	75,424	985,701	958,202	499	1,643	21,540
本公司	開放型基金-兆豐國際寶鑽貨幣市場基金	"	-	-	993	11,902	79,578	956,170	80,571	968,444	968,070	374	-	-
本公司	開放型基金-復華貨幣市場基金	"	-	-	858	11,901	59,179	823,428	57,170	795,887	795,328	559	2,867	40,007
本公司	開放型基金-台新大眾貨幣市場基金	"	-	-	-	-	19,557	267,000	19,557	267,079	267,000	79	-	-
本公司	開放型基金-台新1699貨幣市場基金	"	-	-	-	-	28,168	366,000	28,168	366,105	366,000	105	-	-
本公司	開放型基金-聯邦貨幣市場基金	"	-	-	-	-	11,637	148,000	9,279	118,077	118,000	77	2,358	30,030
本公司	開放型基金-第一金全家福貨幣市場基金	"	-	-	-	-	3,652	626,569	3,652	626,769	626,569	200	-	-
本公司	開放型基金-元大貨幣市場基金	"	-	-	5,375	78,016	37,289	543,281	40,593	591,327	591,051	276	2,071	30,254
本公司	開放型基金-富邦吉祥貨幣市場基金	"	-	-	-	-	13,134	198,290	13,134	198,401	198,290	111	-	-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取得之公司	財產名稱	交易日期或事實發生日	交易金額	價款支付情形	交易對象	關 係	交易對象為關係人者，其前次移轉資料				價格決定之參考依據	取得目的及使用情形	其他約定事項
							所有人	與發行人之關係	移轉日期	金 額			
本公司	廠房擴建	100.5	330,000	截至100.12.31止已付訖109,455	麗明營造(股)公司	無				-	公開招標	擴建廠房	無
本公司	"	100.5	297,172	截至100.12.31止已付訖75,230	中瑞工程(股)公司	"				-	"	"	"
本公司	"	100.4	202,539	截至100.12.31止已付訖43,040	洋基工程(股)公司	"				-	"	"	"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大立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7.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 係	交 易 情 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 註
			進(銷)貨	金 額 (註)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 價	授信期間	餘 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本公司	Amtai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進貨	6,021,165	78%	月結90天	-		(2,928,611)	(89) %	
本公司	Amtai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銷貨	(2,538,852)	17%	月結30天	-		549,396	17 %	
本公司	蘇州大立	孫公司Net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銷貨	(409,256)	3%	月結60天	-		259,196	8 %	

註：交易雙方進、銷貨交易性質因歸屬類別不同致入帳科目不同，致雙方進、銷貨金額稍有不同，惟以上交易均已調節相符。

8.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 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金 額	處理方式		
本公司	Amtai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應收帳款 549,396 其他應收帳款 73,819	3.93	-	無	519,140 (註)	-
本公司	蘇州大立	孫公司Net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應收帳款 259,196 其他應收帳款 159	3.16	-	無	45,460 (註)	-

註：截至民國一〇一年二月二十日止。

9.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詳附註四(二)。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股數：千股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 末 持 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 註
				本期期末	上期期末	股 數	比 率	帳面金額			
本公司	大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中市	影像擷取器、影像讀取器、照相機及攝放影機之製造加工業務等	254,653	254,653	16,136	29.90%	54,669	164,239	(36,270)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本公司	大根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投資	658,555	658,555	31,100	100.00%	291,299	32,043	33,461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本公司	Astro International Ltd.	Samoa	投資	247,104	247,104	7,600	100.00%	12,184,663	2,877,247	2,878,144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本公司	Largan Japan Co., Ltd.	大阪市	光學機器開發、設計、製造、販賣	-	6,925	-	-%	-	(622)	96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大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星歐光學股份有限公司	台中市	光學儀器製造、醫療及照相器材批發、零售等	299,208	127,179	27,592	39.42%	247,900	(45,040)	(23,185)	大陽科技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大立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投資公司 名稱	被投資公司 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 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 末 持 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 註
				本期期末	上期期末	股 數	比 率	帳面金額			
大根香港有限公司	大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中市	影像擷取器、影像讀取器、照相機及攝放影機之製造加工業務等	192,359	192,359	10,500	19.46%	167,127	164,239	31,961	大根香港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Astro International Ltd.	Net International Trading Ltd.	British Virgin Islands	投資	285,402	285,402	8,850	100.00%	846,074	184,411	184,411	Astro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Astro International Ltd.	Amtai International Ltd.	Samoa	鏡片、鏡頭、觀景窗等光學零件之製造	50,600	50,600	1,500	100.00%	7,851,223	2,686,768	2,670,345	Astro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Net International Trading Ltd.	蘇州大立光電有限公司	江蘇省吳江市	生產數位照相機及關鍵元件、光電子器件；銷售本公司自產產品	167,543	167,543	-	100.00%	595,612	199,661	199,466	Net International Trading Ltd.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Net International Trading Ltd.	大根(東莞)光電有限公司	東莞市常平鎮土塘管理區	鏡頭、觀景窗、數位式相機等光學零件之製造	348,317	348,317	-	100.00%	309,984	(14,435)	(14,435)	Net International Trading Ltd.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2.資金貸與他人：無。

3.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4.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股數/單位：千股/千單位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 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 發行人之關係	帳 列 科 目	期 末				備 註
				股數/單位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市 價	
大根香港	普通股－大陽科技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投資	10,500	167,127	19.46	125,656	(註一)
大陽科技	普通股－星歐光學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投資	27,592	247,900	39.42	239,645	(註一)
大根香港	開放型基金－第一金台灣貨幣市場基金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3,792	55,890	-	55,890	
Amtai	開放型基金－富蘭克林全球債券基金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147	83,900	-	83,900	
Amtai	開放型基金－第一金台灣貨幣市場基金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15,220	224,310	-	224,310	
Amtai	開放型基金－第一金全家福貨幣市場基金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1,529	263,125	-	263,125	
Amtai	開放型基金－兆豐國際寶鑽貨幣市場基金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22,637	273,115	-	273,115	
Amtai	開放型基金－施羅得人民幣固定收益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289	89,252	-	89,252	
Amtai	開放型基金－日盛貨幣市場基金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16,215	231,219	-	231,219	

大立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 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 發行人之關係	帳 列 科 目	期 末				備 註
				股數/單位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市 價	
Amtai	開放型基金－ 德盛安聯PIM CO總回報	-	備供出售 金融資產 －流動	125	89,879	-	89,879	
Amtai	開放型基金－ 台新1699貨幣 市場基金	-	備供出售 金融資產 －流動	230	3,000	-	3,000	
Amtai	開放型基金－ 台新真吉利貨 幣市場基金	-	備供出售 金融資產 －流動	22,247	238,817	-	238,817	
Amtai	開放型基金－ 元大萬泰貨幣 市場基金	-	備供出售 金融資產 －流動	15,398	224,907	-	224,907	
Amtai	開放型基金－ 華南永昌鳳翔 貨幣市場基金	-	備供出售 金融資產 －流動	6,216	97,721	-	97,721	
Amtai	開放型基金－ 富邦吉祥貨幣 市場基金	-	備供出售 金融資產 －流動	18,188	275,432	-	275,432	
Amtai	開放型基金－ 華南永昌麒麟 貨幣市場基金	-	備供出售 金融資產 －流動	18,834	218,075	-	218,075	
Astro International Ltd.	Net International Trading Ltd.	採權益法評價之 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 評價之長 期投資	8,850	846,074	100.00	846,074	(註一)
Astro International Ltd.	Amtai International Ltd.	採權益法評價之 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 評價之長 期投資	1,500	7,851,223	100.00	7,905,540	(註一)
Astro International Ltd.	開放型基 金-日盛貨幣 市場基金	-	備供出售 金融資產 －流動	7,402	105,548	-	105,548	
Astro International Ltd.	開放型基 金-華南永昌 鳳翔貨幣市場 基金	-	備供出售 金融資產 －流動	5,131	80,664	-	80,664	
Astro International Ltd.	開放型基 金-第一金全 家福貨幣市場 基金	-	備供出售 金融資產 －流動	451	77,586	-	77,586	
Astro International Ltd.	開放型基 金-兆豐國際 寶鑽貨幣市場 基金	-	備供出售 金融資產 －流動	8,770	105,814	-	105,814	
Astro International Ltd.	開放型基 金-元大萬泰 貨幣市場基金	-	備供出售 金融資產 －流動	5,567	81,307	-	81,307	
Astro International Ltd.	開放型基 金-富邦吉祥 貨幣市場基金	-	備供出售 金融資產 －流動	4,327	65,532	-	65,532	
Net International Trading Ltd.	蘇州大立光電 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 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 評價之長 期投資	-	595,612	100.00	595,253	(註一)
Net International Trading Ltd.	大根(東莞)光 電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 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 評價之長 期投資	-	309,984	100.00	309,984	(註一)

註一：係股權淨值。

大立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5.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股數/單位：千股/千單位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帳列科目	交易對象	關係	期 初		買 入		賣 出				期 末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售 價	帳面成本	處分損益	股 數	金 額
大陽科技	普通股-星歐光學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	-	10,389	89,186	17,203	172,029	-	-	-	-	27,592	247,900
Amtai	開放型基金-元大萬泰貨幣市場基金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一流動	-	-	9,775	141,890	19,106	278,656	13,483	196,423	195,616	807	15,398	224,907
Amtai	開放型基金-台新真吉利貨幣市場基金	"	-	-	-	-	22,247	237,601	-	-	-	-	22,247	238,817
Amtai	開放型基金-第一金全家福貨幣市場基金	"	-	-	975	166,736	1,955	335,906	1,401	240,431	239,396	1,035	1,529	263,125
Amtai	開放型基金-華南永昌鳳翔貨幣市場基金	"	-	-	15,694	245,239	18,373	288,034	27,851	436,573	435,171	1,402	6,216	97,721
Amtai	開放型基金-群益安穩貨幣市場基金	"	-	-	13,399	207,195	21,879	339,388	35,278	547,507	546,138	1,369	-	-
Amtai	開放型基金-寶來得利貨幣市場基金	"	-	-	14,140	221,185	5,339	83,712	19,479	305,444	304,512	932	-	-
Amtai	開放型基金-聯邦貨幣市場基金	"	-	-	-	-	14,610	185,256	14,610	185,559	185,256	303	-	-
Amtai	開放型基金-華南永昌麒麟貨幣市場基金	"	-	-	-	-	18,834	217,100	-	-	-	-	18,834	218,075
Amtai	開放型基金-統一強棒貨幣市場基金	"	-	-	7,615	122,085	8,178	131,188	15,793	253,426	252,988	438	-	-
Amtai	開放型基金-國泰台灣貨幣市場基金	"	-	-	586	7,020	39,762	477,491	40,348	484,809	454,510	299	-	-
Amtai	開放型基金-保德信貨幣市場基金	"	-	-	6,607	100,298	6,903	104,900	13,510	205,652	205,000	652	-	-
Astro International Ltd.	開放型基金-日盛貨幣市場基金	"	-	-	13,764	195,013	7,402	104,902	13,764	195,064	194,700	364	7,402	105,548
Astro International Ltd.	開放型基金-富邦吉祥貨幣市場基金	"	-	-	12,101	182,152	4,327	65,154	12,101	182,194	181,900	294	4,327	65,532
Astro International Ltd.	開放型基金-元大萬泰貨幣市場基金	"	-	-	10,546	153,072	5,567	80,819	10,546	153,109	152,860	249	5,567	81,307

大立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帳列科目	交易對象	關係	期 初		買 入		賣 出				期 末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售 價	帳面成本	處分損益	股 數	金 額
Astro International Ltd.	開放型基金-群益安穩貨幣市場基金	"	-	-	7,777	120,254	-	-	7,777	120,280	120,100	180	-	-
Astro International Ltd.	開放型基金-華南永昌鳳翔貨幣市場基金	"	-	-	7,050	110,164	10,902	170,427	12,821	200,428	200,192	236	5,131	80,664
Astro International Ltd.	開放型基金-兆豐國際寶鑽貨幣市場基金	"	-	-	15,444	185,068	8,770	105,125	15,444	185,125	184,507	618	8,770	105,814

6.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7.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8.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 係	交 易 情 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 註
			進(銷)貨	金 額 (註)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 價	授信期間	餘 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大陽科技	本公司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銷貨	(271,550)	100%	月結30天	-		-	- %	
Amtai	本公司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進貨	6,903,989	49%	月結30天	-		(549,479)	(29) %	
Amtai	本公司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銷貨	(10,385,651)	60%	月結90天	-		2,929,229	67 %	
Amtai	蘇州大立光電有限公司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進貨	3,246,085	23%	月結30天	-		(373,683)	(19) %	
Amtai	蘇州大立光電有限公司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銷貨	(4,005,468)	(23)%	月結60天	-		866,763	20 %	
蘇州大立光電有限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進貨	400,714	9%	月結60天	-		259,311	(23) %	
蘇州大立光電有限公司	Amtai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進貨	4,047,297	91%	月結60天	-		856,524	(77) %	
蘇州大立光電有限公司	Amtai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銷貨	(3,250,526)	(67)%	月結30天	-		373,848	46 %	

9.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 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金 額	處理方式		
Amtai	本公司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應收帳款 2,929,229	5.87 (註)	-		1,085,342 (註)	-
Amtai	蘇州大立光電有限公司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應收帳款 866,763	4.77 (註)	-		237,283 (註)	-

註：截至民國一〇一年二月二十日止。

10.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

大立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三)大陸投資資訊：

1.投資概況：

本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對大陸投資概況如下：

大陸被投資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 方式	本期期初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 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本公司直 接 或間接投 資 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 投資損益	期末投資 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 止已匯回
					匯 出	收 回					
大根(東莞)光 電有限公司	生產和銷售照相 機鏡頭、掃描器 鏡頭光電器材、 觀景窗、數位式 電子相機	港幣\$ 78,983	註一	港幣\$ 28,346 USD\$ 7,474	-	-	港幣\$ 28,346 USD\$ 7,474	100 %	NT\$ (14,435)	NT\$ 309,984	-
蘇州大立光電 有限公司	生產數位照相機 及關鍵元件、光 電子器件；銷售 本公司自產產品	USD\$ 5,000	註一	USD\$ 5,000	-	-	USD\$ 5,000	100 %	NT\$ 199,466	NT\$ 595,612	USD\$ 5,206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港幣 28,346 及 美金 12,474	港幣 28,346 及 美金 17,000	NT\$ 11,886,260

註一：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現有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2.重大交易事項：

本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度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之重大交易事項，請詳附註十一(二)及財務報表附註五。

3.其 他：無。

(四)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1.民國一〇〇年度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 之關係 (註二)	交 易 往 來 情 形			
				科 目	金 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 資產之比率
0	本公司	Amtai	1	銷 貨	2,538,852	一般價格與收款條件	16%
0	本公司	Amtai	1	進 貨	6,021,165	一般價格與收款條件	38%
1	Amtai	本公司	2	銷 貨	10,385,651	一般價格與收款條件	65%
1	Amtai	本公司	2	進 貨	6,903,989	一般價格與收款條件	43%
1	Amtai	蘇州大立	3	銷 貨	4,005,468	一般價格與收款條件	25%
1	Amtai	蘇州大立	3	進 貨	3,246,085	一般價格與收款條件	20%
2	蘇州大立	本公司	3	進 貨	400,714	一般價格與收款條件	3%
2	蘇州大立	Amtai	3	銷 貨	3,250,526	一般價格與收款條件	20%
2	蘇州大立	Amtai	3	進 貨	4,047,297	一般價格與收款條件	25%
3	大陽科技	本公司	4	銷 貨	271,550	一般價格與收款條件	2%

大立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2.民國九十九年度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 之關係 (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科 目	金 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 資產之比率
0	本公司	Amtai	1	銷 貨	2,388,550	一般價格與收款條件	19%
0	本公司	Amtai	1	進 貨	3,760,503	一般價格與收款條件	30%
1	Amtai	本公司	2	銷 貨	5,941,816	一般價格與收款條件	48%
1	Amtai	本公司	2	進 貨	4,593,843	一般價格與收款條件	37%
1	Amtai	蘇州大立	3	銷 貨	2,897,462	一般價格與收款條件	23%
1	Amtai	蘇州大立	3	進 貨	2,000,404	一般價格與收款條件	16%
1	Amtai	大根東莞	3	銷 貨	2	一般價格與收款條件	不足1%
2	蘇州大立	Amtai	3	銷 貨	2,000,562	一般價格與收款條件	16%
2	蘇州大立	Amtai	3	進 貨	2,913,415	一般價格與收款條件	24%
3	大根東莞	Amtai	3	進 貨	2	一般價格與收款條件	不足1%

註一、編號之填寫方式如下：

1.0代表母公司。

2.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種類標示如下：

1.母公司對孫公司。

2.孫公司對母公司。

3.孫公司對孫公司。

4.母公司對子公司。

註三、交易雙方進、銷貨交易性質因歸屬類別不同致入帳科目及時點不同，致雙方進、銷貨金額稍有不同，惟以上交易均已調節相符，並於合併報表沖銷。

十二、營運部門資訊：

(一)一般性資訊

合併公司為單一應報導部門：光學鏡頭部門，係經營各種倍數之透視鏡、攝錄影機、照相機、單雙眼望遠鏡、顯微鏡、數倍信號讀取機及其鏡片、鏡頭等之設計、加工及買賣、與前項有關業務之進出口業務。

合併公司應報導部門之損益包括折舊、所得稅費用，非經常發生之損益及其他之重大非現金項目。報導之金額與營運決策者使用之報告一致。部門損益、部門資產資訊與財務報表一致，請詳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

營運部門之會計政策皆與附註二所述之重要會計政策彙總相同。合併公司營運部門損益係以本期稅後淨利衡量，並作為評估績效之基礎。

(二)產品別及勞務別資訊

本公司來自外部客戶收入資訊如下：

產品及勞務名稱

光學鏡頭

	100年度	99年度
\$	15,984,098	12,351,492

大立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三)地區別資訊

本公司地區別資訊如下：其中收入係依據客戶所在地理位置為基礎歸類，而非流動資產則依據資產所在地理位置歸類。

<u>地 區</u>	<u>100年度</u>	<u>99年度</u>
中 國	\$ 7,567,914	7,191,322
韓 國	3,670,752	1,867,864
日 本	2,602,402	-
馬來西亞	1,138,353	1,634,978
其他國家	1,004,677	1,657,328
合 計	<u>\$ 15,984,098</u>	<u>12,351,492</u>

非流動資產		
<u>地 區</u>	<u>100年度</u>	<u>99年度</u>
台 灣	\$ 7,631,408	5,438,449
中 國	790,546	710,203
日 本	-	26,295
	<u>\$ 8,421,954</u>	<u>6,174,947</u>

(四)重要客戶資訊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度及九十九年度其收入佔損益表之收入金額10%以上之客戶明細如下：

<u>客 戶</u>	<u>100年度</u>		<u>99年度</u>	
	<u>金 額</u>	<u>所佔比例</u>	<u>金 額</u>	<u>所佔比例</u>
653021	\$ 3,658,450	23	1,849,386	15
623014	1,982,443	12	2,354,982	19
653003	1,697,079	11	6,974	-
631003	1,600,878	10	963,751	8
643005	1,138,353	7	1,634,978	13
	<u>\$ 10,077,203</u>	<u>63</u>	<u>6,810,071</u>	<u>55</u>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關係企業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及對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柒、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之檢討分析與風險管理

一、財務狀況

年度	100 年度	99 年度	差 異	
項目			金 額	變動比例(%)
流動資產	6,734,929	4,305,326	2,429,603	56.43
基金及長期股權投資	12,539,837	9,600,984	2,938,853	30.61
固定資產	7,493,110	5,275,180	2,217,930	42.04
無形資產	13,630	15,374	(1,744)	(11.34)
其他資產	77,292	68,606	8,686	12.66
資產總額	26,858,798	19,265,470	7,593,328	39.41
流動負債	6,816,298	2,687,892	4,128,406	153.59
長期負債	-	-	-	-
其他負債	232,067	191,581	40,486	21.13
負債總額	7,048,365	2,879,473	4,168,892	144.78
股本	1,341,402	1,341,402	-	-
資本公積	1,585,299	1,580,427	4,872	0.31
保留盈餘	16,731,549	13,343,824	3,387,725	25.39
股東權益總額	19,810,433	16,385,997	3,424,436	20.90
1、流動資產較上期增加係銀行存款及應收帳款較上期增加所致。 2、基金及長期股權投資較上期增加係認列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收益較上期增加所致。 3、固定資產較上期增加係增購設備所致。 4、資產總額增加係因營收增致使流動資產及固定資產較上期增加，及投資收益增致使長期投資股權增加。 5、流動負債增加主因營收成長、擴充廠房及設備致使應付帳款、應付設備及工程款增加。 6、其它負債增加主因本期認列聯屬公司間未實現利益，致使遞延貸項較上期增加。 7、負債總額增加係因流動負債及其他負債增加所致。 8、保留盈餘較上期增加係因本期淨利增加所致。 9、股東權益總額增加係因本期淨利增加所致。				

二、經營結果

(一)經營結果比較分析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 年度	100 年度		99 年度		增(減) 金額	變動比例 (%)
	小計	合計	小計	合計		
營業收入總額	14,819,571		9,613,954		5,205,617	54%
銷貨退回及折讓	271,671		203,164		68,507	34%
營業收入淨額		14,547,900		9,410,790	5,137,110	55%
營業成本		10,262,679		6,400,394	3,862,285	60%
營業毛利		4,285,221		3,010,396	1,274,825	42%
聯屬公司間已(未)實現銷 貨毛利		(52,433)		(61,352)	8,919	(15%)
已實現銷貨毛利		4,232,788		2,949,044	1,283,744	44%
營業費用		1,373,842		1,082,214	291,628	27%
營業利益		2,858,946		1,866,830	992,116	53%
營業外收入		2,982,201		2,597,453	384,748	15%
營業外支出		78,507		165,175	(86,668)	(52%)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淨利		5,762,640		4,299,108	1,463,532	34%
所得稅費用		564,022		254,740	309,282	121%
繼續營業部門稅後淨利		<u>5,198,618</u>		<u>4,044,368</u>	1,154,250	29%

增減比例變動說明：

1. 營業毛利

本年度營業毛利較上年度增加，主要係因營業淨額與營業成本皆較上期增幅大。

2. 營業利益

本年度營業利益較上年度增加，主係營業毛利增加所致。

3. 營業外支出

本年度營業外支較上年度減少，主要係因本年度兌換損失較上年度減少所致。

4. 稅前淨利

綜合上述原因，本年度稅前淨利較上年度增加。

三、現金流量

(一)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之分析說明

年 度	100 年度	99 年度	增(減)比例%
項 目			
現金流量比率	70.76	91.55	(22.71%)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106.26	111.48	(4.68%)
現金流量再投資比率	12.91	5.85	120.68%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

現金流量比率：民國一〇〇年度之現金流量比率較民國九十九年度下降，主係一〇〇年度之營運活動因設備及工程款增加與因淨利增加所致所得稅增加，致使流動負債較上期增加。

現金流量再投資比率：民國一〇〇年度之現金流量再投資比率較民國九十九年度上升主係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增加所致。

(二)未來一年現金流量分析：本公司無需對未來一年提供財務預測，包括現金流量預測。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一)重大資本支出之運用情形及資金來源：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1 年 04 月 20 日

計畫項目	實際或預期之資金來源	所需資金總額	實際&預定資金運用情形	
			實際支出	預定支出
精密園區廠房	自有資金	795,905	283,868	283,868

(二)預計可能產生效益：

本公司之資本支出主要配合未來營業成長需求，並維持公司的競爭力。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劃及未來一年投資計劃：

本公司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投資範圍規範在與公司本業有關

之上下游產業，目前主要轉投資公司係處獲利狀態，對於經營績效較差的轉投資事業，則輔導轉型至其技術利基市場，以期改善營運績效。

未來一年內公司擬經由第三地區投資事業「薩摩亞 ASTRO INTERNATIONAL LIMITED」轉投資「英屬維京群島 NET INTERNATIONAL TRADING LTD.」，並由該轉投資事業間接對大陸「大根(東莞)光電有限公司」增加投資。

六、風險管理及評估

(一)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 利率：本公司基本上為無負債經營，故利率變動對公司損益影響不大。
2. 匯率：本公司針對美金淨資產部位，隨時參酌銀行分析報告，適度承作遠期外匯以為避險，降低匯率波動之影響。
3. 通貨膨脹：本公司產品為消費性電子產品，通貨膨脹對此類產品無重大衝擊。

(二)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本公司最近年度無前述交易事項。

(三)研發計劃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本公司的發展方向有二，一為產品精密度之延伸，二為應用領域之擴大。因此產品之研發係持續性且互為影響，並非個案性質。未來研發金額將持續投入，預估投入之研發費用金額將逐年增加。

(四)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財務業務之執行，均依照相關法令辦理，截至目前為止尚無重大影響。

(五)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科技水準的不斷提昇，除有助於新產品的運用提高營業規模外，也有助於提高產品設計能力與降低製造成本，對本公司的業務應有正面幫助。

(六)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謹守財務業務等資訊公開的原則，對外亦不做虛偽不實的陳述，日後仍將秉持此一原則運作。

(七)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及可能風險：

本公司近期並無進行任何併購之計劃。

(八)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及可能風險：

本公司以自有資金擴充廠房及生產設備提升產能，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效益尚符合預期。

(九)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銷貨部分：本公司之銷售對象有顯著集中在少數客戶之情形，為降低信用風險，本公司持續評估主要客戶財務狀況及實際收款情形，且定期評估應收帳款回收之可能性。

進貨部分：因與原物料供應廠商長期配合，且供應廠商均為國內外大廠，故關係穩定且供貨正常。

(十)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及風險：無。

(十一)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及風險：無。

(十二)訴訟或非訟事件：

1. 本公司已於民國九十九年二月收到台灣省中區國稅局(國稅局)復查決定書，針對民國九十三年度營利事業所得稅核定通知書中，有漏報出售離職員工無條件放棄未領取股票之所得估計影響稅額約975千元，除依法核定補徵應納稅額外，並處以所漏稅額一倍罰鍰。惟本公司認為此所得因屬全體員工共同享有，且本公司職工福利委員會已申報此所得，故本公司並未就此提列損失準備，本公司已依法提起行政訴訟，該案目前正由最高行政法院審理中。
2. 本公司已收到台灣省中區國稅局(國稅局)民國九十四年度營利事業所得稅核定通知書，惟國稅局認為本公司民國九十四年度有漏報出售離職員工無條件放棄未領取股票之所得，估計影響稅額約4,919千元，除依法核定補徵應納稅額外，並處以所

漏稅額一倍罰鍰。惟本公司認為此所得因屬全體員工共同享有，且本公司職工福利委員會已申報此所得，故本公司並未就此提列損失準備，本公司已依法提起行政訴訟，該案目前正由台中高等行政法院審理中。

3. 因 Fujifilm Corporation(以下稱 Fujifilm 公司)在美國控告本公司客戶侵害其公司在美國之鏡頭專利 7,453,654 號及 7,535,658 號，該案件中涉案產品之鏡頭包含本公司供應並最後由本公司客戶組裝為產品。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九年三月向美國加州聯邦地方法院提起不侵權及上述專利無效/不可實施確認之訴，Fujifilm 公司亦提出反訴。惟該案之訴訟結果目前尚難評估，本公司並未就此提列損失準備。

(十三)其他重要風險：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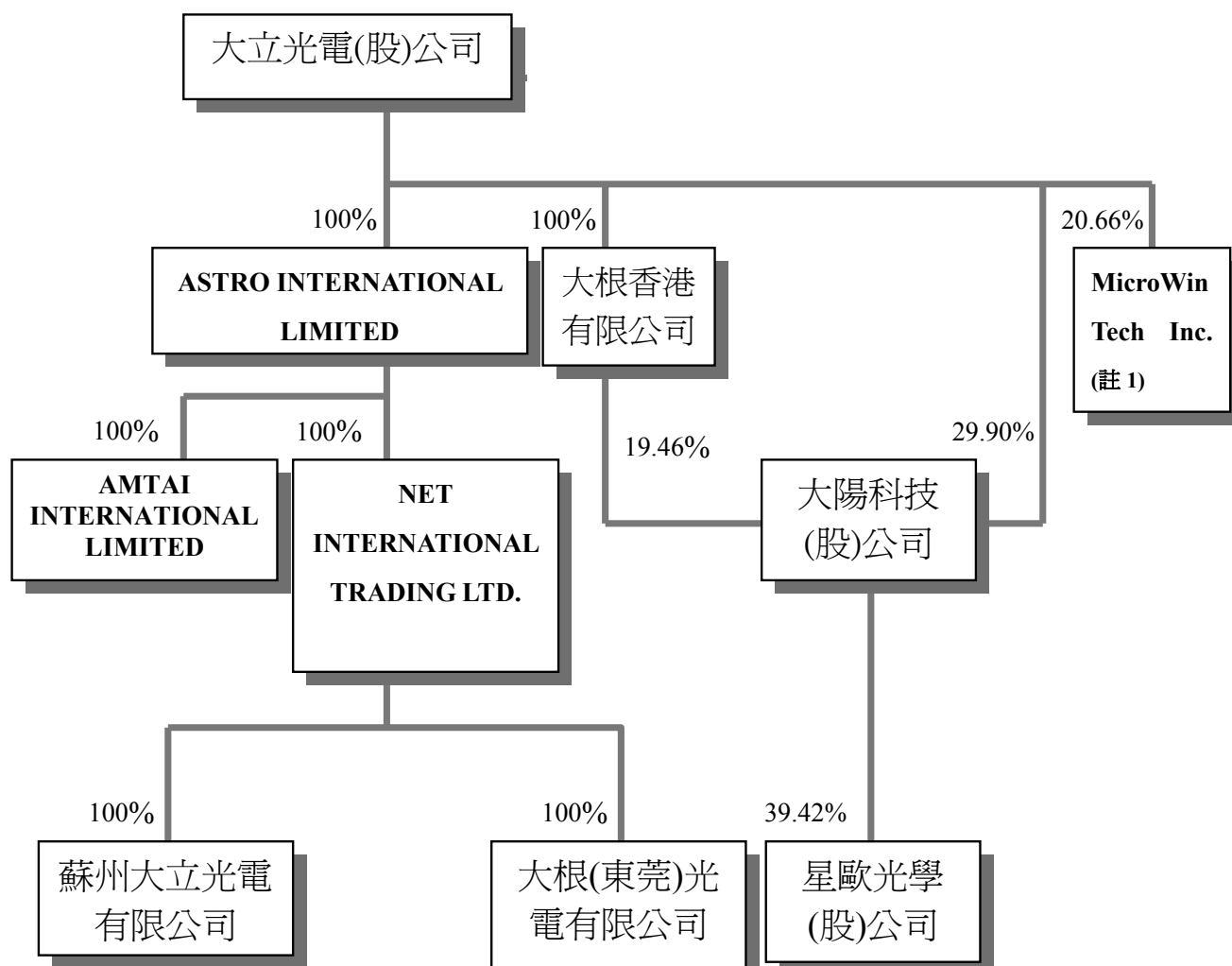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關係企業組織圖：

截至 100 年 12 月 31 日止



註 1: 自民國一〇〇年七月一日起已非關係人

(二)各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單位：外幣元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 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
NET International Trading Ltd.	87.11.19	TrustNet Limited of TrustNet Chambers, P.O. Box 3444, Road Town,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USD8,850,000	投資
大根香港有限公司	82.03.25	Room912, Champion Building, 301-309 Nathan Road, (Jordan Mtr Station) Kowloon.	HKD31,100,000	投資
大根(東莞)光電有限公司	85.03.22	東莞市常平鎮土塘管理區第一工業區 18 號	HKD 78,982,500	鏡頭、觀景窗、數位式相機等光學零件之製造
蘇州大立光電有限公司.	92.09.15	吳江市運東區山湖路 188 號之 3	US\$5,000,000	生產數位照相機及關鍵元件、光電子器件；銷售本公司自產產品
大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86.03.12	台中市龍井區新東里台中港路東園巷 3 弄 88 路	NTD539,577,500	影像擷取器、影像讀取器、照相機及攝放影機之製造加工業務等
Astro International Ltd.	93.02.02	Offshore Chambers, P.O.Box 217, Apia, Samoa.	USD7,600,000	投資
Amtai International Ltd.	93.02.02	Offshore Chambers, P.O.Box 217, Apia, Samoa.	USD1,500,000	鏡片、鏡頭、觀景窗等光學零件之製造
Micro Win Tech. Inc. (註 1)	96.04.26	橫濱市西區南幸二丁目 9 番 19 号	JPY25,000,000	電器、電子機器開發、製造、販賣
星歐光學股份有限公司	93.10.25	台中市南屯區工業區 23 路 14 號 2 樓	NTD700,000,000	光學儀器製造、醫療及照相器材批發、零售等

註 1: 自民國一〇〇年七月一日起已非關係人

(三)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者其相同股東資料：無。

(四)整體關係企業經營業務所涵蓋之行業：

本公司及關係企業所營事業主要為研究、開發、生產、製造、銷售各種倍數之透視鏡、攝錄影機、照相機、望遠鏡、顯微鏡、傳真機、掃描器、倍數信號讀取機之鏡頭、鏡片、手機鏡頭及相機等為主。

(五)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資料：

單位：新台幣千元；股；%

企業名稱	職 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股數	持股比例
NET International. Trading Ltd.	法人代表	陳世卿	-	-
大根香港有限公司	董事長/董事	陳世卿/林耀英	-	-
大根(東莞)光電有限公司	董事長/董事	陳世卿/林恩舟	-	-
蘇州大立光電有限公司	董事長/董事	陳世卿/林耀英/林恩舟	-	-
大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林耀英	1,788,000	3.31
大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陳世卿	1,039,500	1.93
大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林恩舟	1,310,500	2.43
大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	梁博仁	515,000	0.95
Astro International Ltd.	董事	陳世卿	-	-
Amtai International Ltd	董事長	林恩舟	-	-
星歐光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林耀英	668,736	0.96
星歐光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陳世卿	1,565,337	2.24
星歐光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林恩平	526,054	0.75
星歐光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梁忠仁	2,218,699	3.17
星歐光學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監察人	于怡萍	-	-

(六)各關係企業營運概況：

單位：新台幣千元

企業名稱	實收資本額	資產總值	負債總額	淨值	營業收入	營業利益	本期損益 (稅後)	每股盈餘 (元)(稅後)
大根香港有限公司	120,000	293,765	42	293,723	0	-70	32,043	1.03
NET INTERNATIONAL TRADING LTD.	289,555	908,302	62,228	846,074	0	-644	184,411	20.84
Astro-薩摩亞	247,558	12,186,992	0	12,186,992	0	-26	2,877,247	378.59
AMTAI-薩摩亞	50,546	9,972,794	2,067,254	7,905,540	17,205,929	2,359,024	2,686,768	1,791.18
大根(東莞)光電有限公司	310,808	323,097	13,113	309,984	0	-23,166	-14,435	註1
蘇州大立光電有限公司	167,543	1,793,323	1,198,070	595,253	4,820,021	250,855	199,661	註1
大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39,578	692,792	47,076	645,716	271,650	221,517	164,239	3.04
星歐光學股份有限公司	700,000	636,550	28,622	607,928	-91	-46,567	-45,040	-1.52

註1：非股份制故不適用

(七)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

說明：本公司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七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故本公司僅出具聲明書置於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首頁，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出具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請參閱本手冊 90 頁）

(八)關係報告書：不適用。

說明：本公司非其它關係企業之從屬公司，故不需編製關係報告書。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無。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玖、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至，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

大立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陳世卿



